



# 揭阳政報

JIE YANG ZHENG BAO

5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1994

1994年10月  
(总第13期)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 揭阳政報

(季刊)

刊名题字：陈喜臣

1994年第5期

(总第13期)

责任编辑：黄永和

## ★ 领导讲话

- 在全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陈喜臣 (1)  
在全市反腐败斗争内部通报大会上的讲话 ..... 陈喜臣 (12)  
在我市50镇“亿元冲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卓圣泰 (20)  
在全市冬种生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杨俊桓 (29)

##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批转市建委关于确定砲台等十七个镇为揭阳市规划建设管理重点镇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19号) ..... (37)  
关于表彰揭阳市一九九三年度规划建设管理先进单位的决定 (揭府〔1994〕20号) ..... (39)  
批转市技术监督局关于揭阳市实施全国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21号) ..... (41)  
关于任命揭阳市安全防火责任人的通知 (揭府〔1994〕22号) ..... (44)  
颁发《揭阳市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4〕23号) ..... (47)  
关于柳锦州同志学习期间其分管工作调整安排的通知 (揭府〔1994〕24号) ..... (51)  
关于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税收征管、财政划分和企业归属等问题的

|  |       |
|--|-------|
| 通知（揭府〔1994〕25号）  | (52)  |
| 印发《揭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br>（揭府〔1994〕26号）                   | (62)  |
| 批转市国土局关于我市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意见的通知<br>（揭府〔1994〕27号）                   | (64)  |
| 颁发《外地驻揭阳办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揭府〔1994〕28号）                              | (68)  |
| 批转市物价局等四个单位关于调整我市趸售电价意见的通知（揭府〔1994〕29号）                          | (71)  |
| 批转市价局等四个单位关于省网电提价后调整我市市区趸售、直供电价意见的<br>通知（揭府〔1994〕30号）            | (73)  |
| 颁布《揭阳市出租小汽车客运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揭府〔1994〕31号）                             | (75)  |
| 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br>决定（揭市发〔1994〕18号）            | (82)  |
| 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清理市级非常设机构的通知<br>（揭市发〔1994〕21号）                   | (86)  |
| 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br>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决定（揭市发〔1994〕22号） | (89)  |
| 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揭阳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决定<br>（揭市发〔1994〕23号）                 | (94)  |
| <b>★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b>  |       |
| 关于调整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揭府办〔1994〕39号）                            | (104) |
| 转发市统计局关于加强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统计工作意见的通知<br>（揭府办〔1994〕40号）                | (105) |
| 关于调整市环境保护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揭府办〔1994〕41号）                                  | (107) |
| 关于成立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揭府办〔1994〕42号）                          | (108) |
| 关于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医疗药品市场领导小组的通知（揭府办〔1994〕43号）                           | (109) |
| 关于成立揭阳市一九九四年度招考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br>（揭府办〔1994〕44号）                     | (110) |
| 转发市建委、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市区房屋契税征收管理工作意见的                                    |       |

|   |       |
|---|-------|
| 通知（揭府办〔1994〕45号）                                      | (111) |
| 关于成立揭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br>（揭府办〔1994〕46号）          | (113) |
| 转发市物价局、教育局关于我市中小学校收费问题补充意见的通知<br>（揭府办〔1994〕47号）       | (113) |
| 转发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br>（揭府办〔1994〕48号） | (116) |
| 关于全市民兵基层建设达标交叉检查情况的通报（揭府办〔1994〕49号）                   | (119) |
| 关于加强我市兽药管理工作的通知（揭府办〔1994〕50号）                         | (123) |
| 转发市卫生局关于榕城行政区划调整后卫生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br>（揭府办〔1994〕51号）        | (125) |
| 关于成立揭阳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的通知（揭府办〔1994〕52号）                   | (127) |
| 关于增补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br>（揭府办〔1994〕53号）         | (127) |
| 关于成立揭阳市第一届中学生运动会筹备委员会的通知（揭府办〔1994〕54号）                | (128) |
| 关于成立揭阳市消费者委员会的通知（揭府办〔1994〕55号）                        | (129) |
| 关于参加省政府举办《国家赔偿法》及行政复议业务培训班有关事项的通知<br>（揭府办〔1994〕56号）   | (130) |
| 关于成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揭府办〔1994〕57号）                    | (131) |
| 关于解决我市企业单位离休干部生活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揭市办发〔1994〕17号）              | (132) |
| 关于严禁乱要赞助装修办公场所的通知（揭市办发〔1994〕19号）                      | (134) |
| <br>★ 政务动态  |       |
| 1994年第三季度市长办公会议决定事项                                   | (135) |
| <br>★ 1994年政务大事记（三）                                   |       |
| ★ 人事任免  | (155) |

## 在全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市委书记、市长 陈喜臣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同志们：

这次全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已开了两天，今天上午就要结束了。这次会议是一次承上启下、开创我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新局面的重要会议。杨如龙副市长概括地传达了省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的精神。在省的会议上，省委书记谢非同志有一个非常重要的讲话，省长朱森林同志对我省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的情况和任务作了很明确的部署，主管副省长张高丽和省建委主任陈之泉同志也有个讲话，还有珠海等先进地区和单位介绍了经验，谈了体会。应该说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一工作的意义、作用、任务、目标和措施都是非常明确的。今后我们市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不是走上现代化的轨道，走上依法管理的轨道，市委、市政府希望通过这次会议，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能够有一个新的高度，新的起点，新的面貌，真正象干现代化的样子，真正走上依法规划建设管理和管理的轨道。这一次把大家请来，就是要统一认识，共同把这方面的工作做好。今天，我讲三点意见：

### 一、搞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现代化建设的内在要求，各级党委、政府都要把它摆上重要的议事日程

城乡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是一个地区经济发展综合水平的反映，是一个地区现代化水平的反映。能否把我们市建设成一个以中心城市为轴心、大中小城镇有机联系、分工明确、布局合理的各具特色的多功能、多层次的城镇体系，能不能把我们揭阳市建设成为一个城乡基础

设施配套、服务设施完善、园林绿化良好、生态平衡、风景优美、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中等发达的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是我们这一代人的责任，是在座各位领导同志的责任。如果不把它摆上工作议事日程，不把它抓在手上，搞好规划，搞好建设，搞好管理，我们就没有担负起这个责任，就是失职。

要搞好我们揭阳的现代化建设，搞好我们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最关键就是这十年，这是起步的十年，打基础的十年，我们这一代人任重道远。现在我们天天在讲现代化，讲二十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到底怎么搞现代化，我看时至今日许多领导同志还没想得很深，还是心中无数，特别是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个问题上，许多同志还是昏昏然，还是不甚了了。不能认为搞现代化就是抓几个项目，完成几个经济指标，抓一些日常工作，年年有进步，年年有发展就行。现代化的工作就有现代化的要求。我们目前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个工作上，我看基本上是处于无政府状态，基本上是放任自流，自我作主，自由发展，这样看起来繁荣，但是给我们的后代留下无穷的隐患。我们回过头来看，建国这45年，改革开放这15年，我们积累下来的，搞出来的有多少是有现代化味道的呢？大家都是在一个地方担任主要领导，回过头来看，我们干的事情不少，但是客观地说，严格地说，现代化味道的东西不多。现在可以说是无处不堵车，可以说到处都是“脏乱差”，我们再这样继续地搞现代化是不行的。

无论是搞工业，搞商业，搞基础设施，搞公共设施、民众住宅，都离不开规划、建设、管理这三个环节，这三个环节抓不好，搞出来的东西就是不行。所以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个工作实在是事关现代化建设的成败。我们在座各位是在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处在关键位置上来领导我们这一地区的工作的，不抓规划，不抓建设，不抓管理，肯定搞不好现代化的。在建设上，在管理上要有一个现代化的观念、目标，有现代化的工作要求，不干则已，要干则每一件都要干出一个符

## 领导讲话

合现代化要求的样子来，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课题，是历史要求我们做的事情。

我们想真心实意地干一番事业，真心实意地干现代化，就必须把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这一工作抓起来，就要按现代化的要求干工作，眼光要放得远一些，工作要抓得扎实一些，管理要加强一些。抓这项工作会遇到很多的困难，会听到许多的闲言碎语，会碰很多具体的问题，但是这个事情没有错，一心一意抓下去，干成一件算一件。如果我们的标准是高的，一代一代干下去就很有希望。做这个事情不能迁就，不能降低水平，不能降低要求，这要求我们各级党委和政府，尤其是市、县、乡镇这三级的党政主要负责人把这件事作为自己在任的最重要的一项工作来抓。市长、县长、镇长、乡长同志，这次会议以后，一定要把它作为自己最重要的一项工作实实在在地抓好。为什么要这样抓呢？

首先，一个地方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决定了一个地方未来现代化的风貌。你在一个地方当市长、当县长、当镇长、当乡长，你要把这个地方建成什么个样子，应该心中有数，不但自己要心中有数，而且要使所有的干部群众、所有的部门单位都心中有数，我们应该做这个工作。而做好这个工作，最重要、最有效的办法，就是要拿出个规划来。不做好规划，心中无数，碰到什么就讲什么。碰到什么就抓什么，最后什么都不象样。所以，应按这个思路广泛地征求专家群众的意见，把我们这个地方的未来描绘出来，过去抓了，就按现在的要求看看，符不符合，需不需要重新修整，过去没有搞就要下决心把规划搞出来。如果担当一个地方的主要领导人，不抓这个事，忙得再多最后还是抓不到关键，抓不到要害。这个要害抓住了，其它的配套设施建设就会连带地抓起来。比如你抓了规划要实施，就知道抓土地管理，就知道要跟上去制定一系列的管理措施。所以这个事情是非常重要的，不能不抓，不能心中无数，没有这一条就不能统一步伐，这个领导说

这么干，换一个领导说要那么干，再一个他又是这么干，一代一代的是这么长官意志，一人一个想法，一人干一样东西，干来干去干不出一个象样的东西。有一个图，有一个规划，不管谁来就按图索骥，照着规划去办，谁也不能随意改动，这样干下去就有点样子，三五年不行，十年八年总是行的。如果不这样干，我们就永远无法实现现代化。

第二，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和是一个地方战略目标实现的依据和保证。干现代化我们天天提口号，提指标，提措施，归根到底就是要抓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一个市、一个县、一个乡镇要搞现代化，依据是什么，保证是什么，就是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不抓这件事情是靠不住的，是没有办法按现代化的要求来实施的，是没有办法按现代化的要求来落实的。

城乡能否各具特色，这要通过规划、建设、管理来完成，来定型。有的地方以工业为主，有的以商贸为主，有的以旅游业为主，甚至有的以现代化农业为主，都可以，规划要围绕这个特色来考虑，这就有个布局的问题，配套的问题，不按照规划来实施是靠不住的。举个例子，揭阳建市以后，市委、市政府就分析了我们这个地方的实际，起步这么晚，基础又这么差，要实现现代化，要赶上先进地区的水平，按常规走路是不行的。一定要找准突破口，建立我们的优势，我们得出一个结论，揭阳有区位优势，确立交通枢纽城市的目标，首先要抓交通，抓基础设施，以大交通来带动大工业，实现大跳跃。这个设想确定以后得到广大专家民众的赞同，我们就按照这个目标来干，现在这个战略正在实施。

作为一个县也好，一个区也好，一个乡镇也好，也应该有这么一个规划。没有它，现代化保证不了，依据不充分，搞现代化不能拍脑袋。所以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我们搞现代化的依据和保证，不抓这项工作，我们的责任就没有完成，就是失职。如果能在我们手上搞出一个符合现代化要求的规划，抓好建设和管理，一步一个脚印，一代一

代地干下去，那么我们的事业是很有希望的。

第三，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一个地方政府职能行使得好坏或强弱的反映。我们在一个地方担任领导，很多问题都牵扯到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上来，这个工作做得怎么样，是政府职能行使得怎么样的一个集中反映。一个地方政府的职能应该强化，要通过抓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来行使政府的职能。作为一个地方政府的主要领导应该责无旁贷地抓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应该成为这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希望会议之后，各级党政把这个事情摆上议事日程，作为政府第一把手应该抓到自己手上，充分地行使行政职能，充分地施展才干。

总的来说，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决定我们这个地方未来是个什么样子，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是我们实现战略目标的依据和保证，同时也反映一个地方政府职能的强弱，所以我们应该把它摆上工作日程，应该牢牢地抓在手上，我们不这样做，就是失职，就没有抓到关键，抓到要害，现代化建设就没有希望。只要在座三级领导的认识是统一的，目标是一致的，下决心来抓，就没有完成不了的事情，贯彻这次会议的精神，首先要统一认识，要这样来看问题，要这样来抓我们的工作，给我们的后人留下一点象样的东西，开创一点现代化味道的事业。

## 二、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是个历史的碑石，必须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

干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个工作不能马虎，我们干现代化，给后人留下什么东西都在这上面留下了印记。城乡规划的起点是高是低，反映我们搞现代化起点工作的这一代人的水平，反映这一代人的眼光。希望我们这一代人做得好一点，不要让后人唾骂，宁可给现在没有认识到的人骂，不要给人回过头觉得不行来骂。所以我们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要按“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的要求来搞。按“三高”的要求来做好这一事关重大，意义深远，关系到现代化的水准，关系到子孙后代的幸福工作。按“三高”的要求搞好城乡规划建设管

理工作，省里的会议已讲得非常明确，杨如龙同志已作了传达，蔡锦仕同志对我们市里的情况也讲了。认识统一了，关键是怎么做，在这里我强调三点：

首先，规划的起点一定要高，而且要有特色，做这个工作要注意这一点。城乡搞现代化，没有一个科学的、体现地方特色和战略目标的总体规划是无从做起的。谢非同志在省的这次会议上强调规划是龙头，是个纲，纲举才能目张。我认为规划是体现战略目标长远的东西，是战略意识的反映，所以是个龙头，是个纲。规划要起到龙头作用，起到纲的作用，它就要体现地方战略和长远的目标。我们搞规划，就要使规划成为一个地方发展的纲。成为地方发展的龙头，真正起到纲举目张的作用。高起点搞规划首先要有超前意识，就是要适应未来，要经得起历史的考验，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有现代化的城市意识，没有现代化的城市意识来搞规划是不行的，这个出发点很重要。第二，功能配套是城市意识的一个很重要的内涵，城市意识有一点很重要，它不光看地上，还要看地下，按城市功能来规划，来配套，排水排污、道路、电力、邮电乃至学校、医院等各种设施的配套，工业区、生活区、商业区等各种功能区的布局，都要规划配套。第三，设施要先进。我们有城市意识，有配套的功能，但设施落后也不象样。有这三点内涵，建设出来的东西也就八九不离十了。希望我们上上下下都要按照高起点规划这个要求来抓好我们的规划，改变现在这种规划起点低、功能不配套、没有特色的状况。

这次省的会议提出了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新的要求，这个要求就是：规划科学化，布局合理化，设施现代化，功能多元化，环境净化美化，城乡一体化，管理法制化。希望各地按这个要求来重新看看我们原来的规划，来研究新的规划，该修整的修整，该充实的充实，该加强的加强。城乡一体化这一点很重要，我市大部分是农村，怎样把农村的龙头摆到城里来，又怎样把城市的功能辐射到农村去，是有一定困难

的。有条件的地方要先走一步，我市这次确定了十七个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的重点镇，就是想让这些地方先城市化现代化起来，能体现我们这个地方发展的水平，体现我们这个地方现代化的规模，又能辐射农村，带动农村的发展。

第二，市区、县城、重点镇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一定要走上正轨，三年要见成效，三年不搞出个样子来誓不罢休。为什么要这样要求，因为市区、县城和重点镇是我们一个地方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是一个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综合水平的反映，是个窗口，是个门面，首先必须抓好。广东改革开放成绩很大，但人们看到的不是我们这些地方，而是珠江三角洲，是深圳、珠海那些地方，它反映了我们广东改革开放的成就，是广东的门面，是一个窗口。

世界上没有绝对平衡的东西，不平衡是绝对的，一个国家、一个省、一个地区，都是这样，先进的地方可以带动影响落后的地区的发展。作为我们市来讲，我们市的发展水平怎么样，代表水平的、代表方向的、作为窗口门面的无非就是一个市区、县城和一些重点镇。应该通过抓这些重点来带动面上的发展，这是一种工作方法，也是推动发展的一种战略，应该这样来干。

要这样来干，首先要拿出一个好的规划，最近我们按这个要求请了专家对市区原来的规划进行修编，然后报省批准来正式实施。各县城、各个镇要认真抓这个事情。规划、建设、管理三者的辩证关系，省的会议已讲得很透彻，这里要强调一点，就是规划这一环一定要抓好，抓好以后就要按规划来实施建设，使得市区、各县城和十七个重点镇三年拿出一点样子来，做出一点看得上眼的成果来，总结出一点经验来，带动我们全市城乡建设的发展，使我们这个市最后能形成以市区、县城为中心、中小城镇结合、布局合理的多层次的城镇体系，带动整个农村的发展。城乡建设要各有特色，有的地方是一张图纸建一个城市，全部都是“火柴盒”，都是一个规格，一个样子，给人的感觉是非

常单调、非常压抑的。城市建设就是要有特色，道路怎么摆，功能怎么分，这个事情一定要抓。我们的目标就是要为现代化和人民提供良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第三，下决心抓好公路干线两旁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监督。现在公路两旁“脏乱差”十分严重，有的地方十几年不修一条路，政府刚修了公路，大家就往公路两边来摆来建。这个责任主要在我们身上，不在下面。如果我们规划好了，政府职能发挥好了，多修几条路，搞一个小区，人家就按规划来建了，就不会往公路两边摆了。

公路两旁的规划建设管理要下决心来抓，这是我们的另一个门面和窗口，外来人走得最多看得最多就是这些地方。公路两旁乱搭乱建的问题不单是我们这里有，全省也都有。人家来了印象最差就是这点：“广东发展那么快，怎么公路两边就是乱糟糟的”。公路两边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低，反映了我们的规划没抓好，所以我们要下决心按省的要求来抓好这项工作。这次会议以后，公路两旁建设的主管部门一定要亲抓，做好规划，再不能沿线来摆了。这一方面我们也有好的例子，普宁市里湖镇就搞得不错，就是在公路边搞了一个小城区，修了一条路，进得去，出得来。昨天我们去参观的揭东县地都镇，原来镇政府在榕江边，没有大的路进去，1991年他们就搞了一个规划，逐步实施。虽然他们的标准不一定很高，搞得不一定很好，但他们的的确确已经抓了这个事情，有两点做得不错的：一是有总体的规划，按照总体规划来实施建设，搞起来就有点秩序，虽然也有未尽人意的地方，但总的来说，他们有个规划，并按照规划来实施。二是以占用山坡旱地为主。只要我们这样来规划建设，就可以解决公路两旁乱搭乱建的问题了。这次会议以后，这个问题也应该认真地抓好，严格地进行管理。

### 三、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严格管理，各部门必须相互配合，协同作战

当前，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确实存在不少问题，除了规划滞后、起

点低、不适合现代化要求外，管理工作跟不上也是个主要的问题。强调规划，还要强调管理，包括规划的管理、建设的管理。管理是贯穿整个工作的，要下决心把管理工作抓好。管理不严格不行，严格是为了高标准，严格是为了现代化，严格是对子孙后代负责任，是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负责任，所以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一定要强调严格管理。

要达到严格管理，达到各部门能相互配合，协同作战，首先要强化政府的管理职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是政府的重要职能，是市长、县长、镇长的主要职责，各级政府特别是主要负责人都要负起这个责任，要经常研究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的问题，及时解决强化政府在这方面职能的问题，不能放手不管，也不能放任自流，否则就是失职。现在很多问题就是出在我们没有认真管。只要认真管，就没有管不了的事情，就没有干不了的事情。所以说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工作出了这些问题还是我们没有管或者没有认真管的结果。希望我们在这方面要强化一下，特别是我们各级政府和各部门的主要领导，要发挥我们的管理职能，强化我们的管理职能。

其次要强化管理手段。要依法管理城市规划建设的每个环节，各个环节都要强化，没有法规的尽快制定法规，没有管理细则的要尽快制定管理细则，做到每个环节都有法可依，能依法管理。这里还要强调几点：第一是要立法立规，要结合中央、省的有关法规来制定条文细则。比如实行土地管理“五统一”的问题，是一个很好的经验，我们建市后就抓这个事情，市区的建设也进行得比较顺利，各个市县在这个原则上要有自己的工作要求。第二要按各项法规来规范人们的行为。规划本身是经过人大和政府批准的，是有法律效力的，大家都要照着办。现在我们就没有这个习惯，随意的东西是会影响我们的规划建设的。在规划、法规面前我们不能乱说话，在搞城乡规划建设时，应该认识这一点，把这个关，抓这个工作。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件事

上倒是要有点“死心眼”，定了的事情就一定要干成它，就不能“灵活多变”，这一点要特别强调。第三，要强化执法检查，保证各项法规的实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要干成个样子，只有强化监督、强化检查才能保证规划的实施，没有一点手段，没有一点强硬的东西是干不下去的。

在强化管理措施方面，我也要强调三点，就是要把三关：第一是规划关。不但要做出一个好的规划，而且要把这个规划关，脑里要有规划这个概念，规划一定下来就要严格实施，我们没有权改动，需要修改的也要按程序来办，绝不允许因为经济不许可、领导有想法、群众工作难做等等理由来随意改变规划，随着降低建设的标准。规划关很重要，规划关不把好就会破坏我们规划的完整性、权威性，最终达不到目标，将来建出来的东西就不象样。第二是要把土地关。建设都是要用地的，所以要在这个关。在规划区内的土地，政府都要控制起来，都要实行“五统一”，要审批。我要强调一点就是今后市和县对土地的审批，没有规划的不给指标，市、县国土部门要在这个关，没有做好规划的，不按规划实施的，不给建设用地。现在我们就要把这个关，抓这个事情，把基础设施搞好。第三，要把配套关。城市建设中有很多项目是花了钱而没有经济效益的，是需要政府来配套的，这一关我们一定要把，一定要理直气壮地来搞配套，一定要寻求一个良性发展的办法，不但能配套完善而且还要有经济效益，这才是正确的路子。配套关要强调的是“先地下后地上”，先基础设施后地面建设。省里的会议十分强调这一点，这也是我们当前工作最薄弱的一个环节。

强化管理还必须强调各个部门要发挥职能作用，相互配合，协同作战。这个问题也是非常重要的，各个部门要有这个自觉性。各部门都是政府的一部分，政府的职能就是各个部门的职能综合起来的，我们的目标是共同的，是一致的，只有相互配合，协同作战，才能真正发挥政府的职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涉及面广，要特别强调发挥各个

部门的职能作用，各个相关部门作用发挥了，又能够相互配合，协同作战，我们事情就能干得好一些。各级政府的主要领导，要注意这个事，切实抓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上的各个部门工作。首先是发挥建委系统主管部门的作用。要很好地充实力量，强化管理，发挥作用。我们市将结合机构改革来加强建委系统的管理工作，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力度。我们应该支持这个部门的工作，他们的困难是比较多的，工作难度是比较大的，任务是比较重的，其它的部门要同他们密切配合，共同搞好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这个工作，不能因为局部的利益影响了这方面的工作。

## 在全市反腐败斗争内部通报大会上的讲话

市委书记、市长 陈喜臣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全市反腐败斗争内部通报大会，公布了我市开展反腐败斗争以来查处的一批严重违纪违法的党员、国家工作人员的名单和典型案例。昨天，全省统一组织召开宣判执行大会，宣判了一批严重经济犯罪罪犯。这些举措，有力地打击了经济犯罪分子和其他各种严重违纪违法分子，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惩治腐败的决心和能力，体现了反腐败斗争所取得的成果，我相信，通过这次宣判、通报大会，将进一步壮大反腐败斗争的声势，震慑各种严重违纪违法分子，教育和鼓舞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推动反腐败斗争的进一步深入开展。下面，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就全市今年以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情况和下一步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谈点看法和意见：

### 一、关于今年以来全市开展反腐败斗争的情况

从7月份市委、市政府组织5个检查组对各县（市、区）和市直各系统反腐败工作进行检查的结果和我们平时掌握的情况看，今年以来，我市大多数地方和部门对反腐败斗争是重视的，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今年反腐败三项任务的部署是认真的，反腐败斗争的发展是健康的，在去年工作的基础上，反腐败三项工作都程度不同地有了新的进展。一是绝大多数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廉洁自律新老“五条规定”进行自查自纠，广大干部的廉洁意识进一步增强。全市副处级以上单位117个，除市直1个单位（因只有1名领导干部未成立党组）外，其余116个单位都按规定召开

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全市 375 名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都填报了廉洁自律自查情况登记表。去年自查有不符合“五条规定”的领导干部 263 人已全部落实整改，今年以来不少领导干部带头拒收礼金礼品，有的拒收不了自觉交公处理。据不完全统计，今年春节后，市委常委和副市长就有 11 人共上交人民币 88164 元，港币 4000 元，双狮牌手表 1 只。揭西县有 62 名处、科级干部主动上交礼金礼品折合人民币共 8.9 万元。市税务局主要领导主动上交拒收不了的礼金 5600 元，市烟草局主动退回扶贫单位送的 6 个红包共 3000 元，受到干部群众的赞扬。对今年中央提出和重申的“五条规定”，绝大多数领导干部都认真对照，自查自纠。全市有 8 名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自觉检查并停止使用“奔驰”小汽车，有 66 名领导干部自觉检查超标准分配住房的问题，并有部分落实了整改。二是多数地方和部门重视对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工作，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协调指导，各级执纪执法机关克服困难，排除阻力和干扰，查处了一批违纪违法案件。据统计，今年 1 至 8 月份，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 1220 件次，初查核实 296 件；立案 61 宗，已结案 37 宗，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的有 46 人，分别比去年同期增加 90.6%、48% 和 58.5%。全市检察机关 1 至 8 月份共受理信访举报 476 件次，比去年同期增加 21.9%，立案查处 31 宗 40 人，其中大要案 26 宗；已办结 23 宗 34 人，其中已向法院起诉 15 宗 20 人，免诉 8 宗 12 人。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三是纠风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不少地方和部门在纠风工作中注意突出重点，认真抓好“三清一刹两脱钩”工作的落实。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全市共清理收费项目 71 项，金额 109.4 万元，其中擅自增加和提高收费标准项目 4 项 3.4 万元；整改、取消 28 项 89.9 万元，可减少收费 99.7 万元。清理出党政机关占用企业车辆 13 辆，通讯设备 15 部，声相器材 8 部；个人占用通讯设备 8 部。制止和主动取消出国境旅游的团组一批。清理出“三不准”和机关办企业 72 家，已划转 51 家，已注销 5 家。其他党政

机关办企业 136 家，已注销 6 家，已落实名称、职能和财务脱钩 130 家，落实人员脱钩 126 家。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已多数得到落实。通过开展监督检查、查办案件和纠风工作，化解了一些社会矛盾，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

今年来我市的反腐败工作之所以取得新的进展，保持了良好的势头，一是各级党委、政府重视，对反腐败工作抓得比较扎实。中纪委三次全会和省纪委三次全会后，各级党委、政府迅速组织学习贯彻，不到 1 个月时间，就把会议精神传达到乡镇以上党政机关的全体党员、干部，并结合实际作出具体部署。同时，坚持党政一齐抓，主要领导亲自抓，不少领导同志还直接负责反腐败斗争一两个方面的专项工作。二是坚持了反腐败斗争责任制。从市到各县（市、区），都把反腐败三项任务加以分解，具体指定有关职能部门负责。市在保留去年反腐败斗争各个专项工作班子的基础上，还新成立了清理“车子”、清理“房子”和清理党政机关及其人员占用企业钱物等 3 个专项工作班子，分别由管线副市长挂帅，加强对各专项清理工作的领导。三是加强了检查督促。市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和市纪委先后召开了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会和案件检查工作会议，听取汇报，分析情况，及时提出指导性意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监督、检查的职责，较好地发挥组织、协调、指导的作用，积极主动协助党委、政府加强对反腐败三项工作的检查督促。7 月份，市委、市政府又专门组织 5 个检查组，深入到各县（市、区）和市直各系统检查督促，从而推动了反腐败三项工作的进一步落实。

对今年以来反腐败工作好的势头和已经取得的成绩要予以肯定，但同时又要看到，我们的工作与中央的要求和群众的期望还有不少的距离，在认识上、工作上都有一些问题需要认真解决。从认识上讲，仍然有少数同志对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性长期性认识不足，常抓不懈的思想不牢，或者有松劲情绪，或者有畏难厌烦情绪，工作抓得不自觉、不

扎实，甚至敷衍应付；有的同志认为腐败现象已“积重难返”，对反腐败斗争的信心不足；有的领导干部担心反腐败会影响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因而对反腐败斗争重视不够，抓得不紧等。从工作上看，落实反腐败三项工作发展还不平衡，有的效果不明显，一些要求尚未得到落实。比如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有的自查自纠不够认真，有些问题没有自查，有些问题查出来后未有落实整改；查办案件特别是查处大案要案力度不够，进展不快，影响和震慑不大。有的地方和单位担心查案会影响经济工作，影响本单位的利益和“声誉”，因而存在着保护主义，有案不主动去查，立案难、查证难、处理难的情况不同程度地存在。纠风方面“三清一刹两脱钩”等专项工作，清理和整改的任务还很重，特别是清理乱收费工作，一些原已被制止的乱收费项目，又有变换花样、重新抬头的倾向等。这些问题，我们在下一步工作中要切实采取措施予以解决。

### 二、关于下一步反腐败工作的意见

现在到年底，只剩下三个多月时间，反腐败的任务还相当繁重。最近，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已经对各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监督检查，一项一项地狠抓落实，务必抓出成效。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1. 要进一步认识反腐败斗争的艰巨性和复杂性。抓反腐败各项工作的落实，首先要抓思想落实。思想认识不深化，不统一，是很难做到真抓实干的。从总体上看，反腐败斗争的发展势头是好的，成效是明显的。但是，我们对取得的成绩还不能估计过高，要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艰巨性、复杂性，保持清醒的头脑。必须看到，在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中腐败现象仍然存在，有的还相当严重，令人触目惊心。当前最突出的表现是权钱交易，以权谋私，不择手段地侵占国家和群众的利益，这种情况不仅党政机关、经济部门有，执法机关也同样存在。从今年以来揭露和查处的案件看，贪污受贿、执法犯法、金融诈

骗、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案件仍然居高不下，案件的数量和案值都呈现上升趋势，个案犯罪金额已发展到几十万元、几百万元，给政治和经济生活造成很大危害。据纪检监察机关提供的材料看，今年1至8月份，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检举控告贪污、受贿、走私、违反财经纪律等经济类的信访举报共419件次，占检举控告类总数898件的46.6%；立案查处的贪污、受贿、违反财经纪律等经济方面违纪违法案件32宗，占同期立案总数的52.5%；受处分的46名违纪党员和监察对象中，属贪污的19人，贿赂12人，分别占受处分总人数的41.3%和26%；从部门分布情况看，46名受处分的党员和监察对象中，属党务部门的4名，政府部门15名，政法部门9名，合计28名，占受处分总数的60.8%。今年来我市还连续发现几宗金融诈骗特大案件，有的数额达数百万元。5月份市农业银行被不法分子骗去10张储蓄存单正本，每张面额500万元，共5000万元，由于有关部门抓得比较紧，没有造成直接损失，但是教训是深刻的。行业不正之风经过多次整治，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有的仍屡禁不止，有的出现了反复。大量情况表明，腐败具有很大的腐蚀性和危害性，是一种顽症，开展反腐败斗争是一项长期的、艰巨的任务。各级党委、政府对此决不可有丝毫的松懈，一定要继续把反腐败斗争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放在领导工作的重要位置，坚持不懈、扎实实地抓下去，不断巩固和扩大成果。

2. 要加大办案力度，集中力量查处一批大案要案。当前，为了有效地惩治腐败，扩大反腐倡廉的声势，增强人民群众的信心，一个很重要的任务就是要加大查办大案要案的力度，在今后的几个月内，特别需要集中力量查办一批有影响重大案件，进行公开宣判处理。开展反腐败斗争以来，我们查处了一批违纪违法案件，执纪执法部门做了大量工作，成绩是应该肯定的，但是，从查结的案件看，大案要案少，影响不大。据了解，现在我们手头的案件不少，有的案件也不小，但

办案进展缓慢，这个问题应该引起我们各级党政和有关部门领导的高度重视。中央和省对这个问题抓得很紧，加大查处违法违纪大案要案力度，在下半年特别是三季度抓出成效是中央提出来的，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专门下发了6号文，中纪委、中央政法委6月份先后召开全系统电话会议作了部署，省委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和省纪委、省政法委对此都提出了具体要求，省委副书记张帽英同志昨天晚上又向全省作了电视广播讲话。我们要充分认识查处大案要案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思想要重视，行动要迅速，要加派力量，加快进度。在年底前这段时间，把主要力量放在查处贪污贿赂、金融诈骗、走私及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等大案要案上。继续把党政领导机关、司法机关、行政执行部门和经济管理部门作为重点。各级执纪执法机关的领导要亲自抓办案，实行办案责任制，定领导、定办案人员、定办案方案、定时间要求，克服困难，排除干扰，抓出成效。执纪执法部门之间要加强联系，协同配合，优势互补，加快办案进度。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加强对办案工作的领导，对一些重大案件特别是牵涉到领导干部的案件，党政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亲自出面拔“钉子”，帮助职能部门冲破阻力，排除干扰，秉公执纪执法，对打击报复举报人员及办案人员的行为，要严肃处理，大力为群众和办案人员撑腰壮胆。对经初查确有违纪违法行为需要报请党委、政府批准立案的案件，或者已立案查清事实需要报请党委、政府批准处分的案件，党委、政府要尽快讨论决定作出批复。同时，要在财力物力人力等方面支持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工作。

### 3. 要加强检查督促，进一步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纠风工作。

在注重查办大案要案的同时，我们要进一步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纠风工作，保证反腐败三项任务的全面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要在自查自纠上狠下功夫。领导干部自查是否认真，纠正是否坚决，群众是否满意，是衡量领导干部是否廉洁自律的标志。中央去年

和今年分别提出了新老“五条规定”，这是纪律要求，也是领导干部的行为规范。各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都必须严格执行。各地各部门在开展这项工作中，要坚持把个人自查与组织核查、群众监督、纠正落实很好地结合起来，对自查和核查出来的问题要及时纠正，按规定处理。对违反“五条规定”而本人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自查自纠的，一经查实要坚决绳之于纪律。特别是“车子”、“房子”问题，市委、市政府要在10月底前组织对“车子”、“房子”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一次专项检查或抽查，对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明改暗不改，甚至顶风违纪的，要严肃处理并公之于众。关于纠风工作，重点是要切实抓好“三清一刹两脱钩”。这方面的工作，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已作了具体部署，希望负有专项清理任务的职能部门和专项工作班子，要认真负起责任，扎扎实实把工作抓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和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监督检查，不能认为这些工作有部门负责便撒手不管。各项工作都要抓细、抓实，不但要有质的分析，还要有量的考核。比如清理乱收费，你这个单位、这个部门清理了多少，现在落实了多少，还有多少没有落实，要一一说清楚。要象抓经济工作那样用量化的办法，一项一项去检查，去考核，只有这样，才能够真正把工作抓落实。与此同时，要做到标本兼治，针对在制度上、业务上、思想作风上暴露出来的问题，进一步加强综合治理。

还需要强调的是，各级都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抓党风廉政责任制，各级领导干部不仅自己要廉洁勤政，以身作则，而且对所在地区和部门的党风廉政工作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对于重大问题，要按照逐级负责的原则，主要领导亲自抓。要认真组织协调各方面的力量，重视和发挥各级人大、政协在反腐败斗争中的监督作用，以形成反腐败斗争的合力。通过自上而下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指导和推动工作，使反腐败斗争的每一项任务都能扎扎实实地落实。

同志们，今年的反腐败工作任务十分繁重，时间也只有3个多月

## 领导讲话

了，希望各地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坚决按照中央和省的统一部署，加倍努力，克服困难，在抓实效上下大力气，使今年我市的反腐败工作取得更大成效。

## 在我市 50 镇“亿元冲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市委副书记、市人大主任 卓圣泰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同志们：

我们这次会议，是 50 镇和各县（市、区）及市直有关部门领导同志参加的会议。这次会议规模较大，规格较高，镇委书记都参加了，是一次重要的会议。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意图，我们这次会议主要是解决领导认识及怎样把乡镇企业抓上新台阶的问题，所以这次会议在具体问题和政策上研究不多。戎铁文同志的报告，是代表市委、市政府的，讲得很好，对当前的形势、“冲亿”的经验以及下半年的任务，采取的措施都讲得很清楚，希望大家认真贯彻落实。这次会议还有 8 个企业和单位介绍了经验，我听了很受启发。可以说，这 8 个企业代表了我们揭阳市乡镇企业的水平，经验丰富，值得总结和推广。会上还为一批被省评为优秀企业家的同志颁奖，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 1993 年受省表彰的企业和同志们表示热烈的祝贺。关于乡镇企业的发展，早在六十年代我们就抓了，改革开放以后，我们把乡镇企业作为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大事来抓。建市以后，市委、市政府对乡镇企业是重视的，1992 年 5 月份，我们开三级干部会议的时候，就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各级党委的中心工作来部署，以后又在普宁市召开了乡镇企业工作会议，把三五年内我市乡镇企业发展的战略思想、任务和目标都定了。今年年初，为了贯彻中央、省乡镇企业工作会议精神，又开展了“亿元冲线”活动，也开了一个规模比较大的乡镇企业工作会议，同时，还发了文件。应当说，我们对乡镇企业的性质和它

的重要性以及发展的方向、目标要求、政策措施、领导问题等等基本上是讲清楚了。那么，还有些什么新的问题没有解决呢？我看，主要是在发展过程中，尤其是在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我们要认真研究，继续在改革中加以解决。下午要讲的主要是根据江泽民同志在十四大讲的那四句话来发挥，江总书记在十四大讲什么问题呢？是讲对乡镇企业要“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这个方针说得很清楚，除强调乡镇企业的重要意义以外，其中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是领导问题。就是我们各级党委、政府怎么样来抓好乡镇企业的问题。这里，我讲三个问题：

### 一、加强领导、切实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发展农村经济的主体来抓

从我市的情况来看，乡镇企业确实已经成为农村经济的主体地位，这一点，从数字上可以说明。三年前，还不能说是主体地位，经过这两三年的努力，我们乡镇企业已经翻了一番，从原来的30多个亿发展到80个亿，占全市工农业总产值的75%，乡镇企业的税收收入占全市财政收入的1/3。那么，两年翻一番，从发展速度来讲，是整个国民经济中发展速度最快的。从它的比重和效益来讲，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的比例较大，因此，它无疑是我市国民经济的主体。所以说乡镇企业的发展，是农村实现工业化、城市化的希望所在，是人民群众生活改善，走向小康，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我们要认识到这是一个摆在各级领导面前的现实问题。具体来讲，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在我们50个镇，昨天戎铁文同志说的，50个镇的产值占全市乡镇工业的95%，这是我们实现现代化的主导力量。

有人说，乡镇企业是“半壁江山”，现在不止是“半壁”，是关系到我们现代化建设前景的问题，关系到揭阳市能不能在20年赶上珠江三角洲的水平，实现市委提出的现代化目标的问题。各级领导要清醒并且牢固的来认识这个问题。从实践来看，乡镇企业要发展，关键是

取决于领导的认识程度和实践的深度。比喻说乡镇企业发展到现在的程度，已经遇到不少困难和问题，要往前走，总觉得困难不少，问题不少，那么不管问题多少，国家对发展乡镇企业的战略思想是不会变的，市委对抓好乡镇企业发展态度和决心是下足的，当前的关键仍要解决各级领导对乡镇企业发展的认识问题。首先是不要满足于现有的状况，认为乡镇企业经过这么多年的努力，已经搞得不错了，速度也不慢。这种满足现状的情绪，或多或少影响了领导的决心。应当看到，我们确立了市场经济的方向，现在的乡镇企业也必然要适应市场经济的规律，从原来的低级阶段转到另一个阶段，这个阶段就是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上效益阶段。如果存在满足现状的思想，要上一个新台阶就是一句空话。其次是原来基础差的地区和乡镇，这几年虽然有进步，但碰到当前的困难觉得办法不多，开拓进取精神有所减退，这种精神状态也是有的。如果我们不去认识和解决这个问题，就会变成包袱。当前，我市还有30多个乡镇是落后和比较落后的，虽然占的比重不大，但占的地盘很大，这些地方如果不搞乡镇企业，不帮助他们发展起来，跟发达地区的差距越拉越大。再次，我们要看到基础行业仍较薄弱，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存在很大的不稳定性，不适应竞争环境的要求。市场经济本身是你死我活的竞争，它不留情面，你不上，就失败。我说这一些问题是要大家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切实把基础产业抓上去。那么要怎么样加强对乡镇企业的领导呢？

(一) 各级领导要对本地区乡镇企业作一次比较全面的分析。特别是在总体水平和市场上的地位进行分析。乡镇企业发展到现在是什么程度，是一种什么状况，在市场的占有程度怎么样，这很重要。如果在市场占没位置，那就效益很低。通过分析，排队，研究出乡镇企业要发展面临着什么问题，不要简单说什么资金、技术困难，主要是在思路上，动脑筋、找门路。比如说资金问题，银行满足不了社会上有，国内不行国际上有，问题是怎样做才能拿得一到。人才上也一样，没

有分配给你可以向社会招聘。昨天8个单位发言很好地回答了这个问题。普宁医药化工厂引进人才的问题，还有永明服装厂解决资金的问题。通过分析、排队，进一步分类指导，根据不同的产业，不同的行业，不同的层次，采取不同的对策，想方设法来解决。各级领导要从实际出发，学会掌握和运用市场经济规律。普宁市采取挂钩形式是一个办法，如果从山区集点钱到平原办企业，这也是一个办法，我认为是可以的。我们过去为什么跑到深圳、汕头特区去办公司，就是要利用它的政策优势。现在我们内部也有优势，那优势选择在那里，除不断创造优势外，更重要的是选择、利用优势。

(二) 抓好信息引导和信息服务的工作。要求党委、政府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分析，镇每月一次分析，分析研究新情况，研究新对策，这本身是一个信息。昨天普宁医药化工厂介绍的，他们通过掌握信息，知道肌醇在国内市场的情况，采取对策得到突破。这一点是每个企业家很重要的素质。发展经济办实业，如果不掌握这一点是不行的。从这一点来讲，这不单是一个企业家的事情，在现在的条件下，领导还有一个组织领导的问题。因此，领导要介入，上下要支持，切实加强信息引导和信息服务工作，这样，我们的企业才能办好。

(三) 加强机构和队伍的建设。乡镇企业系统的同志反映，现在省机构改革实行合并，好象力量要削弱一样，引起了整个队伍的波动，我们研究了一下这个问题，请大家做做工作，作为各级领导，一定要依靠这支力量来抓这件工作，过去是这样，现在是一样。过去是依靠这支队伍，才取得了今天的局面，既然是对了，是希望所在，那何必去撤并呢？虽然市委还未作出决定，在这里我建议你们，整个乡镇企业的队伍，只准加强，不许削弱，乡镇企业办主任不得力的，要配备副镇长兼任主任，人、财、物权力给他。大镇还有一个副镇长管城建，一个这么大的行业，总产值占75%以上，财政收入占1/3，需要协调的事太多了。不配一个副镇长不行。镇里有那么多领导，安排一个副镇

长来抓是很必要的。我看这个事情可定下来，现在不够的再配。管理队伍一定要加强，要选择几个在企业中有威信，懂得经济的人来抓。发展乡镇企业有大量的事情要做，特别是面对当前新老体制转换的过程，从计划经济走向市场经济的新框架。这样的时刻，不加强宏观调控，不加强管理部门的力量，那是搞不好的，不要认为转变职能，我们领导就可不管了。在当前实际工作中，不少事情是要通过政府行为去领导，不认识这个问题，往往就要出毛病。

(四) 制订奖励措施。制订奖励措施要具体，有的是从一个地区来抓，有的从一个企业来抓。奖励措施、办法要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逐步加以完善，这样才比较扎实，通过奖励，落实每个成员的任务，形成乡镇一级领导人人都关心乡镇企业的局面，形成发展经济的大气候。江苏过去的优势是靠大城市的辐射，靠零配件加工发展起来的。那么现在呢？他们把大城市的人才挖到乡镇企业来，形成了自己的优势，他们的技术档次往往比城市一般加工业高，都是现代化的设备。从我市的情况来看，现在外商的服装加工，几乎都是我们乡镇企业来做的。我们不少企业的设备和产品技术水平和档次也是很高的。这些我们都要给予奖励，以促进企业的发展。

### 二、采取得力措施，争取在上水平的轨道上有一个新的突破

是不是我们所有的同志都碰到这么一个问题，就是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要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步伐，存在着许多不利的因素，如地理位置、基础设施、资源资金、人才、市场占有程度，这么一些条件比较差，这些问题确实困扰着我们的发展，这些都是现实的。但是要看到，发展乡镇企业也好，发展什么经济模式也好，都是在市场经济的风风雨雨中成长的，这是市场经济的规律。这样就给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就是机遇与挑战并存。什么是机遇呢？就是我们现在的条件很好，经过几年的发展，有基础，世界上经济发展有不景气的现象，所以说机遇仍然存在。抓住这个机遇，抓住这个时空，才是真功夫，我

们就上去了，这本身是一种规律。所以我提醒同志们，要认真领会邓小平同志说的“抓住机遇，机遇不多”这两句话。他高瞻远瞩给我们指出了“发展才是硬道理”。速度太慢不行，因为有这个条件，这个环境，都给我们提供了很有利的条件。所以，各级领导要在认识高度、重视程度、工作力度上有新的突破。我们应该突破在哪里，我认为要从四个方面有所突破：

第一，要引进人才向高新技术进军。我们乡镇企业要真正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好，才能在市场经济中占有位置，才能争上牌子。这跟体育运动一样，要争金牌、铜牌。要争得金牌，就要引进人才，善于用好人才。现在大家都讲人才缺乏，我觉得社会上人才不少，问题是能不能请到。我建议有条件的乡镇，要建立人才咨询机构，吸引懂技术、懂信息、懂市场的人才，有时给企业宣传服务做广告、当媒介、搞攻关，这虽要点费用，但只要有效益就要搞，发展是有前途的。

第二，向规模经济进军。这一点大家都清楚了，既是市场经济，是现代化的建设，就要适应市场经济的社会化大生产。过去那种小打小闹，家庭作坊，是乡镇企业的初级阶段，它不论规模、产业产品都是比较小和低的。发展到今天这些已经不适应了，远远不能体现在市场经济中的独立地位，这些要下功夫搞好。要逐步扩大企业的载体，主要是档次和规模。因为企业是经济的细胞，如果细胞不强壮，仍是过去那种小生产者，那种家庭作坊的状态，是很难参与市场竞争的。所以说我们要向规模经济发展，这个问题是当前非解决不可的；要下决心抓一年半载。抓什么？戎副市长在报告中讲得很清楚了，我不讲了。

第三，向国内外市场进军。我们的产品如果没拿到市场去就没有价值，拿到市场再分配，就形成了价值。我们乡镇企业的生存跟市场是息息相关的。因此，我们在上新台阶的时候，要把市场作为研究的重点。现在国内外市场千变万化，有起有落，我们生产的产品销到哪里，哪个市场，都有其规律性。如果不掌握市场，我们乡镇企业就办

多办少无所谓了。大家清楚，广东的产品 $1/3$ 在国内， $1/3$ 在省内， $1/3$ 在出口，现在全国好多市场都给广东占领了。我们研究市场要注意两个方面，一个是研究国外市场，另一方面是有条件的要赶快建立起本地的市场，这是一个经验。普宁市如果没有流沙几个大市场，她能这样繁荣吗？名声一出，人家就来了。做为一个镇来讲，大大小小要有个市场。现在我们的小商品市场都搞那些小商小店，不象样，那是服务当地的。真正的市场要形成，大家都集中到这里来比较，来竞争的产品市场。工商部门近年做了不少工作，兴建了许多市场。我们有政策，谁办市场谁得益，市场办起来了就有活力，境外市场就更清楚了，谁能立足就上去。这一方面我们要创造模式，要动脑筋，想办法。

第四，向区域化进军。区域化是相对地把镇所在地或把热闹的地方逐步建成一个城乡结合的地区。炮台办石板材是对的，集中才有优势。这一方面创造好条件，也会增强吸引力。总之，我们要达到上新台阶，就要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适应性和开发性。优化产业结构，一定要以基础产业为基础，真正做到以工业为主体，体现揭阳特色的城乡经济，促进乡镇企业上一个新台阶。

### 第三、深化改革，尽快建立适应市场经济的现代企业制度

市场经济要求我们搞现代化企业制度，乡镇企业要上一个新水平，根本出路在深化改革，通过改革来发展生产力，推动乡镇企业向前发展，这一条大家都很清楚。但是当前要改革什么东西，有的说现在乡镇企业没什么好改革的，另一种是不知道怎么搞。就是说，现在市场经济要求乡镇企业怎么与市场接轨，这里头缺乏研究。因此，碰到问题很难及时采取对策，耽误了时间，而影响了发展。我理解，我们整个市场经济体制框架建立过程中，都贯穿了改革的问题，改革不是一蹴而就，而是随着经济的发展，随着现代化进程不断进行的，问题是那个时间障碍生产力大的，改革的力度就大一点，障碍生产力不是主要矛盾的，改革的力度就小一点。因此，我们认识这个问题之后，要随着

经济的发展不断深化改革。

一是要理顺产权关系。乡镇企业的产权关系应当理顺了，不理顺太落后。国营企业理顺产权难一点，而乡镇企业的产权，是你们乡镇的，你们当家的人，产权关系没理顺，承包又搞不好，怎么能行呢？应当通过理顺产权关系，来增强活力。镇可成立镇有资产公司，专门管镇有资产，这些财产是镇有的，用它来搞一个公司，搞股份也行，合作也行，外引内联也行。能够开发的要开发，要把开发的资金拿来办企业。镇的同志要注意，不要把镇的资产卖光了，要想办法把资产扩大、增值，这样才有家档。总之，只要遵循“三个有利”的原则就行了。

二是建立同国际市场接轨的企业管理制度。乡镇企业也要很快的改道，跟国际市场接轨。在加强管理要注意两条：一条是管工艺流程。工艺流程一定要规范，它涉及到产品质量档次，涉及到安全生产。另一条是加强管理。国家有企业管理条例，是针对国营企业方面的，乡镇企业原来有一些规定，但不一定适应现在的情况，那我们可以重新制订。根据各镇的情况，可制订一些靠近市场的，靠近国际市场的规定，这样，很多事情就可发挥了，才能使企业与市场相适应。

三是改革企业的内部机制。现在乡镇企业内部也要建立一些机制，有一些企业比较上规模的。并且档次也比较高，内部有一套管理办法，要不断总结完善。没有建立都要引导建立起来，不管是合资的、合伙的、个体的，都要建立企业内部制度。要根据行业不同、企业不同、产品不同、先进落后差别来制订规范化管理。一定要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来搞。

四是要清理一下政策。我们乡镇企业的政策是不少了，但这些政策有些已经不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希望镇的同志要清理一下，有些该执行的我们要执行，有些不适应的就要研究，不然有些该管的不管，该收的不收，说到底，就是政策不落实。我们一定要把政策落实好，该

## 领 导 讲 话

收的钱一定要收起来，企业有困难的，要给予适当的减免支持，该给企业的资金一定要给。市财政这几年也拿一些支持乡镇企业，使他们发挥效益，形成良性循环。总之，没有管理好，解决好，是我们的责任。

五是要转变职能。目前，政府转变职能不要误认为是可以不管，我上面说过，我们现在是处在新旧体制的转换过程中，好多东西还是要靠政府行为来领导的。虽然市场规律、价值规律起作用，但是有一些问题现在还没有改过来，还没有完全走上市场经济的轨道。那就是该管的要管，该支持的要支持，但不能去包办，不能搞强迫，要顺从经济规律，要以服务为主。企业办的职能，主要是有重点，规范化的服务。同时，各部门要继续加以支持，加以帮助，这条很重要。希望各职能部门，要发扬过去好的传统，帮助创造优势，支持乡镇企业的发展。

## 在全市冬种生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副市长 杨俊桓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日)

同志们：

经市委、市政府同意，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市冬种生产工作会议。这次会议是在全国“大抓米袋子、丰富菜篮子”的形势下召开的，既是冬种生产动员会，也是统一思想、交流经验、立足大干的一次会议。昨天，市农业局局长李楚生同志就冬种生产工作作了专题发言，榕城、揭东、惠来、普宁、揭西等县（市、区）和有关镇的同志在会上交流了发展冬种生产的经验。与会同志还进行了热烈讨论。可以说，我们这次会议是开得好的。下面，就如何搞好今年冬种生产的问题谈几点意见。

### 一、各级必须高度重视冬种生产

晚造插完秧，市政府就召开这次会议，说明市委、市政府对冬种生产是高度重视的。为什么要重视冬种生产；

（一）重视冬种生产特别是冬种粮食生产是当前形势的需要。

建市以来，我市的冬种春收粮食面积逐年减少，1992年的面积是50.42万亩，其中小麦是38.81万亩；1993年的面积是38.05万亩，小麦是23.41万亩；1993年比1992年冬种面积减少12.37万亩，其中小麦减少了15.40万亩。1994年的冬种面积是29.25万亩，其中小麦是14.77万亩，又比1993年减少了8.80万亩，其中小麦减少8.64万亩。1994年与1992年对比，我市冬种粮食面积减少21.17万亩，其中小麦面积减少了24.04万亩。这些数字说明，冬种粮食面积是大幅度下降的。但是，当今的形势是怎么样呢？

1. 连年粮食滑坡，省委、省政府要求各级重视粮食生产。近几年来，广东的粮食生产是滑坡的，1992年全省的粮食面积减少了150万亩，1993年全省减了400万亩，面积减少了，大量从外省调进和进口粮食，中央多次要求广东要重视这个问题。为此，省采取了两项措施：一是用3年时间拿出1.5亿元，建设50个商品粮基地县；二是实行粮食生产责任制考评制度，不完成任务要黄牌警告，以此来阻止粮食滑坡的趋势。在这种形势下，我们要重视粮食生产，这是第一点。

2. 上半年，全省三分之二的地区受灾，省要求非灾区要多做贡献，今年全省六、七月份，粤中、粤西、粤北都受灾，损失达180亿元，受灾农田1000万亩，其中水稻失收的240万亩，全省早造比去年减少10亿斤，为弥补灾区的损失，省政府要求（非灾区）要多做贡献，以实际行动支持灾区，就是受灾的地区，也要千方百计挖掘潜力，增加冬种面积。最近，粤西打电话到省农科院旱作所要求提供小麦种子，农科院旱作所则打电话到揭西县要求调运小麦种子。这说明，过去没有冬种习惯的粤西，今年受灾后也要发展小麦生产，以此来弥补受灾的损失。

3. 人口逐年增加，耕地逐年减少，要求我们多利用冬闲地来发展冬种生产。建市时我市的人口是449.33万人，至去年底人口达464.7万人，两年净增15.37万人。而耕地建市时是157万亩，现在的耕地面积是150.34万亩，两年减少了6.66万亩，以1993年计，人平占有原粮240斤，只占需求的67%（按人均需粮400斤计），加上工业、外来人口用粮、饲料粮，根据粮食部门反映，每年需调进大米6亿斤，饲料粮3亿斤。所以依赖性很大，为此我们必须利用有利的自然条件，把冬闲地利用起来多种粮食，不然人口逐年增加，耕地逐年减少，粮食的压力越来越大。

4. 社会稳定和畜牧业的发展要求我们重视冬种生产。我们自己生产的粮食可以解决六七成，正常年景，外省有粮给我们采购，万一灾

年，交通受阻，我们手里又没有多少粮食，这样就会引起社会的动荡，所以说“手中有粮心不慌”。如果没有粮，粮价就上涨，如果我们手里有粮食，有什么风吹草动，也不至于出乱子。另一方面，随着畜牧、水产业的发展，需要的饲料越来越多，我们如果能够利用冬闲地多种些小麦、番薯、黑麦草也能缓解我们饲料粮供求的矛盾，实际上我们现在很多杂粮是用于作饲料的，黑麦草是牧草也是饲料，根据京溪园镇的经验，最高产量亩可收获 11 吨，低的也可以收 4—5 吨，一个冬春可收 4—5 次，既可以喂鱼、牛、兔，也可作肥料，这是非常好的。

5. “三高”农业的发展，要求我们搞好冬种生产。随着农业生产结构的调整，早、晚造种粮面积的减少，调整出部分耕地来发展高值经济作物和挖鱼塘，在这种形势下，我们必须利用冬闲地多种粮食来弥补“三高”农业的用地。这也是我们农业生产内部以高补低、以高促低的一种手段，也是形势发展的必然趋势。

### （二）粮食生产任务繁重，要求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冬种生产。

省委、省政府 [1993] 10 号文要求全省粮食播种面积 5000 万亩、总产 350 亿斤，一定三年。分解给我市的粮食播种面积 278 万亩、总产 111.48 万吨，不完成内部批评，总产减 8% 以上，还要登报批评。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市的粮食播种面积从一月份人大通过的 260 万亩调整为 267.8 万亩，比省下达的减少 10.8 万亩，省的任务是一定三年，今年我们不完成我认为是情有可原，因为省的计划是四月份才下达，要是明年还不完成，就不好交代。而要完成这个任务，只在早、晚造上做文章，我看是行不通的。因为我市今年早造的播种面积 115.7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78%。晚造 124.2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 83%，这方面没有潜力挖啦。只有寄托在冬种，充分利用冬闲地来多种粮食，才能完成省下达的任务，不然就无法完成，对此各级必须理解和高度重视冬种生产。

### （三）今年冬种生产难度大，各级必须高度重视。

市政府为什么今年这么早就召开冬种生产工作会议，就是因为冬种生产难搞、难度大。那么究竟难在哪里？

第一，种粮的效益低，农民不愿多种粮。据我近日对8个管理区的调查，普遍对冬种粮食积极性不高，他们说：“现在什么好卖就种什么，种小麦太便宜。什么原因，首先就是种粮的比较效益低，农民不愿种，现在出现农民不愿务农，务农的不愿种田，种田的不愿种粮，（农民）都往二、三产业转的现象，究其原因就是因为农业效益低，没有其它产业高。我们农业有几个特点：一是效益发挥慢，周期长，不象工业、做生意，今天进货，明天出货，钱就赚到手啦。二是效益不稳定，一下风、一下雨、一下旱。三是效益低，加上农业基础设施投入大，现在是农业的效益低于其他行业的效益，出现丢荒现象。

第二，没有肥、没有柴油、没有优惠政策来调动农民的积极性，农民不想多种粮。……如冬种小麦不能顶公购粮任务等，对于小麦顶公购粮的问题，市粮食部门的同志说可以，但现在公粮是地方税，县里同意不同意？县里同意了就来干。小麦顶公购粮有什么好处？它可以充实我们的储备粮，关键是县政府同意不同意。

第三是社会化服务跟不上，农民不敢多种粮。现在有什么问题呢？一是鼠害严重，本来我这一家可以种一点，想种，但周围没有种，我种了被老鼠吃掉，等于零，种三五亩、十来亩都没有用，要就成片来种。现在对于鼠害的问题有的县已列入议事日程，有的没有把这列入议事日程。你用敌鼠钠盐来杀老鼠，你这边搞，我这边没搞，也成不了气候。二是排灌体系没有清淤，要种小麦没有清淤，就会得锈病。三是良种的供应跟不上，据河婆反映，历史上该镇冬种小麦曾达到12500亩，去年该镇才种500~700亩，今年要扩种，种了没有着落。四是销售渠道不畅，我们要鼓励农民多种马铃薯，但农民反映，多种了能不能销出去，连榕城的农民也担心这一问题。五是病虫害防治的问题没有解决。由于有上述问题，农民发展冬种生产有顾虑。由于难度大，要

完成省下达的任务，要求各级高度重视，下真功夫去抓，早部署，早行动，早宣传，早发动，只有这样，才能完成全年冬种生产的任务。

### 二、加强领导，落实行动，确保冬种生产任务的完成

今年冬种生产计划，农业部门初定是 83.5 万亩，这个不包括冬种夏收薯在内，其中粮食 40 万亩，小麦 20 万亩，旱粮 1.5 万亩，冬种春收薯 13.0 万亩，马铃薯 5.5 万亩，经济作物 0.2 万亩，其他作物 43.3 万亩，这个计划昨天下午进行讨论，只有榕城认为合适，其他县（市、区）都反映这个面积太多，没有办法完成，据各县（市、区）上报计划统计，冬种小麦 10.8 万亩，马铃薯 3.87 万亩，番薯 16.82 万亩，累计起来，冬种粮食计划面积 33.67 万亩，约少了 10 万亩，就是恢复在今年春收 29.25 万亩的水平左右。我认为粮食面积 40 万亩这个面积不能变，没有 40 万亩，明年的任务完成不了，要变就是粮食的种类进行增减，内部调整，完成这个任务不仅是一项经济指标，而且是一项光荣、艰巨的政治任务。完不完成粮食任务是关系到我们揭阳市的荣誉问题。我是不愿看到我们揭阳建市两三年就在《南方日报》受到点名批评。我们要为揭阳市争光，为揭阳的荣誉着想。决不能把冬种生产看作可有可无，可多可少的软任务，如果是这样，我们明年的粮食面积还要减少，就有可能达不到 267.8 万亩。

各级必须确立把冬种当作一造来抓的指导思想。我市人多地少，要完成省下达的粮食任务，潜力在冬种，希望在冬种，出路也在冬种。因此要求各级要花大力气把冬种当作一造来抓，要因地制宜，发挥各自的优势，挖掘潜力，做到粮、钱、肥并举，以提高耕地的复种指数，提高耕地的创值率，进一步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这就是我们的指导思想。真正把冬种当作一造来抓，要列入各级的议事日程，当前要认真抓好下面几点。

1. 要早宣传、早发动。通过宣传发动，把搞好冬种生产变成群众的自觉行动。搞好宣传有两个方面的内容，一个是向领导宣传，统一

领导干部的思想；第二个是要向群众宣传，宣传搞好冬种是能够增收的，种小麦、种菜、种马铃薯，搞冬种生产，还是有效益的，如在揭西，虽然种小麦效益不高，但在没有什么品种可以代替小麦的形势下，还是要宣传多种小麦。其次要向群众宣传，搞冬种可以提高地力。我们大量施用化肥，出现土壤板结，绿肥可以改善土壤的团粒结构，增加有机质，就能有效提高单产。第三要向群众宣传发展冬种可以为发展畜牧业、水产业提供饲料。此外还要宣传我们这里有习惯，有经验，有潜力发展冬种生产。为此，要求各地，把它当作一项政治任务来完成。要通过搞好宣传发动做好群众的工作，要及时向宣传部门提供信息，通过电视、电台、有线广播大造舆论，大讲冬种的好处，冬种的效益，真正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2. 要早计划，早部署，狠抓面积的落实。这次会议回去后，要向班子汇报，及早研究部署、狠抓面积的落实。要因地制宜，把面积层层分解到基层。没有面积就没有产量，面积是基础。

3. 落实冬种生产所需种子，积极推广良种。小麦的福繁16、福繁17、福繁903，现在的泉麦1号也不错，各地要积极引进良种。马铃薯可以大力推广粤引86—2、粤引85—38、金冠等在市场上有竞争力的良种，还有广薯85—111等高产番薯品种，要千方百计提高良种覆盖率。

4. 推广良法，新的品种要有配套的技术措施，农业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广良法，认真落实各项增产措施，良种加良法，争取丰收。

5. 搞好排灌渠道的清淤。要把这一工作列入秋前水利工作内容，发动群众搞好秋前水利工作，以有利于晚稻的露、晒田，排除内涝渍水才有利于冬种生产的开展，分管农业的县（市、区）长要重视这个问题，督促水电部门、各乡镇、管理区搞好这项工作。

6. 领导要挂钩办点。通过示范，进一步提高群众对冬种生产的认识，进一步引起各级对搞好冬种生产重视。市准备挂钩创办牧草、绿

肥、小麦、马铃薯、蔬菜示范点；县、乡镇的领导也要实行挂钩办点制度，县级示范片面积不少于 1000 亩，镇级 500 亩以上，村不少于 100 亩，通过层层办点，起示范作用，推动冬种生产。

7. 增加投入、加强服务。揭东县已落实 8 万元用于购买紫云英种子，其他地方还未见行动。市在财政困难的情况下拿出 5 万元用于购买紫云英种子，拿出 20 万元周转金由揭西县到黑龙江调运马铃薯品种，拿出 3 万元用于办马铃薯示范点。各级要多方争取积极增加投入。生产资料部门要从化肥、农药、柴油等方面提供方便；粮食部门要加强领导，转变职能，加强服务；财贸部门要从资金等方面支持冬种生产。各地还要制订奖励措施办法，市将对完成任务好的给予奖励，特别是对完成任务好的各级分管领导、农委主任、农业局长要给予奖励。

希望通过这次会议，大家树立起克服困难的信心，确保冬种任务的完成，能多种粮食的应种上粮食，不能种粮的多种蔬菜、绿肥，即使不种的冬闲地也要行政干预犁冬晒白，要求公路两侧要改变去年“足球场”现象。1994 年冬种计划由市计委、农业局平衡后，以市计委为主随后下达，希望大家认真贯彻执行。

### 三、抓好晚造生产，夺取晚造丰收

我市今年春夏两造粮食面积 144.95 万亩，比去年减少 10.35 万亩；总产 58.24 万吨，比去年减少 0.82 万吨；以全年总产 111.48 万吨计，晚造还要完成 53.24 万吨；按这个计划，晚造单产必须达到 428.7 公斤才能完成全年任务。去年晚造粮食单产 429 公斤，其中水稻单产 433 公斤，但由于去年受 15 号台风影响，晚造是减产年，如果今年九月份不受台风影响，要完成这个任务看来是有希望的。现在的问题是晚造苗弱，部分迟插，要夺取丰收必须狠抓田间管理。晚造面积我们计划 124.2 万亩，这次省加码 15 万亩，我们分解到下面，下面报上来是 136.38 万亩，比计划增加 12.18 万亩。要夺取晚造丰收，必须做好下面几点工作：

(一)早施重施前期肥，促禾苗早生快长。今年由于部分地区迟插，有的插到8月25日前后才插完。所以要抓紧施肥，促早生快发。

(二)科学排灌，注意排水，最近天气较好，要求各地适当提早露田，多露轻晒。

(三)及早防治病虫鼠螺害。晚造的病虫害主要有细菌性条斑病、纹枯病、稻飞虱、稻纵卷叶虫。病和虫农业部门比较有经验，但目前老鼠、福寿螺为害十分严重，我去河婆镇调查，一个晚上福寿螺吃掉二十几亩水稻，番薯、蔬菜也吃。大家要引起高度重视，及时采用对口农药进行防治，各级病虫测报部门要加强监测，发挥参谋作用。

### 四、有关水利工作的几个问题

(一)要继续抓好抗灾防灾工作。因为目前汛期没有过，九月份还是后汛期，这个月和十月上旬是最难顶的。为什么呢？因为现在是水库蓄水期，现在不蓄又怕后期无水蓄，要蓄又怕继续下暴雨。要加强水库的管理，特别是小水库、小水塘，不要蓄得太满，一场大雨来就垮掉啦。据天气预报，九月上旬未到中旬初还有一个台风影响我市。我们思想上不能松懈，不能麻痹，现在全市水库，揭西、揭东、普宁的上、下、三坑都是高水位运行，特别是揭东的瓮内水库、新西河都是超过防线水位的。所以要加强观测。

(二)掀起秋前水利行动高潮。今年是多灾之年，全省在8月份就召开水利会议，各地要认真贯彻省的会议精神，早行动，大干水利，在九至十月份要掀起秋前水利行动高潮。一是要大搞渠道清淤，为冬种和明年早造生产服务；二是要抓好水毁工程的维修，市已安排35万元用于修复重点水毁工程，各地要抓紧行动；三是有江河整治任务的乡镇要抓住当前水泥石料价格较有利时机，及早行动，省政府要求各地要成立冬修水利工程指挥部，各县（市、区）要赶快成立，成立后马上上报，市也准备成立。

## 批转市建委关于确定砲台等十七个城镇为

### 揭阳市规划建设管理重点镇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1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建委《关于确定砲台等十七个城镇为揭阳市规划建设管理重点镇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九日

### 关于确定砲台等十七个城镇为揭阳市

### 规划建设管理重点镇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今年省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加速城乡一体化建设步伐，努力把我市建设成为连接沿海和腹地的现代化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充分发挥重点城镇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

工作中的样板作用。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规划法〉办法》的有关规定，对经济较发达，地理位置较优越的揭东县砲台镇、地都镇、登岗镇、锡场镇、新亨镇、白塔镇；惠来县的隆江镇、葵潭镇、神泉镇、靖海

镇；普宁市的洪阳镇、里湖镇、占陇镇；揭西县的棉湖镇、金和镇、灰寨镇、五经富镇共十七个镇确定为揭阳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重点镇。

被确定的重点镇，一定要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的要求，努力探索具有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的城乡建设发展新路子，推动全市的村镇建设，提高全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整体水平。

为切实加强对重点城镇的领

导，充分发挥政府在城乡规划的宏观调控作用，对被确定为重点城镇及市区规划控制区范围内的建制镇，总体规划必须上报市人民政府审批。其小区详细规划、较大型的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必须上报市建委审核批准后方准实施。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执行。

揭阳市建设委员会

一九九四年七月八日

揭阳政报

# 关于表彰揭阳市一九九三年度规划建设 管理先进单位的决定

揭府〔1994〕2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做好我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市人民政府决定对1993年度我市在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24个单位（项目）予以表彰。希受表彰的单位再接再厉，不断创造新成绩。希望有关单位及全体建设者认真学习先进，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的要求，认真搞好我市城镇的规划、建设和管理，为把我市建设成为现代化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而努力奋斗。

附：揭阳市一九九三年度规划建设管理先进单位（项目）名单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九日

## 揭阳市一九九三年度

## 规划建设管理先进单位（项目）名单

一、参加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岭南杯”达标竞赛

（一）获市优胜奖的城镇：

普宁市流沙镇、占陇镇；揭西县棉湖镇；揭东县炮台镇；惠来县葵潭镇。

(二) 获市进步奖的城镇：

揭东县曲溪镇、新亨镇；揭西县河婆镇、灰寨镇；普宁市里湖镇、洪阳镇；惠来县惠城镇、隆江镇。

二、获“市优质工程”称号的项目

| 工程项目               | 承建设单位        |
|--------------------|--------------|
| (一) 榕城区城乡安置(补偿)房工程 | 揭阳市区城乡建设工程公司 |
| (二) 榕城区工人文化宫       | 揭阳市榕城建筑工程公司  |
| (三) 普宁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教育楼 | 普宁市建筑工程公司    |
| (四) 普宁市洪阳镇邮电大楼     | 普宁市建筑工程公司    |
| (五) 揭西棉湖供电所业务楼     | 揭西二建工程公司     |
| (六) 揭西棉湖永光学校       | 揭西大溪建筑工程队    |
| (七) 惠来县水电局宿舍楼      | 惠来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
| (八) 惠来县邮电局食堂办公楼    | 惠来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
| (九) 惠来县供电局调度培训楼    | 惠来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
| (十) 深圳市南山区凯虹公司住宅楼  | 惠来第三建筑公司深圳公司 |
| (十一) 揭东县工商局办公写字楼   | 揭东市政建筑工程公司   |

单名（目页）立单数求里晋对量政

# 批转市技术监督局关于揭阳市 实施全国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技术监督局《关于揭阳市实施全国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 关于揭阳市实施全国统一代码 标识制度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实施全国统一代码标识制度，对于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管理，更好地服务经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企事业单位和社团代码管理办法》（统标办发〔1993〕03号），结合本市实际，现就我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

团体实施全国统一代码标识制度提出如下意见：

一、“统一代码标识制度”是给予每一企业、事业单位、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和社会团体一个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并通过其载体——代码证书，在经济活动和其它社会活动中用一系列规定保证该代码

强制使用的制度。凡在本市辖区内的下列单位，都必须严格执行本制度。

(一) 经县级以上(含县级，下同)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取得法人资格的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联营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私营企业以及依法需要办理企业法人登记的其它企业。

(二) 经县级以上机构编制主管机关批准成立(含负责管理，下同)，具有法人资格的机关单位和各类事业单位。

(三) 经县级以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取得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

(四) 经县级以上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机构编制主管机关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或批准成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

二、市、县(市、区)企业登记主管机关、机构编制主管机关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在批

准成立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时，应及时将单位名称提供给技术监督部门，由技术监督部门统一向上级索取代码区段。

三、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必须在获核准登记或批准成立之日起30日内，到技术监督部门办理申领代码证书手续。

四、办理申领代码证书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应当向技术监督部门提交有关登记证书或批准文件，并按规定填写《申报表》，经技术监督部门核准后，分别颁发以下代码证书：

(一)企业：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代码证书》；不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代码证书》；

(二)事业单位：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法人代码证书》；不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单位代码证书》；

(三)机关单位：具备法人资

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关法人代码证书》；不具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关代码证书》；

(四) 社会团体：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团法人代码证书》；不具备法人资格的，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团体代码证书》。

五、已获核准登记或批准设立的单位在变更、注销登记或撤销之日起30日内，必须到颁发代码证书的技术监督部门办理换领或注销代码证书手续。

办理换领或注销代码证书手续的单位，应当向技术监督部门提交有关登记证书或批准文件，并按规定填写《变更申报表》或《注销申报表》，经技术监督部门审查核准后，换发或收缴代码证书。

六、代码证书自颁发之日起4年内有效。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应当在有效期满后30日内，持代码证书的正本和副本到技术监督部门办理换证手续。

七、代码证书是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单位和社会团体获得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的凭证。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伪造、涂改、转让和出借代码证书。对有上述行为的组织或个人，由当地技术监督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将予通报批评，或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职权给责任者以行政处分。

八、代码标识的利用，由银行、税务、工商、劳动、统计、财政、人事、公安、交通、社会保险、物资等部门强制推行。上述部门在办理有关手续时，必须查验申办单位的代码证书。申办单位应在统计报表、申请表、工资手册等表格上注明本单位的代码。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执行。

揭阳市技术监督局  
一九九四年六月八日

# 关于任命揭阳市安全防火责任人的通知

揭府〔1994〕2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安全防火工作的领导，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决定任命林炳祥等66位同志为安全防火责任人。

附：安全防火责任人名单。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一日

## 揭阳市安全防火责任人名单

| 单    位 | 责任人 |
|--------|-----|
| 榕城区    | 林炳祥 |
| 揭东县    | 池作耀 |
| 惠来县    | 方展泰 |
| 普宁市    | 方汉藩 |
| 揭西县    | 高史佑 |
| 市经济试验区 | 林宜辉 |
| 东山区    | 卢文辉 |
| 市经协办   | 陈惠鹏 |
| 市侨办    | 洪树尚 |
| 市旅游局   | 江潮荣 |
| 市经委    | 王锦春 |
| 市技术监督局 | 林运有 |

|          |     |
|----------|-----|
| 市电力局     | 陈大圆 |
| 市计委      | 陈祖青 |
| 市劳动局     | 杨礼谦 |
| 市交通局     | 谢仁正 |
| 市航务管理局   | 翁庸云 |
| 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 陈旭成 |
| 市公路局     | 邱德有 |
| 市物资总公司   | 唐玛珊 |
| 市建委      | 刘映松 |
| 市城建局     | 林镇松 |
| 市环保局     | 郑家伟 |
| 市农委      | 柯维明 |
| 市乡镇局     | 李纬章 |
| 市林业局     | 江奕深 |
| 市农业局     | 李楚生 |
| 市水产局     | 吴象炯 |
| 市国土局     | 方金水 |
| 市水电局     | 许统盛 |
| 市气象局     | 陈榜辉 |
| 市公安局     | 林洽英 |
| 市消防局     | 陈任泉 |
| 揭阳武警支队   | 李光灵 |
| 市民政局     | 庄木溪 |
| 市司法局     | 赵喜昌 |
| 市财办      | 李彦生 |
| 市财政局     | 陈世标 |
| 市工商局     | 杨辟及 |

|           |     |
|-----------|-----|
| 市税务局      | 吴精湃 |
| 市商业总公司    | 姚泽鸿 |
| 市烟草总公司    | 钟汉标 |
| 市粮食总公司    | 吴必首 |
| 中行揭阳分行    | 陈铭坤 |
| 人行揭阳分行    | 刘宝泉 |
| 建行揭阳分行    | 陈大璧 |
| 工行揭阳分行    | 吴义发 |
| 农行揭阳分行    | 杨昭强 |
| 交行揭阳办事处   | 蔡然槐 |
| 发展银行揭阳办事处 | 罗汉坤 |
| 市保险公司     | 王木明 |
| 市外经委      | 李映信 |
| 市科委       | 邢鸿厚 |
| 市体委       | 刘炳坚 |
| 市卫生局      | 苏宗汉 |
| 市教育局      | 唐文涛 |
| 市文化局      | 李绪光 |
| 市人事局      | 林加波 |
| 市广播电视台    | 陈昉  |
| 揭阳报社      | 王继述 |
| 市总工会      | 张绍忠 |
| 市邮电局      | 林升华 |
| 市口岸办      | 陈少斌 |
| 榕城海关      | 冯锡发 |
| 揭阳商检局     | 郭兰典 |
| 榕城动植物检疫局  | 沈传贤 |

## 颁发《揭阳市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4〕2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暂行规定》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日

### 揭阳市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暂行规定

第一条 为切实保护基本农田，巩固农业基础，保持国民经济的稳定、协调发展，根据《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条例》，结合本市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暂行规定。

第二条 市、县（市、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同级人民政府管理基本农田保护区工作的部

门，负责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建设工作，协同国土管理部门进行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规划和保护工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土管理部门要按照各自的职责，负责《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条例》和本暂行规定的组织实施。

建设（规划）、计划、财政等部门应按各自的职能，协同做好

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保护、监督和管理。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必须将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规划，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统筹安排，加强保护。

第四条 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划定工作，从自然村做起，逐级累报。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定后应设立保护标志，树立界址桩，落实保护责任人，登记造册和标图，建立健全资料档案。

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定并经上一级人民政府检查验收合格后公布。

第五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动已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需要调整的，应向国土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市、县（市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报市人民政府审核后，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

第六条 在基本农田保护区  
内，禁止取土、挖沙、采矿；禁

止建砖瓦窑，建坟墓（场）；禁止弃耕，丢荒农田和破坏地力；禁止向基本农田保护区排放废水、废物、废气。

第七条 凡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挖鱼塘的，应向国土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动工。

第八条 严格控制征用、使用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农田搞非农建设。各地非农建设用地，应避开基本农田保护区。确需征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农田的，应依照第五条规定经过调整后，按征地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

第九条 经批准征用或调整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土地用于非农建设的，土地补偿费按我省现行规定的土地补偿费标准的高限增加三至五倍计算。同时必须按实际用地面积每平方米缴纳十五元至二十元的基本农田建设基金。属国家兴办的水利、交通、公共福利事业项目，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可适当减缴基本农田建设基金。

第十条 市、县（市、区）人

民政府有偿出让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土地使用权收入财政留成部分，要划出40%并入基本农田建设基金。

第十一条 基本农田建设基金实行省、市、县三级分管，其中县留70%，上缴市、省各15%。

基本农田建设基金由市、县（市、区）国土管理部门代收，财政部门专帐单列管理。资金的使用，由各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国土、水利等有关部门提出方案，经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专项用于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各项设施维护建设和开荒造地、围垦造田，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

第十二条 兴办建设项目，凡损害原有的农田水利及其他设施的，应将这些设施负责修复。

用地单位对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受损害的农田水利及其他设施未予修复，受害单位有权要求限期修复和赔偿因受害所造成实际损失。

第十三条 各县（市、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要认真搞好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建设工作，要采取

有效措施，建立地力补偿制度，保证必要投入，实行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抗灾能力，确保基本农田高产稳产。

第十四条 凡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单位和个人，都要承担农田建设和保养义务，保持和培育地力。

第十五条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应把基本农田保护区的管理工作列入政府工作的议事日程，每年要组织两次以上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每年年底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政府报告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情况。

第十六条 对贯彻执行本暂行规定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各级人民政府应予以表彰和奖励。

第十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权监督、检举、控告违反本暂行规定和国家有关耕地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对违反本暂行规定和有关法律规定，乱占滥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土地搞非农建设

的行为，国有农业企业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有权抵制。

第十八条 国土管理部门要加强土地管理监察工作，把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工作列入土地监察的主要内容，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发现违法行为，要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处理。

第十九条 违反本暂行规定，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搞非农建设的，由国土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拆除，恢复耕种条件。并按国家和省土地管理法规的有关规定处理，应并处罚款的，按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罚款三十元至五十元。

第二十条 违反本暂行规定第六条规定，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取土、挖沙、采矿、建砖瓦窑、建坟墓（场）的，除按国家和省土地管理法规处理外，并处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五元至十元罚

款。

第二十一条 经批准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征地搞非农建设，未按规定期限动工，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按实际面积征收非农建设用地闲置费，超过二年的，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暂行规定第六条规定，对排放污染物质致使基本农田保护区遭受污染，并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有关规定处理。

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暂行规定，单位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者是国家工作人员的，由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部门会同监察部门，建议其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分。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四条 本暂行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关于柳锦州同志学习期间 其分管工作调整安排的通知

揭府〔1994〕2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柳锦州同志赴中央党校学习，学习期间其分管工作，作如下调整：

由杨俊桓副市长协助市长处理市政府日常工作；

张浦骏副市长兼管财贸和体制改革工作；

戎铁文副市长兼管外经贸工作；

财政税务工作由陈喜臣市长分管。

各副市长原分管工作不变。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 关于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税收征管、财政划分 和企业归属等问题的通知

揭府〔1994〕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有关政策规定，本着“理顺关系，顾大局，讲风格，求发展”和适当照顾各自既得利益的原则，特就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税收征管、财政划分和企业归属等问题作如下通知：

## 一、税收征管问题

（一）根据揭府办〔1992〕7号文和有关税收征管规定，1992年在原榕城区区域内划归揭东县以及此后各区和揭东县异地设立的企业（含外资企业），从1995年1月1日起按属地管理的原则征税。

（二）为使各区新的财政体制与企业税收征管同步进行，榕城、东山和试验区企业的税收按属地征管的原则从1994年9月1日起实施。

（三）国营企业的利润、所得税按隶属关系由财政部门征收。

（四）市属国营、集体和“三资”等企业，外地在揭阳市区施工的建筑安装企业的税收，继续由市税务部门征收，税收收入归市级财政。

（五）各异地设立的企业要按“属地征税”的规定办理税务和工商管理的变更手续。

（六）如对企业的税收征管发生争议，由市税务局会同有关部门裁定。

## 二、揭东县在市区企业税收收入问题

鉴于1992年揭阳县分拆时，揭东县在市区的企业税收已打入该县

财政收入包干基数，实行“属地征税”以后，将直接影响揭东县的财税收入。因此，在保证揭东县财政既得利益，又不削弱榕城区利益的前提下，对实行“属地征税”后出现的税收转移等问题，通过财政渠道按以下原则解决：

(一) 揭东县在市区的企业户数及税收收入，以1993年实绩为基数(企业户数及税收收入实绩由市税务局核定)，逐年由相关城区的财政按进度逐季上解市财政局，由市财政专项划补揭东县财政。年终进行清算。

(二) 按新的财政体制，逐年由市财政局相应扣减揭东县财政税收返还指标，增大相关城区财政的税收返还结算指标。

(三) 上述企业1994年1月1日后如已搬出市辖区或其税收收入少于核定基数，年终清算时，经市税务局核定，由市财政局分别扣回揭东县的划补基数，减少相关城区的上解基数。同时相应调整税收返还结算指标。

榕城、东山与试验区相互在对方设立的企业实行“属地征税”后出现的税收转移问题，也通过财政按上述原则处理。

### 三、榕城、东山、试验区财政基数划分问题

(一) 划分原则：按1992年市核定榕城区的财政收支包干基数，以1993年财政决算的收支数(不含原试验区本级数)进行换算的原则，计算出各区财政包干的收支基数，并分别确定各区的财政体制。

(二) 基数的核定：1、按上述计算口径(下同)，以1993年各区财政收入扣除专款收入后的区财政收入为计算基础数，计算出各区所占的比重后，分别确定各区的包干收入基数。2、以1993年各区财政支出扣除专款及一次性支出后的财政支出为计算基础数(考虑到东山区是新建区，区级行政编制没有经费来源，增加该区行政编制120人，按人年平均支出5400元计算，共65万元，增大其财政支出基数)，计算出各区所占的比重后，分别确定各区的财政包干支出基数。

(三) 为支持各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的工作，原定各区财政收入超包干基数部分上解市 10%，改为上解 5%，这部分资金由市统筹调配，重点解决榕城、东山、试验区财政支出有关问题。

(四) 榕城、东山、试验区各以 199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的财政体制，独立行使财政职能的时间从 1994 年 9 月 1 日起实行。9 月 1 日前，各区财政收支数归各区；今年 9 至 12 月的税收收入转移数，由市财政按 1993 年核定基数的月平均数划转。

(五) 各区独立行使财政职能以后，财政收入按所辖区域征收。

(六) 为理顺市与各县（市、区）的财政关系，原上调市直机关人员工资随调的规定从 1994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实行。

#### 四、各种税费的划分（分配）问题

(一) 农业税按今年下达各区的征收任务数，以实物（原体制征收代金的以代金）按区域征收，收入归当地财政。

(二) 农业特产税按原榕城区下达各镇（办事处）1994 年的收入任务数，由各区按区域征收，收入归当地财政。上交省市部分按各区收入任务所占比例计交。

(三) 耕地占用税 1994 年 9 月 1 日以后，批准征用土地按区域由财政征收；1994 年 8 月 31 日前已批准的征用土地，耕地占用税已征收的，划归榕城区财政；未征收入库的税款随地由所辖管区财政征收，收入归当地财政。其中，1993 年底以前国土部门已批准的市区东山规划区统一征用土地的耕地占用税，未征收的，征收后按榕城和东山各 50% 分配。市区征收的垦复基金和耕地占用税市、区留成部分的使用按 1993 年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 2 期决定办理。

(四) 垦复基金的收取随同耕地占用税征收意见处理。

(五) 已征收的农业税十六年补偿款，已收的归榕城区；未征收的随地征收，收入归当地财政；农业税减免任务随地核减。

(六) 堤围防护费由各区按区域代征，征收金额全额上交市财政局。

(七) 土地有偿出让金。1994年8月31日前，市已收入且和原榕城区未结算的资金，区级25%部分按榕城区60%，东山区40%的比例分配；尚未收取的出让金属地征收。其中，1993年底前市区东山规划区已统征但尚未出让的区级25%部分出让金，按榕城和东山各50%分配。

(八) 规划区外城市建设配套费，按土地有偿出让金的原则处理。

(九) 清理征占用地罚没收入款，按榕城50%、东山50%比例分配。

(十) 粮食亏损挂帐1296.59万元，按1992年各区粮所实际挂帐额所占比例分配。榕城804.4万元，占62.04%；东山153万元，占11.8%；试验区339.19万元，占26.16%。省借给粮食专项周转金470万元，按各区负担亏损挂帐比重分配；榕城292万元、东山55万元、试验区123万元，到期由各区负责归还省财政厅，并按规定逐年消化粮食亏损挂帐数额。

(十一) 1994年和1995年省拨海关建设补助款390万元，归还海关建设工程贷款及利息、结算还揭东县后，存余部分，按粮食亏损挂帐比重分配。

(十二) 市储备粮补贴78.93万元，按各区所在收储单位的收储量分配；榕城区42.71万元，东山区20.12万元，试验区16.1万元。

(十三) 国家周转粮补贴3.66万元，按各区所在仓库存量分配；榕城区2.33万元，东山区0.96万元，试验区0.47万元。

(十四) 粮食平价亏损指标106.3万元，按1992年市定方案，即按粮食系统职工人数、国家周转库存粮和粮食库容等情况进行分配；榕城区71.79万元，东山区19万元、试验区15.51万元。

(十五) 财政结余按各区域归属各区财政。

(十六) 原榕城区本级预算周转金归榕城区财政、各镇周转金归各区域财政。原榕城区本级扶持生产周转基金分配，东山区和试验区各

50万元，余额归榕城区。

(十七) 其他具体问题及专项补贴、专项上解等分别由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解决。

## 五、企业归属问题

根据揭市发〔1994〕11号精神，确定如下分配原则：

(一) 原揭阳县分拆时，分给榕城区的国营、集体企业和农村和“七站八所”，在榕城辖区内的归榕城区所有，在东山辖区内的归东山区所有；一厂多制的归属总厂。

(二) 设市后新办的全民、集体企业。属企业办的按一厂多制企业的处理原则确定归属；原榕城区管理机关办的，原则上维持现状。挂靠企业如没有经济瓜葛的，划归东山区管理。

(三) 合资使用和“三来一补”企业按中方合作方确定隶属关系。中方合作方在东山的归东山区所有，在榕城的归榕城区所有；如中方有多家合作方的按股份大的一方确定归属。独资企业原则上以属地确定归属，如外商要求继续由原管理单位管理的，则按外商的意愿确定归属。

(四) 原属榕城区的市区农业机械供应总公司向市申请，要求划归市管理，考虑到农机公司的系统性很强，上市后便于向上联系工作；同时，该公司经营免税，经济上没有大的利益矛盾。因此，同意该公司上划为市属公司，人财物一并上划，从今年9月1日起归口市经委管理。

## 六、山东围垃圾处理场建设问题。

(一) 继续由榕城区牵头建设；原市政府决定补贴300万元不变，由市财政分期划拨。

(二) 垃圾处理场建设的其余资金，按榕城、东山、试验区各自财政收入的比重分担（由市财政划转）。

(三)榕城区原拨给东山街道办事处用于修建垃圾专用道路的建设资金77万元，东山区应按要求负责把道路修好。

- 附件：1、划归东山区的国有、集体企业；  
2、划归东山区管理的“三资”企业；  
3、划归东山区的“三来一补”企业。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划归东山区的国有集体企业

| 企 业 名 称       | 性 质 | 法 人 代 表 | 主 管 单 位 | 经 营 所 在 地 |
|---------------|-----|---------|---------|-----------|
| 揭阳市铸造厂        | 全民  | 吴松梅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机床厂        | 全民  | 江明榜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农业机械厂      | 全民  | 黄时强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工程机械厂      | 全民  | 王炳城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区汽车维修中心    | 全民  | 王炳城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生化厂        | 全民  | 陈朝国     | 榕城区经委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区城东建筑工程公司  | 集体  | 黄邓标     | 榕城区建委   | 东山        |
| 揭阳市区泽祥房地产开发公司 | 全民  | 周映波     | 市城管办    | 东山        |
| 磐东信用社         | 集体  | 林勤美     | 区信用联社   | 磐东        |
| 东山信用社         | 集体  | 黄壁文     | 市信用联社   | 东山        |
| 磐东供销社         | 集体  | 郑卢光     | 榕城区供销社  | 磐东        |
| 东山供销社         | 集体  | 黄同存     | 榕城区供销社  | 东山        |
| 磐东粮所          | 全民  | 游婵群     | 榕城区粮食局  | 磐东        |
| 东山粮所          | 全民  | 廖淡勤     | 榕城区粮食局  | 东山        |
| 磐东食品站         | 全民  | 钟利江     | 榕城区商业局  | 磐东        |
| 东山食品站         | 全民  | 黄林发     | 榕城区商业局  | 东山        |

## 划归东山区管理的“三资”企业

| 企 业 名 称        | 性 质 | 中 方 单 位     | 经 营 所 在 地    |
|----------------|-----|-------------|--------------|
| 揭阳市新美毛衫工艺有限公司  | 合作  | 新河毛织制衣厂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源丰电子塑胶制品公司  | 合作  | 东山源丰塑料工艺制品厂 | 东山义河         |
| 揭阳市恒昌利制衣有限公司   | 合作  | 榕东服装公司      | 东山东泮         |
| 揭阳市新兴利服装有限公司   | 合作  | 新河服装针织厂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万佳利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合作  | 榕东服装公司      | 东山东泮         |
| 揭阳市新同乐酒楼       | 合作  | 东山粤新饭店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东发电力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经济发展公司    | 东山 22 万伏电站南侧 |
| 揭阳市乔源集装箱有限公司   | 合作  | 乔西集装箱配件厂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正大鞋业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沟口五金模具厂   | 东山沟口         |
| 揭阳市东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合作  | 磐东房地产开发公司   | 磐东镇政府        |
| 揭阳市玉发制衣有限公司    | 合作  | 玉浦新兴制衣厂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伟明服装有限公司    | 合作  | 磐东侨华服装厂     | 磐东乔南         |
| 揭阳市宏豪针织有限公司    | 合作  | 新河怡和针织工艺厂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创新电气配件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供电公司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山基石材有限公司    | 合作  | 义河花岗石板厂     | 东山义河         |
| 揭阳市光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供电公司      | 东山马牙         |
| 揭阳市龙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房地产开发公司   | 东山马牙         |
| 揭阳市伟利昌针织有限公司   | 合作  | 佳利华毛织厂      | 磐东乔南         |
| 揭阳市昌民服装有限公司    | 合作  | 磐东业昌服装厂     | 磐东下寨         |
| 揭阳市荣吉机动车配件有限公司 | 合作  | 新河经济发展总公司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泰玉不锈钢器皿有限公司 | 合作  | 玉浦不锈钢制品厂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明通制衣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凤潮工艺厂     | 东山凤潮         |
| 揭阳市华光制衣有限公司    | 合作  | 乔西光大制衣厂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商发鞋业有限公司    | 合作  | 乔西雅致塑料工艺厂   | 磐东乔东         |
| 揭阳市榕兴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 合作  | 玉浦塑料厂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锦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 合作  | 义河华利工艺厂     | 东山义河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    |           |             |
|----------------|----|-----------|-------------|
| 揭阳市粤东石油气实业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 东山(地都与炮台交界) |
| 揭阳市忠裕针织有限公司    | 合作 | 新河毛织厂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乔星工艺服装有限公司  | 合作 | 磐东乔星工艺服装厂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大川织造有限公司    | 合作 | 乔林毛织服装工艺厂 | 磐东乔林        |
| 揭阳市万美床上用品有限公司  | 合作 | 东山人家头制衣厂  | 东山人家头       |
| 揭阳市丰利发副食品有限公司  | 合作 | 淡浦食品厂     | 东山淡浦        |
| 揭阳市宏光镀膜玻璃有限公司  | 合作 | 市区宏光镜艺厂   | 东山海关边       |
| 揭阳市裕荣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 合资 | 东山农业机械厂   | 东山原机械厂内     |
| 揭阳市金叶酒楼        | 合资 | 磐东广播电视台   | 磐东乔林        |
| 揭阳市新宇宙铝制品有限公司  | 合资 | 东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 东山东阳街       |
| 揭阳市奇美家具饰品有限公司  | 合资 | 玉浦经济发展公司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佳发毛织珠绣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植美毛织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鸿旺花岗石板材有限公司 | 独资 |           | 马牙大道        |
| 揭阳市伟发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林        |
| 揭阳市悦兴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华兴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港生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工业区       |
| 揭阳市华华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北河大桥边     |
| 揭阳市鸿楠工艺陶瓷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岐宁村       |
| 揭阳市繁茂优希花木有限公司  | 独资 |           | 山东围村        |
| 揭阳市正琼机绣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潭角        |
| 揭阳市盛昌织绣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马牙大道      |
| 揭阳市佳信毛织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永顺兴针织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东方工艺厂     |
| 揭阳市榕华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马牙          |
| 揭阳市蕴山毛织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新河村       |
| 揭阳市东艺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玉浦        |
| 揭阳同兴工艺制袋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林        |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    |         |         |
|----------------|----|---------|---------|
| 揭阳市伟达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雅豪家具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马牙东路  |
| 揭阳市同发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东兴毛织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东兴    |
| 揭阳市兴溢针织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村     |
| 揭阳市加丰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西    |
| 揭阳市鸿运食品凉果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东畔村   |
| 揭阳市港新工艺服装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东泮    |
| 揭阳市伟越针织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新河    |
| 揭阳市创基工艺术木制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乔林    |
| 揭阳市玉新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磐东镇政府   |
| 揭阳市玉兴制衣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玉浦    |
| 揭阳市源顺电脑绣花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广德工业区 |
| 揭阳市榕东织造有限公司    | 独资 |         | 东山东泮    |
| 揭阳市明通塑料有限公司    | 合作 | 凤潮工艺服装厂 | 东山凤潮    |

### 划归东山区“三来一补”企业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性质   | 经营所在地  |
|----|------------------|------|--------|
| 1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新河服装机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新河村内 |
| 2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新河毛织厂    | 来料加工 | 新河村路国  |
| 3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玉浦盛昌毛织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马牙大道 |
| 4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供销社资发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渡口 |
| 5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东泮王港联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东泮王村 |
| 6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玉浦工艺服装二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7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马牙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8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新河针织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新河村  |
| 9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供销东发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10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新林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新林村  |
| 11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联盛工艺珠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沟口村  |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                  |      |         |
|----|------------------|------|---------|
| 12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永发车花工艺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村     |
| 13 | 揭阳市区东山嘉辉针织珠绣研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马牙公路局东侧 |
| 14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玉浦新兴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15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金发工艺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新河村   |
| 16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玉浦塑胶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17 | 揭阳市榕城区蓝和启兴手袋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蓝和村   |
| 18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港盛毛织珠绣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沙港村   |
| 19 | 揭阳市榕城区东山玉浦合顺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20 | 揭阳市榕城区玉浦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东山玉浦村   |
| 21 | 揭阳市榕城区磐东下寨利发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磐东下寨村   |
| 22 | 揭阳市榕城区磐东下寨联发服装厂  | 来料加工 | 磐东下寨村   |
| 23 | 揭阳市榕城区磐东双雄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磐东乔西村   |
| 24 | 揭阳市榕城区磐东同兴手袋厂    | 来料加工 | 磐东乔西村   |
| 25 | 揭阳市榕城区磐东盛达制衣厂    | 来料加工 | 磐东河中村   |

# 印发《揭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揭府〔1994〕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现将《揭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并按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保护规定认真保护。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三十日

## 揭阳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

| 名称     | 地点            | 级别 | 保护范围                                      | 建设控制地带                                |
|--------|---------------|----|---|---------------------------------------|
| 禁城     | 市区(榕城)        | 市级 | 东至城墙以东5米处，西至城墙以西5米处，内侧至城墙内延至5米处，外至环城墙巷外缘。 | 从保护范围外缘向外延伸30米。                       |
| 丁氏光禄公祠 | 市区(榕城)<br>柴街  | 市级 | 东至北窖路，西至西外巷后墙外滴水处，南至照壁，北至后墙外滴水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向外延伸20米。                       |
| 古溪陈氏家庙 | 市区(榕城)<br>仙桥镇 | 市级 | 东至东巷外滴水处，西至西巷外滴水处，南至前面小溪，北至后围墙。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西各延伸40米，向南延伸60米，向北延伸30米。  |
| 丁日昌墓   | 市区(榕城)<br>仙桥镇 | 市级 | 从墓外缘向东、西、北各延伸10米，南至牌坊外延伸20米。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西各延伸30米，向南延伸80米，北至半山腰广视路。 |
| 百兰山馆   | 市区(榕城)<br>马山窖 | 市级 | 东至东墙外3米，西至马山窖东侧，南、北各至墙外滴水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外延伸20米。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名 称     | 地 点         | 级 别 | 保 护 范 围   | 建 设 控 制 地 带   |
|---------|-------------|-----|---|---|
| 双峰寺     | 市区(榕城) 马山窖  | 市 级 | 东至双峰边东巷,西至马山窖东路东侧,南至大门前台阶下向南延伸 30 米,北至榕城抽纱厂北墙。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西、南各延伸 40 米,向北延伸 20 米。  |
| 勉勋公祠    | 市区(东山) 磐东镇  | 市 级 | 东至后墙外通巷,西至前埕 10 米处,南至南巷外滴水处,北至北巷外滴水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南、北各延伸 20 米,向西延伸 30 米。  |
| 革命烈士纪念碑 | 市区(榕城) 榕江公园 | 市 级 | 从喷水池中心向东、西、各延伸 32 米,南至外围墙,北至假山后水沟。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南、北各延伸 50 米,向东、西各延伸 45 米。   |
| 进贤门城楼   | 市区(榕城)      | 市 级 | 东、西、南、北各至其护栏。   | 从保护范围外缘向外延伸 50 米。   |
| 商民协会旧址  | 市区(榕城)      | 市 级 | 四周各至墙外滴水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向外延伸 10 米。   |
| 登瀛五马坊   | 市区(渔湖)      | 市 级 | 从坊中心向外延伸 10 米。  | 从保护范围外缘向外延伸 20 米。   |
| 崇光岩     | 市区黄岐山       | 市 级 | 东至下(东)岩东 6 米处,西至顶(西)岩西路,南至岩前牌坊路,北至岩后路。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延伸 37.5 米,向西延伸 35 米,向南延伸 45 米,向北延伸至 60 米等高线。   |
| 竺岗岩     | 市区黄岐山       | 市 级 | 东至岩东 5 米处,西至岩西 5 米处,南至岩南 10 米处,北至岩北 10 米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外延伸 10 米。  |
| 侣云寺     | 市区黄岐山       | 市 级 | 东至参教岩东侧,西至侣云寺西墙外 5 米,南至护栏,北至北侧断崖处。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延伸 35 米,向西、南各延伸 20 米,向北延伸 15 米。  |
| 岐山塔     | 市区黄岐山       | 市 级 | 从塔基护栏起向东、西、南各延伸 20 米,向北延伸 15 米。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西各延伸 15 米,向南延伸 80 米,向北延伸 30 米。  |
| 关帝庙     | 市区(榕城) 天福路  | 市 级 | 东至外墙滴水处,西至糖房巷,南至戏台,北至后墙外滴水。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向东延伸 20 米,向西延伸 10 米(其中内 6 米作为消防通道,余 4 米建筑物控高在 5 层以内)向北延伸 15 米(其中内 6 米作为消防通道,余为广场),南至戏台后第二幢楼。 |
| 天后宫     | 市区(榕城) 北门妈前 | 市 级 | 东、西、南各至墙外滴水处,北从宫前通道中心向北延伸 40 米(由七号路办做好旧宅拆迁后,1600m <sup>2</sup> 作为宫前广场)。 | 从保护范围外缘起,东、西、南各向外延伸 10 米(其中内 6 米作为消防通道,余 4 米建筑物控高在 5 层以下),北至七号路。                                      |

## 批转市国土局关于我市开展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国土局《关于我市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 关于我市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编制工作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国家土地管理局《关于开展土地利用规划工作的报告》精神及省人民政府关于市、县级规划应于今年底前完成编制任务的要求，结合我市的实际，现就我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规划的主要内容

(一)市级总体规划在省级规划的指导下，根据省级规划的要求和当地的实际，因地制宜进行编制。编制过程要解决好经济建设用地与农业用地的矛盾，协调好城镇用地关系，提出各类用地布局和指标，并将省级规划提出的控制性指标分解到各县（市、

区)。

(二) 县(市、区)级总体规划在省级和市级规划的指导下,根据当地土地资源特点和社会条件以及生产力布局和城镇体系规划,确定各县(市、区)用地布局、结构,提出各类用地控制性指标,并分解到乡镇一级;划分土地利用区域,规定各区域的土地利用原则和限制条件以及管理实施措施。

(三) 乡镇级总体规划是基层规划,主要是把县级规划提出的各类用地指标分解到村,落实到地块,确定各集镇和村的居民点用地规模与位置,并与村镇建设规划、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相协调。已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位置、界线和管理措施纳入乡镇级总体规划文件和图表内。

## 二、编制规划的原则

(一) 认真贯彻“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和“一要吃饭、二要建设、三保环境”的方针,统筹安排各项用地。

(二) 因地制宜,从实际情况

出发。

(三) 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眼前利益服从长远利益。

(四) 实行公众参与和充分协调。

(五) 便于规划实施和管理。

## 三、规划编制方法

(一) 编制规划应以自己力量为主,发挥部门的参与协调作用,专题研究可请科研单位或大专院校进行。如因技术力量不足,要请外单位承担规划编制工作,需报省国土厅审批。

(二) 专题研究要从实际出发,针对规划的需要设置。市、县级以研究土地利用现状及潜力分析、土地需求量预测、土地适宜性评价(重点评价后备土地资源和部分需作调整的土地资源)等专题为宜。

## 四、规划成果

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件、主要图件及附件。

(一) 规划文件:包括规划(送审稿)及规划说明。

规划(送审稿)将是政府的法规性文件,要求文字简炼、准

确、避免论述性、说明性文字。其内容包括土地资源利用现状及存在问题；各类用地需求量预测；土地利用的目标及基本方针；土地利用分区；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的调整；实施规划的政策和措施。

规划说明是对规划的具体解释。其内容包括规划方案的编制过程；编制规划的目的和依据；规划实施的可行性论证；规划主要内容的说明。

(二) 规划主要图件：主要有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包括用地分类，地域分类，城镇、工矿企业、重点工程设施及各类保护区布局等。

图件比例尺：市级为 $1/10$ 万~ $1/50$ 万，一般为 $1/20$ 万；县级为 $1/2.5$ 万~ $1/10$ 万，一般为 $1/5$ 万；乡镇级一般为 $1/1$ 万或 $1/5$ 千。

(三) 规划附件：包括专题研究报告、部门用地预测、其他图件、有关的现状和规划的资料等。

## 五、市级规划的任务要求和工作安排

我市是个新建市，根据广东

省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要求，市、县、乡镇各级规划以1993年为基础年，规划末年为2000年，个别重要的项目可到2010年，工作安排分五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设立机构和宣传发动阶段

1. 设置机构和确定参加编制工作的具体人员名单。

市、县（市、区）以及各乡镇都要成立编制总体规划领导机构，负责编制本级总体规划。市编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局，下设四个组：

综合组：6人，由市国土局派员任负责人，从市计委、科委、外经贸委、统计局、文化局各抽一人组成。

农业用地组：5人，由市农委派员任负责人，从市农业局、林业局、水利电力局、乡镇局各抽一人组成。

非农用地组：7人，由市国土局派员任负责人，从市经委、建委、公路局、交通局、旅游局、城建局各抽一人组成。

图件资料组：5人，由市国土局负责。

各组要落实任务，定期交流，加强协调和分析研究，确保按时完成任务。

2. 分级召开领导小组成员会议，明确规划的任务和有关部门应承担的项目。

3. 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使各级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明确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是政府管理土地资源，加强土地宏观调控的重要行政手段。

第二阶段：办班培训和确定工作方案阶段。

用三至五天的时间举办培训班，培训市直、县级参加编制规划的具体人员。

研究确定工作方案，下达有关部门承担的规划项目，明确各自的任务。组织骨干带着问题到外地参观学习。

第三阶段：各部门调查和编制本部门规划阶段。

这个阶段的主要任务是：由

有关职能部门按照承担的项目对土地利用的现状以及规划年（2000年）的用地需求，进行具体的调查和规划，并形成有关专题报告等材料。各职能部门提出的用地规划由市计委和市国土局负责综合平衡。

第四阶段：汇总、综合协调平衡和编制阶段。

这个阶段的主要任务，一是汇总、综合平衡、评审各项规划；二是编制全市规划，制作各种图件。

第五阶段：审议、报批和总结阶段。

这个阶段的主要任务，一是送交有关领导审查定稿（包括送省国土厅，请专家评审）后交付印刷；二是总结表彰先进。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单位执行。

揭阳市国土局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一日

# 颁发《外地驻揭阳市办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揭府〔1994〕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外地驻揭阳市办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日

## 外地驻揭阳市办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对外地驻揭阳市办事机构的协调管理，更好地发挥其在促进各地与我市经济、技术合作中的桥梁作用，特制定本暂行办法。

第二条 本暂行办法所称的外地驻揭阳市办事机构（以下简称驻揭办事机构）是指外地各级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单位派驻我市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代表派出地人民政府或派出部门、单位对其派驻我市的机构和人员实施管理；负责与我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政务、经济、科技、文化和人才等方面的工作联系及信息交流；完成派遣单位交办的各项任务；负责本地区、本部门来揭人员的接待工作；促进派出地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单位与我市的经济联合和技术合作。

第三条 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负责对驻揭办事机构的管理和本暂行办法的组织实施。

第四条 设立驻揭办事机构的范围和条件：

(一) 中央各部委，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外省的行政公署或地级市人民政府，广东省各市人民政府均可在我市设立一个办事处；

(二) 外省和广东省的县级人民政府可在我市设立一个联络处；

(三) 中央部属事业单位和国内企业，可在我市设立一个办事处；

第五条 各省、市、县人民政府或部门、单位如需设立驻揭办事机构，可向揭阳市人民政府发出函件，提出申请，并提供所设办事机构的职责范围、行政级别以及拟设办公地址的证明材料等文件。经揭阳市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申请地人民政府或部门、单位凭揭阳市人民政府的复函，到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领取《驻揭办事机构登记

证》后挂牌开展工作。

第六条 经批准在我市设立的办事机构，其人员符合我市干部调入条件的，可配给集体常住户口指标，办事处五名，联络处三名。各办事处(联络处)可凭《驻揭办事机构登记证》向住地公安部门提出常住户口申请，经批准后即可入户。

驻揭办事机构常住户口指标外的其他人员，可向住地公安派出所办理《暂住证》手续。

第七条 各办事处(联络处)均可在我市申报成立企业，行政上归属办事处(联络处)领导。其申办手续：由办事处(联络处)向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申报，经审核同意后到市工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第八条 市各有关部门要支持驻揭办事机构的工作，积极提供方便；各办事处(联络处)在揭开展工作中遇到有关需要解决的问题，可视问题性质及内容，与市有关部门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各驻揭办事机构在工作过程中与我市有关单位或部

门发生争议的，由市有关主管机关协调解决。

第十条 驻揭办事机构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地方的法规、规章，自觉接受揭阳市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

第十一条 驻揭办事机构要加强自身建设和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每年上半年和年终各做一次工作总结，除书面报告派出地政府或部门外，应抄报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

室。

第十二条 驻揭办事机构的负责人及办公地址，要相对稳定。因工作需要调整负责人及改变办公地址时，均需及时报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备案，办妥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 各地驻揭办事机构要加强对在揭设立的企业的管理和监督。

第十四条 本暂行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揭阳政报  
其半数（少于半数）的驻揭办事机构，每年向（或每期）抄报一次工作总结；每年上半年和年终各做一次工作总结，除书面报告派出地政府或部门外，应抄报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

室。本暂行办法由揭阳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负责解释，由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监督执行。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揭阳市驻揭办事机构暂行办法》同时废止。

## 批转市物价局等四个单位 关于调整我市趸售电价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2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物价局、市经委、市财政局、揭阳电力工业局《关于调整我市趸售电价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四日

### 关于调整我市趸售电价的意见

揭阳市人民政府：

鉴于受各方面因素影响，省电网亏损日趋严重，生产资金紧缺，省物价局、省经委、省电力工业局粤价重字〔1994〕288号文通知，省人民政府决定，从1994年9月1日起调整省网电价，省网趸售给我市的电量电价提高0.095元/千瓦时，地方电源上网电量分

担核电差价0.0425元/千瓦时，省电力建设费、三峡工程建设基金、城市建设附加费的征收标准和范围仍按省有关文件执行。

根据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精神，经组织测算，我市趸售电价（含税）拟从1994年9月1日起（按抄表期抄见电量）作如下调整：

一、各县（市）的住宅用电（包括城镇居民和农村村民）都应按现行电价执行，不得提价。

二、集资、戴帽电 0.5326 元/千瓦时，其中基本电价 0.473 元/千瓦时，省电力建设费、三峡基金及负担市地方电厂上网电量核电差价共 0.0596 元/千瓦时。

三、面上趸售电 0.6276 元/千瓦时，其中基本电价 0.473 元/千瓦时，省电力建设费、三峡基金及负担市地方电厂上网电量核电差价共 0.0596 元/千瓦时，市燃料附加费 0.0508 元/千瓦时，地方电网建设费 0.0442 元/千瓦时。

四、普宁市、揭西县省网计划分配指标电量部分给予优惠 0.035 元/千瓦时，两费不属优惠

范围，总电价为 0.5926 元/千瓦时，其中基本电价 0.438 元/千瓦时，两费 0.1546 元/千瓦时（省 0.0596 元/千瓦时，市 0.095 元/千瓦时）。

五、五经富年计划指标 350 万千瓦时内，其电量电费 0.25 元/千瓦时，两费 0.1546 元/千瓦时，超过部分按山区县（市）优惠电价收取。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执行。

揭阳市物价局

揭阳市经济委员会

揭阳市财政局

广东省揭阳电力工业局

一九九四年九月九日

# 批转市物价局等四个单位 关于省网电提价后调整我市市区 趸售、直供电价意见的通知

揭府〔1994〕30号

揭东县、榕城区人民政府，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物价局、市经委、市财政局、揭阳电力工业局《关于省网电提价后调整我市市区趸售、直供电价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四日

## 关于省网电提价后调整我市市区 趸售、直供电价的意见

揭阳市人民政府：

根据省物价局、省经委、省电力工业局粤价重字〔1994〕288号《贯彻省人民政府关于清理整顿全省电价和调整省电网电价的通知》和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精神，经组织测算，拟从1994年

9月1日起（按抄表期抄见电量）对我市市区趸售、直供电价（含税）作如下调整：

### 一、大工业用电（两部制）

电量电费：0.462元/千瓦时  
基本电费：9元/千伏安·月  
两 费：0.1704元/千瓦时

城市建设附加费：0.014元/时，其它按各分类用电价收取。

千瓦时

二、普通工业用电

电费单价：0.57元/千瓦时

两 费：0.20元/千瓦时

城市建设附加费：0.014元/千瓦时

千瓦时

总 售 价：0.784元/千瓦时

三、非工业用电

电费单价：0.72元/千瓦时

两 费：0.20元/千瓦时

总 售 价：0.92元/千瓦时

四、住宅用电

电费单价：0.62元/千瓦时

两 费：0.12元/千瓦时

总 售 价：0.74元/千瓦时

五、商业用电

(一) 一般商业用电

电费单价：0.88元/千瓦时

两 费：0.17元/千瓦时

总 售 价：1.05元/千瓦时

(二) 特种商业用电

电费单价：1.28元/千瓦时

两 费：0.22元/千瓦时

总 售 价：1.50元/千瓦时

六、稻田排灌 0.33元/千瓦时

七、水厂用电

电费单价：0.52元/千瓦时

两 费：0.20元/千瓦时

城市建设附加费：0.014元/千瓦时

总 售 价：0.734元/千瓦时

八、趸售给渔湖、梅云、仙桥

供电所按现行电价不变；趸售给

东山、磐东、白塔、曼头山供电所

电价按 0.6276 元/千瓦时执行。

上述各供电所供电范围的居民、

村民的住宅用电按现行电价执

行，不得提价，其余各分类用电价

报市物价局、电力工业局联合核

定。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执行。

揭阳市物价局

揭阳市经济委员会

揭阳市财政局

广东省揭阳电力工业局

一九九四年九月九日

# 颁发《揭阳市出租小汽车客运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揭府[1994]3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出租小汽车客运管理暂行规定》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揭阳市出租小汽车客运管理暂行规定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出租小汽车客运管理,保障经营者和乘客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运输秩序,促进出租小汽车客运事业的发展,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暂行规定。

第二条 凡在本市范围内从事经营或兼营出租小汽车客运业务的单位或个人(下称经营者)以及出租小汽车驾驶员,都必须遵

守本暂行规定。

本规定的出租小汽车是指五座及五座以下的载客车辆。

第三条 市、县(市)交通局是出租小汽车的行政主管机关,负责本辖区内出租小汽车客运的管理工作。

公安、工商、物价、规划、城管、税务、技术监督等部门,依照各自职责,协助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实施本暂行规定。

## 第二章 开业停业管理

第四条 申请经营出租小汽车客运业务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固定的经营场地和必要的设备、设施；

(二)有经营管理机构、章程和必要的从业人员；

(三)拥有与经营项目、规模相适应的车辆和资金，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第五条 申请经营出租小汽车客运业务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履行下列手续，方可开业。

(一)单位持主管机关的证明，个人持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证明以及开业的可行性报告，向所在地县(市)以上交通主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请，交通部门在接到书面申请之日起十五天内作出答复，符合条件的，发给经营许可证。

(二)凭经营许可证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领取营业执照，并向税务、公安、公路、保险等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三)向交通主管部门领取出租小汽车营运证和出租小汽车驾驶员服务证。

第六条 购置(含更新、转让)从事出租业务的小汽车，必须事先报当地县(市)以上交通主管部门审批，并在有效期内办理购车、领取车辆牌证等手续。

第七条 宾馆、酒店、招待所等服务性单位的自备小汽车和机关、部队、企事业单位的自用小汽车有兼营出租业务的，按本暂行规定第四条、第五条执行。

第八条 经营者要求停业的，应提前十天向原批准机关申请，经批准，缴销经营许可证、营运证及营业执照。

## 第三章 车辆及站点的管理

第九条 出租小汽车除应符合公安部门对机动车辆的管理规定外，还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一)车顶必须安装出租车标志灯，装置显示空车待租的明显标志；

(二)车内装有计量监督部门检定合格并铅封的出租小汽车计

价器；

(三) 车身两侧明显位置，应标明出租车经营单位名称、标志及监督电话；

(四) 车辆前排座位应配备安全带，前后排之间应安装防护网，并在明显处张贴“前排座位只限坐妇女、儿童”的标志；

(五) 车内应备齐收费标准和收费办法的文书以及计价器检定合格证书、驾驶员服务证，贴有物价部门核定的出租小汽车价目表；

(六) 车辆必须保持车容整洁、卫生；

(七) 车辆设有无线电传呼器，在营运过程中能与无线电指挥系统保持正常的联系。

第十条 交通局应会同规划、公安等部门，对出租小汽车站点进行统一规划，并在乘客比较集中的机场、车站、码头、主干道等公共场所设立出租小汽车管理站点。

#### 第四章 营运管理

第十一条 经营者必须严格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章纳税缴费，自觉接受出租小汽车运政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的管理。

第十二条 出租小汽车驾驶员必须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具备出租小汽车驾驶技术，并熟悉行车路线、街道、站点名称、主要设施及其地理位置，有关交通时刻表等。

第十三条 出租小汽车驾驶员必须严格遵守下列规定：

(一) 严格遵守国家治安和交通管理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有关管理部门的检查、监督；

(二) 带齐与营运有关的各种证件；

(三) 仪表端正、服装整洁、热情服务、礼貌待客、提倡讲普通话、为乘客提供方便；

(四) 保持计价器准确有效，不得故意损坏、调改计价器或使用失准的计价器；

(五) 出租小汽车受租期间，应启用计价器，并按乘客指定的到达地点，以最便捷的路线运行，未经租用人员同意，不得再揽他

人同乘。乘客到点后，应严格按照计价器显示金额收费，不得直接或变相向乘客多收费；

(六) 车内无客时，须显示空车待租标志，在不影响交通前提下，做到扬手即停，无正当理由不得拒载乘客，如有特殊情况，需暂停营业时，应在车头挡风玻璃处显示“暂停载客”牌；

(七) 不得雇用他人拉客，不得在交叉路口和设有禁停标志的地段停车上下客，不得运载携带易燃易爆等违禁品的乘客；

(八) 严禁利用出租小汽车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发现违法犯罪分子或有违法犯罪嫌疑的人，应及时报告当地公安部门，出租小汽车管理机构的保卫部门，不得知情不报。

第十四条 小汽车出租执行物价部门核定的统一收费标准，使用税务部门核定的交通部门统一印制票据，不得私自提价和变相涨价，不得擅自印制票据和调改计价器。

第十五条 出租小汽车经营单位应成立安全、防范小组，配

备专（兼）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岗位安全责任制，配合公安机关及时地处理本行业社会治安和交通安全出现的问题。

第十六条 出租小汽车经营者对本单位从业人员应经常进行法制教育、交通安全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素质。对有不良行为，经教育仍不改正者，应立即调离，辞退。

## 第五章 罚 则

第十七条 对违反本暂行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单位和个人，由交通、工商、物价、技术监督等有关部门按各自职责，并视其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一) 未经当地交通主管部门批准，擅自经营出租小汽车业务的，责令其停止经营，没收其全部非法所得，并处以非法收入额一至三倍的罚款。

(二) 涂改、伪造、转让出租小汽车经营许可证、营运证、驾驶员服务证的，没收其非法收入，吊销其证件，并处以非法收入额二至四倍的罚款。

(三)出租小汽车未按规定装置标志灯，车身两侧未喷刷出租小汽车经营者名称、标志及监督电话的，给予警告，并处一百元的罚款。

(四)未按规定在车厢内显要位置挂放出租小汽车驾驶员服务证，张贴出租小汽车价目表的，吊扣服务证一个月。吊扣期间若继续参与营运的，一经发现，注销其服务证。没有出租小汽车驾驶员服务证参加出租小汽车营运的，没收其非法所得并处三百元的罚款。

(五)不安装计价器或擅自拆除计价器的，扣留其营运证，直至按规定装上计价器止，并处二百元的罚款。

使用不合格(含未经计量检定的及超过检定期限的)计价器的，责令其停止使用并处八百元的罚款。

故意破坏计价器的准确度和伪造数据，使乘客受到损失的，没收其全部非法所得并处以五百元以下的罚款。

出租小汽车载客时不使用计

价器计费的，乘客有权拒付车费。管理部门可按下列规定给予处罚：第一次停止车辆营运五天，罚款五百元；第二次吊扣营运证一个月，罚款一千元；第三次注销营运证。

(六)出租小汽车载客有意绕道行驶的，责令其退回多收金额，并按多收部分金额对责任人处以五倍罚款，停止营运三天。

(七)超过规定运价多收费的，按国家价格管理条例处罚。情节严重或屡犯的，责令其停业整顿。

(八)混用其他票据，使用废票、假票不按规定填开票据的，收缴其票据并处以实际填写额30%的罚款；情节严重或屡犯的，责令其停止整顿，或吊销经营许可证。

(九)显示空车待租标志的出租小汽车，在允许乘客上下的地段，乘客扬手不停车或拒载乘客的；第一次责令其停止营运二天，罚款二百元。一年累计达三次者，吊销其出租小汽车驾驶员服务证。

(十) 驾驶员无理与乘客吵架、打骂或刁难乘客的，除责令其向乘客赔礼道歉、赔偿损失外，可吊扣出租小汽车驾驶员服务证半个月。情节严重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十一) 损毁或卫生状况差的车辆参加营运的，每次罚款一百至二百元。

(十二) 驾驶员拒绝有关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进行检查的，可吊扣其服务证三个月。

(十三) 对利用“暂停载客”标志牌弄虚作假，挑拣乘客者，按拒载客论处。

(十四) 对违反本暂行规定的其他行为由有关部门按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第十八条 持有出租小汽车服务证的司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吊销其服务证，取消其客运营业资格：

(一) 一年内累计发生三起责任交通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累计五千元以上的；

(二) 一年内服务态度差，被乘客有效投诉累计达五次以上

的；

(三) 因违法违纪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处理的。

第十九条 经营者在一个月内，被乘客合理投诉的车辆达到本单位客运车辆总数 5% 的，停业整顿三天，单位负责人做书面检讨，并由出租小汽车管理部门通报全市；一年内有两个月达到 5% 的，责令其停业一个月，并给该单位主要负责人处以五百元罚款；一年内累计有两个月超 7% 的，停业整顿两个月，并追究单位主要负责人责任。

第二十条 违章处罚一律使用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罚没款收据，并写明违章事故、处罚决定书编号，加盖执行单位印章、执行人员签名或盖章。

第二十一条 出租小汽车运政管理人员，应模范遵守和执行本暂行规定，公开办事程序，自觉接受上级和群众的监督。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行贿受贿的，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机关视其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行政处分和经济处罚，触犯刑律的由司法机

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二条 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接到处罚通知书之日起十五天内向作出处罚决定机关的上级机关申请复议，复议机关应在收到申请书之日起两个月内作出复议决定。对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接到复议决定书之日起十五天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当事人不申请复议，

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执行处罚决定的，由作出处罚决定的机关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三条 本暂行规定由市交通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暂行规定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 中共揭阳市委 揭阳市人民政府

## 关于表彰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揭市发〔1994〕18号

(一九九四年七月七日)

自一九八五年省委、省政府作出“五年种上树，十年绿化广东”的决定以来，我市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人民经过八年的不懈努力，于一九九三年全面实现绿化达标，受到省委、省政府的表彰。

为了总结经验，表彰先进，进一步推动我市造林绿化工作向“增资源、增效益、增活力”的目标发展，市委、市政府决定表彰榕城区东山街道办事处等十四个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和江经强等五十名绿化达标先进工作者。

各级党委、政府及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要发扬成绩，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为巩固和发展绿化成果，加快我市林业现代化建设步伐再立新功。

市委、市政府号召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向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学习，坚持执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绿化成果，加快林业现代化建设的决定》，贯彻“优化环境，富山、富民、富行业”的林业指导方针，为我市林业生产再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附：全市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

### 全市绿化达标先进单位名单

榕城区东山街道办事处  
揭东县林业局

揭东县玉湖镇人民政府  
惠来县青山乡人民政府

惠来县林业局 中共揭西县灰寨镇委员会  
普宁市林业局 国营大北山林场  
普宁市梅塘镇人民政府 广东省东埔农场  
中共普宁市大坪镇委员会 揭西县公路局  
揭西县林业局 揭阳驻军 53507 部队

## 全市绿化达标先进工作者名单

江经强 榕城区林业局局长（助理经济师）  
吴鸿曹 原榕城区林业局股长（工程师）  
陈瑞顺 榕城区仙桥镇屯埔村公所党总支书记  
刘潮闻 揭东县龙尾镇党委委员  
卢三强 揭东县林业局副局长（农艺师）  
洪森河 揭东县公路局路政站站长  
陈辉科 揭东县炮台镇林业助理  
林德恭 揭东县新亨镇林业站站长  
王义概 揭东县云路镇林业站站长  
曾镇真 惠来县隆江镇党委书记  
吴甲顺 惠来县林业局副局长  
林德霖 惠来县惠城镇党委副书记  
黄来成 惠来县葵潭镇林业员  
严林水 惠来县河林乡山美管区党支部书记  
刘汉滔 惠来县隆江镇北溪管区党支部书记  
黄秀光 惠来县青山乡林业站林业员  
刘元顺 惠来县农委主任  
刘邦新 普宁市林业局局长（工程师）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                    |
|-------|--------------------|
| 赵汝伦   | 普宁市绿委办主任           |
| 陈裕瑞   | 普宁市林业局工程师          |
| 陈丁雁   | 普宁市林业局副局长          |
| 古世学   | 普宁市船埔镇林业站副站长       |
| 蔡华良   | 普宁市麒麟镇林业站站长        |
| 赖国康   | 普宁市梅林中学校长（中教一级）    |
| 方如隆   | 普宁市流沙镇副镇长          |
| 陈 乌   | 普宁市城建局园林管理处副主任     |
| 纪汉文   | 普宁市池尾镇林业站站长        |
| 刘东庚   | 揭西县河婆镇林业站站长        |
| 林另平   | 揭西县钱坑镇林业站站长        |
| 陈国安   | 揭西县京溪园镇副镇长（助理农艺师）  |
| 陈学松   | 揭西县河堺林场场长          |
| 林树文   | 揭西县县委办公室主任         |
| 张秋维   | 揭西县农委副主任（农艺师）      |
| 张敬雄   | 揭西县绿委办副主任          |
| 邹景亨   | 揭西县财政局副局长          |
| 余奕平   | 揭阳市建委科长            |
| 吴武阳   | 揭阳报社要闻部主任          |
| 林卫强   | 揭阳电视台助理记者          |
| 黄丹（女） | 揭阳电台助理编辑           |
| 曾纪元   | 揭阳市北山水电厂党委书记（政工师）  |
| 许木金   | 惠来县水电局副局长、主任（政工师）  |
| 李秋葵   | 原揭阳市林业局副局长         |
| 李徐益   | 揭阳市林业局副科长（高工）      |
| 刘伟宏   | 揭阳市林业局副科长（工程师）     |
| 黄绵周   | (聘客工)国营青坑林场党委书记、场长 |

- 钟林德 国营大坪农场党委书记、场长（政工师）  
杨谦镇 国营卅岭农场农经师  
林流民 惠来县公路局副局长（政工师）  
卢贵荣 普宁市公路局路政站站长  
张均高 揭阳驻军 53507 部队营房股股长（助工）

# 中共揭阳市委 揭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清理市级非常设机构的通知

揭市发〔1994〕21号

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直各局以上单位：

根据中共中央中发〔1993〕7号文件和中共广东省委粤发〔1993〕16号文件精神，市委、市政府决定对市级非常设机构进行清理。

一、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和理顺关系、提高效率的要求，凡与常设机构职能交叉重复、原承担的工作任务已经完成或即将完成，工作任务虽跨越部门、但可由一个职能部门承担为主，其它有关部门协助即可完成工作任务的非常设机构原则上要撤销；工作任务跨地区、跨行业而某一部门又确实难以独立承担、非设不可的，暂予保留，但一般不设实体办事机构，不定级别，不配编制。根据上述原则，决定保留市级非常设机构30个，撤销21个（详见附表）。

## 二、认真做好实施工作。

（一）清理非常设机构是我市机构改革的重要内容，有关单位的领导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挂靠在本单位的非常设机构的清理工作。

（二）撤销的非常设机构尚未完成的工作任务，划入相关的职能机构。原配有编制的，由编制部门收回。财物、文件、资料、档案原则上移交给相关单位。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借机私分或破坏国家财物，违者要严肃查处。

（三）妥善安排有关人员。属抽、借调人员，原则上回原单位安排；临时借用、聘用人员予以辞退。

（四）保留的机构，其主要领导人及成员已变动工作的要进行调整。

三、根据国务院和省有关文件精神，非常设机构改称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今后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原则上不设实体办事机构，不配编制，其日常工作由挂靠单位或有关单位承担。

附表一：保留的市级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名单

附表二：撤销的市级非常设机构名单

中共揭阳市委

揭阳市人民政府

1994年8月9日

附表一：

**保留的市委、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名单**

(一) 市委(11个)

市委保密委员会

市机构编制委员会

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

市密码工作领导小组

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

市打击走私领导小组

市委对台工作小组

市委人民武装委员会

市贫困地区、山区工作领导小组

(二) 市政府(19个)

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市招生委员会

市绿化委员会

市无线电管理委员会

市查处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

小组

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市文物管理委员会

市禁毒工作领导小组

市共建文明口岸领导小组

|                    |            |
|--------------------|------------|
| 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         | 市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 |
| 市防震抗震领导小组          | 市环境保护委员会   |
| 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 市社会文化管理委员会 |
| 市人民政府揭阳军分区交通战备领导小组 | 市社会保险委员会   |
|                    | 市军事设施保护委员会 |

附表二：

**撤销的市委、市政府非常设机构名单**

(一) 市委 (2个)

市普法领导小组  
市委知识分子工作领导小组

(二) 市政府 (19个)

市森林防火指挥部  
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市革命老根据地建设委员会  
市勘定行政区域界线工作领导小组  
市退伍军人和军队离退休干部安置领导小组  
市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岗位培训领导小组  
市老龄工作委员会

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领导小组  
市清产核资领导小组

市农村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

市防治牲畜5号病指挥部  
市农业发展基金领导小组  
市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  
市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  
市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  
市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  
市保护通讯线路领导小组  
市结核病控制项目领导小组  
市铁路建设领导小组

# 中共揭阳市委 揭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 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决定

揭市发〔1994〕22号

(1994年9月10日)

一年来，我市广大教育工作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教育的方针政策，努力提高教育质量，为振兴我市教育事业，培养“四有”新人做了大量工作；社会各界人士关心、支持教育，尊重和爱护教师，积极为教育办好事、实事，涌现了一批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为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激发广大教育工作者教书育人的积极性，促进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的进一步形成，发展我市教育事业，市委、市政府决定授予李冬青等126位同志揭阳市1994年“优秀教师”称号，授予陈紫莲等24位同志揭阳市1994年“优秀青年教师”称号；授予锡场镇人民政府等12个单位揭阳市1994年“尊师重教先进单位”称号，授予杨启昭等6位同志揭阳市1994年“尊师重教先进个人”称号（名单附后）。

振兴民族的希望在教育，振兴教育的关键在教师。市委、市政府要求各级领导更加重视教育，下力气为学校和教师多办好事、实事；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发扬成绩，戒骄戒躁，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再创佳绩；希望广大教育工作者学习先进，奋发进取，为培养更多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人才积极工作；也希望各部门和社会各界人士发扬优良传统，支持教育，尊重教师，为开创我市教育事业的新局面做出更大的贡献。

# 揭阳市 1994 年优秀教师、优秀青年教师 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 优 秀 教 师

榕城区：

|           |     |           |     |
|-----------|-----|-----------|-----|
| 梅云镇潮东学校   | 章锡辉 | 霖磐镇桂林华侨小学 | 刘苏雄 |
| 仙桥镇篮兜中心小学 | 吴碧娟 | 桂岭中学      | 林少明 |
| 东门小学      | 李秋蝉 | 月城镇松山小学   | 郑淑珍 |
| 北市小学      | 郑佩芝 | 玉湖镇洋边小学   | 许奕兰 |
| 揭阳侨中      | 罗荣春 | 玉湖镇汾水小学   | 刘寿清 |
| 邱金元纪念中学   | 许典通 | 新亨镇北良小学   | 徐绍泉 |
| 城东初中      | 谢炳雄 | 新亨镇龙洲初中   | 蔡琼芝 |
| 区中心幼儿园    | 姚 绵 | 锡场镇教育办    | 林绵碧 |
| 红旗小学      | 孙淑娟 | 锡场镇锡东中心小学 | 蔡伟光 |
| 师范附小      | 郑素音 | 埔田镇马硕小学   | 陈双雄 |

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

|        |     |         |     |
|--------|-----|---------|-----|
| 京北中心小学 | 林团明 | 登岗镇洋淇初中 | 李小芝 |
|--------|-----|---------|-----|

东山区：

|      |     |      |     |
|------|-----|------|-----|
| 河中小学 | 林潮伟 | 新华中学 | 蔡忠辉 |
|------|-----|------|-----|

揭东县：

|         |     |         |     |
|---------|-----|---------|-----|
| 龙尾镇明珠初中 | 张叁云 | 炮台镇丰溪初中 | 杨汉滨 |
|---------|-----|---------|-----|

|           |     |         |     |
|-----------|-----|---------|-----|
| 白塔镇贤兴中学附小 | 邱惠婵 | 上砂镇龙山小学 | 庄思达 |
|-----------|-----|---------|-----|

|         |     |         |     |
|---------|-----|---------|-----|
| 白塔镇桐联小学 | 林玉心 | 良田乡坪上小学 | 廖庆文 |
|---------|-----|---------|-----|

|      |     |      |     |
|------|-----|------|-----|
| 霖磐职中 | 刘才掌 | 五云中学 | 彭文献 |
|------|-----|------|-----|

揭西县：

|           |     |
|-----------|-----|
| 霖磐镇桂林华侨小学 | 刘苏雄 |
|-----------|-----|

|      |     |
|------|-----|
| 桂岭中学 | 林少明 |
|------|-----|

|         |     |
|---------|-----|
| 月城镇松山小学 | 郑淑珍 |
|---------|-----|

|         |     |
|---------|-----|
| 玉湖镇洋边小学 | 许奕兰 |
|---------|-----|

|         |     |
|---------|-----|
| 玉湖镇汾水小学 | 刘寿清 |
|---------|-----|

|         |     |
|---------|-----|
| 新亨镇北良小学 | 徐绍泉 |
|---------|-----|

|         |     |
|---------|-----|
| 新亨镇龙洲初中 | 蔡琼芝 |
|---------|-----|

|        |     |
|--------|-----|
| 锡场镇教育办 | 林绵碧 |
|--------|-----|

|           |     |
|-----------|-----|
| 锡场镇锡东中心小学 | 蔡伟光 |
|-----------|-----|

|         |     |
|---------|-----|
| 埔田镇马硕小学 | 陈双雄 |
|---------|-----|

|      |     |
|------|-----|
| 梅岗中学 | 吴永才 |
|------|-----|

|         |     |
|---------|-----|
| 云路镇棋盘初中 | 蔡壮雄 |
|---------|-----|

|           |     |
|-----------|-----|
| 玉窖镇翔龙中心小学 | 李叶树 |
|-----------|-----|

|      |     |
|------|-----|
| 登岗中学 | 王壮钦 |
|------|-----|

|         |     |
|---------|-----|
| 登岗镇洋淇初中 | 李小芝 |
|---------|-----|

|      |     |
|------|-----|
| 新华中学 | 蔡忠辉 |
|------|-----|

|         |     |
|---------|-----|
| 炮台镇丰溪初中 | 杨汉滨 |
|---------|-----|

|         |     |
|---------|-----|
| 地都镇红岗小学 | 黄娇兰 |
|---------|-----|

|     |      |
|-----|------|
| 张叁云 | 揭西县： |
|-----|------|

|     |         |     |
|-----|---------|-----|
| 邱惠婵 | 上砂镇龙山小学 | 庄思达 |
|-----|---------|-----|

|     |         |     |
|-----|---------|-----|
| 林玉心 | 良田乡坪上小学 | 廖庆文 |
|-----|---------|-----|

|     |      |     |
|-----|------|-----|
| 刘才掌 | 五云中学 | 彭文献 |
|-----|------|-----|

|        |        |
|--------|--------|
| · 90 · | · 91 · |
|--------|--------|

|           |     |           |     |
|-----------|-----|-----------|-----|
| 坪上中学      | 蔡桂云 | 第一幼儿园     | 詹梦玲 |
| 河婆镇新建小学   | 张定平 | 第二幼儿园     | 赖佩娟 |
| 河婆镇文昌小学   | 汤东琳 | 普宁三中      | 马 勤 |
| 龙潭镇富光学校   | 蔡远辉 | 池尾镇高埕小学   | 庄镇辉 |
| 南山镇南山小学   | 邓福心 | 大南山镇白马小学  | 李统端 |
| 灰寨镇向阳中心小学 | 李文育 | 下架山镇碗仔小学  | 陈进生 |
| 京溪园镇甲溪小学  | 汪美兴 | 军埠镇莲坛中心小学 | 陈进长 |
| 五经富镇中心小学  | 曾伟强 | 三都中学      | 巫锦炎 |
| 钱坑镇钱坑小学   | 林喜君 | 占陇镇桥柱初中   | 王荣楚 |
| 金和镇南联小学   | 郭武谦 | 占陇镇西社小学   | 许琳雄 |
| 凤江镇鸿江小学   | 杨有然 | 南径镇教育办    | 李统涛 |
| 第三侨中      | 林奕魏 | 爱群中学      | 陈光辉 |
| 塔头镇塔头小学   | 徐少宏 | 广太镇石潭小学   | 刘怡生 |
| 东园镇教育办    | 卓圣念 | 洪阳镇第三小学   | 黄细芳 |
| 第二侨中      | 王义安 | 洪阳镇初中     | 陈惜香 |
| 棉湖镇下浦小学   | 李永松 | 赤岗镇赤岗山学校  | 李积吉 |
| 揭西一中      | 刘移民 | 大坝镇大坝学校   | 陈国职 |
| 南侨中学      | 王 魁 | 燎原镇教育办    | 张希滨 |
| 北山中学      | 邹伯森 | 梅塘镇涂洋初中   | 邱素芝 |
| 县中心幼儿园    | 汪莲琴 | 溪南中学      | 周少杰 |
| 普宁市：      |     | 里湖镇七贤小学   | 李统福 |
| 普宁二中      | 庄桂城 | 石牌镇橄榄脚小学  | 杨荣隆 |
| 普宁二中      | 陈良才 | 南阳乡永兰小学   | 赖乱清 |
| 普宁一中      | 方文荣 | 梅林镇新楼小学   | 赖德洪 |
| 普宁侨中      | 许斯校 | 云落中学      | 黄礼斌 |
| 梅林中学      | 赖元会 | 高埔中学      | 郑敦戊 |
| 普宁职业技术学校  | 罗楚怀 | 船埔中学      | 赖志良 |

大坪镇埔岭小学

房仕文

东埔场东埔小学

唐永水

黄沙乡利坑中心小学

杨子朕

惠城镇西联小学

林迎春

普宁侨场中学

余育俏

鳌江中学

许锦成

后溪中学

钟传涛

市属学校：

洪治中学

林旭宏

揭阳一中

袁奕青

惠来县：

胡海金

揭阳一中

李冬青

惠来一中

程文刚

揭阳师范

陈嘉成

侨场中学

张茂铨

揭阳教师进修学校

何业大

华湖中学

林振喜

市电大

黄维嘉

溪西中学

方木青

市成人卫生中专

胡天民

前詹中学

林泉国

市技工学校

郑国栋

仙庵中学

黄文鹏

榕城区：

东港中学

钟锦城

真理中学

宋壮明

靖海镇中学

王俊雄

邱金元纪念小学

林炎城

岐石中学

吴炳荣

揭东县：

南海乡中心小学

姚佛炎

地都镇南陇中心小学

黄俊霞

河林乡中心小学

林锡奎

云路中学

池向荣

葵潭镇中心小学

许碧君

曲溪镇中心小学

林建南

县幼儿园

方玩卿

桂岭镇围头初中

陈少鹏

神泉镇中心小学

马丽华

揭西县：

神泉镇图上小学

郑修海

五经富镇虎峰小学

曾秋媚

葵潭农场惠民小学

吴秋南

金和镇金新学校

陈少才

靖海镇西外小学

曾锡俊

凤江镇鸿西学校

吴业亮

靖海镇中心小学

陈琼英

棉湖镇贡山小学

李汉绵

隆江镇中心小学

杨光升

朱吴桂

普宁市：

|                 |     |                 |
|-----------------|-----|-----------------|
| 普宁侨中            | 陈胜鑫 | 棉湖镇人民政府         |
| 兴文中学            | 蔡少衡 | 普宁市：            |
| 梅峰中学            | 李鸣城 | 流沙镇人民政府         |
| 普宁师范            | 方志坚 | 洪阳镇人民政府         |
| 麒麟镇奇美小学         | 王静娟 | 池尾镇人民政府         |
| 南溪镇南溪小学         | 张汉平 | 惠来县：            |
| 高埔镇梅星小学         | 郑礼宝 | 惠城镇人民政府         |
| 惠来县：            |     | 隆江镇凤红管区         |
| 东陇镇中心小学         | 王瑞坤 | 市属单位：           |
| 东港镇中心小学         | 傅竹菲 | 广东省吉荣空调设备公司     |
| 神泉中学            | 许兴东 |                 |
| 东陇中学            | 郑镇才 |                 |
| 市属学校：           |     | <b>尊师重教先进个人</b> |
| 揭阳一中            | 孙名坚 | 榕城区：            |
| 揭阳师范            | 陈紫莲 | 揭阳市榕发房地产开发公司    |
| 市成人卫生中专         | 彭迈生 | 郑俊深<br>揭东县：     |
|                 |     | 永明工艺服装有限公司 郑瑞香  |
| <b>尊师重教先进单位</b> |     | 揭西县：            |
| 榕城区：            |     | 省三建房地产开发公司第二开   |
| 梅云镇夏桥村公所        |     | 发部 高山           |
| 东山区：            |     |                 |
| 玉浦村公所           |     | 普宁市：            |
| 揭东县：            |     | 云落镇云落管理区 郑俊权    |
| 锡场镇人民政府         |     | 中共惠城镇委 陈锦标      |
| 地都镇土尾村委会        |     | 市属单位：           |
| 揭西县：            |     | 揭阳市榕泰集团公司 杨启昭   |
| 广东威达集团公司        |     |                 |

# 中共揭阳市委 揭阳市人民政府

## 关于加快揭阳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决定

揭市发〔1994〕23号

(1994年9月8日)

改革开放以来，各级党委、政府重视教育，社会各界支持教育，广大教育工作者努力工作，使揭阳教育事业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教育的改革正在不断深化。但是，必须看到，在当前全省上下加大教育投入，教育工作出现你追我赶、喜人又逼人的新形势下，我市的教育事业仍处于比较落后的位置，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仍很多。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要实现揭阳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教育必须先行，必须优先发展。为紧跟形势，加快揭阳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步伐，特作出如下决定：

### 一、建立适应揭阳经济发展的教育新格局

揭阳教育发展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四大精神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南，以《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为指导，以促进和服务于把揭阳市建设成为粤东现代化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为目标，以提高全市劳动者的文化技术素质，培养各级各类应用建设人才，促进全市社会文明的高层次发展为中心任务，以改革为动力，加强基础教育，大力开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积极创造条件发展高等教育，逐步优化教育结构，完善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教育体系，并发展与中等城市建设功能配套的城市教育，努力形成独具特色的揭阳教育新格局。

加快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各级政府，尤其是县（市）、乡（镇）人

民政府，要按照国家义务教育法的规定，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要不断巩固和提高普及初等教育的水平和程度；要积极创造条件，使残疾儿童与其他儿童同步实施义务教育，各县（市）要在“九五”期间创办一至二个特殊教育班（校），市区要创办一所特殊教育学校；要加快发展初中教育，努力调整学校布局，抓紧师资和办学条件达标工作，确保1996年全市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要积极发展幼儿教育，逐步形成与义务教育相适应，以公办园为示范，部门、企业办园为主体，民办园为补充的幼儿教育格局，城市和县城各系统、各部门要积极创造条件办园。

有计划地发展高中阶段的教育。要开展调查研究，制订2010年全市普及高中教育的规划，市区及各县（市）城区要争取本世纪末普及高中教育，乡镇和农村要根据本地实际适量发展普通高中；要努力推进中等教育结构改革，走多种学制、多种形式并存的办学路子；市重点中学要积极创造条件达到省一级学校的标准，每个县（市）、区要有重点地办好一、二所上等级的中学，特别要加强县（市、区）重点中学建设。

创造条件发展普通大中专教育。“八五”到“九五”期间要筹建理工、财贸、农林、卫生四所普通中专；抓紧筹办市体育运动学校和市幼儿师范学校；“九五”期间，筹建揭阳市师范专科学校（兼办教育学院）；本世纪末至下世纪初要创办一所理工大学；要积极加强与高等院校的联系和合作，争取在我市设点联合办学。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要逐步形成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共同发展、相互衔接、比例合理的教育系列，有计划地实行初中后、高三分流教育，目前以初中后分流为主，使职业高中、技工学校、中专三种办学形式，统筹规划，协调发展；要侧重培养工艺型人才和应用型人才，特别注意培养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急需的财会、税务、法律、金融、外语、应用电子等各类人才，强化产学结合、产教结合，突出技能训练；要

切实办好一批重点职中，市要协助办好揭阳捷和工业中学，各县（市）都要积极办好一、二所适应本地区特点、综合性的骨干职中或职业教育中心，“九五”期间办一所技工学校；要坚持“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提高全市职业高中的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要注意从社会需求出发设置专业，以促进其与本地产业结构、就业结构及其变化趋势相适应；大力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培训，认真实行“先培训、后就业”、“先培训、后上岗”的制度，积极促进劳动用人制度的改革，使城乡新增劳动力上岗前都受到必需的职业训练。职业高中要推行“双证书”制度，在全社会实行学历文凭和职业资格证书并重的制度；要积极鼓励社会办学，充分调动企事业单位、社会力量和公民个人办学、联合办学、协作办学的积极性。

大力发展成人教育。要以职前职后的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为重点，以全面提高城乡劳动者的文化技术素质和优化人口学历结构为目标，加速城乡教育综合改革，建立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办学服务体系，努力提高办学水平和效益。要发展成人大中专学校，“八五”至“九五”期间，要创办一所业余大学，每县（市、区）都要创办一所以上的成人中专学校；城市要逐步建立行业、部门、系统的专业培训机构，形成从业人员在岗和转岗的培训制度，积极开展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证书教育，农村要实施燎原计划，每个镇都要办好一所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作为三教统筹、农科教结合的农村教育综合改革的基地，要以普宁市、揭西县作为省、市农村教育综合改革的实验县（市），每个县（市）要办好一批实施“燎原计划”示范乡镇。

## 二、深化教育体制改革

加快办学体制改革，建立以政府办学为主体，社会各界多方筹措资金共同办学的新体制。大力鼓励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力量按照国家和省制订的管理法规，采取多种形式办学。部分公办学校可改制办学，即所有权归政府所有，资金筹措、校长和教师招聘、学校管理等

实行民办或公民合办；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要面向社会需要，在政府统筹管理下，主要依靠行业、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举办，鼓励社会各方面联合举办，政府通过专项补助等形式给予必要的支持；鼓励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捐资办学或合作办学；要简化办学审批手续，各种形式的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特殊教育学校，均由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审批；要进一步扩大学校的办学自主权。

继续完善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体制。市一级要继续办好现有直属学校。各县（市）、区应按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原则管理中小学校和幼儿园。要完善和强化教育行政部门的管理职能，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是同级政府管理各级各类教育的职能部门，要切实负起管理地方教育的责任。

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增强学校的活力。继续推行“二聘二制一包一奖”（校长聘任制、教师聘任制、校长任期目标责任制、工资总额包干、按工作实绩进行奖励）制度。要认真搞好校长聘任工作，按照“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认真选拔好校长，努力建设一支思想素质好、业务能力强、适应现代教育的校长队伍。要实行定岗定编定经费，做好教职工的聘任工作。

### 三、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教育质量是教育事业发展的生命力所在。学校要端正教育思想，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努力办好一批有较高水平和有特色的学校。市直和各县（市）、区要集中力量办好几所重点中学、重点职中、镇骨干初中、中心小学，并以点带面，充分发挥示范辐射作用；认真规划并办好一批具有学科见长、专业见长或文体见长的学校。市区的小学从三年级起要开设英语课，各县（市）要在小学开展英语教学试验；揭阳华侨中学的篮球班要面向全市招生，要办好揭西河婆中学田径试点校，并选择及办好一批游泳、跳水、体操、球类、棋类等项目见长的学校。要加强计算机教学和中小学艺术教育，揭阳一中要办成计算机

教学试点校，揭阳师范学校和普宁师范学校要分别组织学生艺术团，各县（市）、区也要组建学生文艺团体，今后每二年举办一次全市中小学生文艺汇演。

加强教育改革、教学研究和教育科研工作。各中小学校既要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又要开展教改重点实验项目的攻关工作。要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加强基础知识传授和基本技能训练，注重智力开发和能力培养，发展学生的个性特长；要积极推广教改成果；要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

学校必须坚持普通话教学。

#### 四、大力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的学校德育工作

面对新的形势和要求，必须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德育工作的新思路，促进学校德育工作系列化、制度化、科学化，形成学校德育工作网络。

要对学生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教育，进一步加强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教育，进行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法制教育。要遵循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和社会发展的要求，对中小学生重点进行文明礼貌、遵纪守法、公民义务和基本道德规范教育。

德育要渗透、贯穿在各种教材和教学过程以及学校各项活动中，要充分发挥小学思想品德课、中学思想政治课的教育作用；要强化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尤其是社会公德的养成教育；要加强形势教育；加强班主任工作，班主任家访制度要经常化；努力为学生创造参加社会实践的机会。

社会各方面要为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创造条件。各地要重视“德育资源”的开发和“德育基地”的建设，为儿童少年提供活动场所；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齐抓共管，密切配合，努力营造中小学德育工

作的良好氛围；要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学校教育，通过各种途径，形成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家庭教育更加紧密结合的新格局。

要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发挥学校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要加强德育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工作水平，保证“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落实；健全教师政治学习的制度，加强师德教育，倡导发扬敬业奉献精神，提高教书育人的责任感。

各级领导干部要经常深入学校调查研究，与师生座谈，听取他们的意见，帮助学校解决实际问题。

## 五、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增加教育投入是落实教育战略地位的根本措施。各级政府、社会各方面和个人都要努力增加对教育的投入，逐步建立以国家财政拨款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体制。近期内要采取几项重点措施增加教育投入：

(一) 征收城市建设教育设施配套费。揭阳市区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性项目按每平方米征收 20 元，其他建设项目每平方米征收 5 元，由市城建局在建设单位报建时收取，并逐月划入市财政教育专户，由市政府统筹安排用于市区教育事业。各县(市)也可参照执行。

(二) 拨出 25% 的城市增容费作为教育费。在市区办理农转非和户口进城的城市增容费中，切块拨出 25% 作为教育费，由市公安局收取后逐季划入市财政局教育专户，由市政府安排用于市区教育事业。各县(市)可参照执行。

(三) 征足用好教育费附加。“三税”附加要严格执行国家今年的新规定，即按新三税的 3% 计征，我市非农人口和农业人员的教育费附加都按上年人均收入的 1% 计征；各县(市、区)和乡镇政府必须加强对教育费附加的征收和管理，保证征足并切实用于教育。每年底各县(市、区)教育费附加收支情况要上报市教育局和市政府办公室。

(四) 县(市)政府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实际需要与可能，决定

开征其他用于教育的地方附加费。

(五) 从1995年起按全年第二、三产业的国民收入0.2%的额度，由市、各县(市、区)财政部门负责筹集专项教育资金，年终由各级政府统筹安排，用于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师范教育和一些关键项目。

(六) 成立市教育基金会。市政府拨款100万元作为市教育基金会本金。未成立教育基金会的县(市、区)也要争取于近期内成立。

(七) 原规定学校公务费定额标准偏低，已不适应学校开支的需要，从1994年度起，市、县(市、区)要适当增加各级各类学校的公务费定额。

(八) 各级政府要执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关于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规定，逐年增加教育投入。

(九) 继续鼓励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捐资兴学。

(十) 发动社会各界集资助学。农村教育实行集资办学，其审批权放在县一级，学校不能擅自开展集资活动。

(十一) 中小学要积极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充分运用优惠政策，大力扶持发展校办产业。

要随着经济的发展，抓紧改善办学条件。为确保1996年全市实现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必须在全面合理调整学校布局的基础上，新建扩建改建一批校舍。

新住宅区开发，城镇规划部门要优先考虑中小学、幼儿园的配套建设，按人口数和现代化城市的要求做好规划，留足学校用地。东山片区、渔湖片区的开发，市国土局对建校用地要优先予以征用。旧城区的改造，也要规划好中小学、幼儿园的建设。

切实解决市区入学难问题。要积极筹建市实验学校，加快榕城区新兴学校的建设步伐；要按就近入学的原则，划片招生，保证区域内适龄儿童少年全部入学；要积极筹建市师资培训中心和教学设备实验中心，认真落实两所师范学校标准化建设的配套资金。

抓紧充实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今明两年各县（市、区）必须完成中小学实验室建设达标工作；有条件的地方要逐步配置建设电脑室和语音室；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县（区）要认真规划并做好创建上等级学校的工作。

## 六、切实贯彻《教师法》，抓好教师队伍建设

教育的发展和改革，关键在教师。要认真贯彻《教师法》，努力建设一支政治业务素质优良、数量足够、结构合理、适应体制改革、相对稳定的教师队伍。

抓紧师资的培养、培训。要抓好揭阳师范、普宁师范的标准化建设，提高办学能力和质量，同时增加招生计划，使每年达到 900 名以上，保障小学、幼儿园合格师资的供给；要鼓励优秀学生报考师范院校，每年增加师范大专代培计划 500 名。要加强在职教师的培训，动员和鼓励教师参加自学考试、函授、电视等业余或脱产的学历培训，逐步提高教师学历达标率；要贯彻国家教委颁发的教师岗位培训制度，开展中小学校长和骨干教师的岗位培训，逐步实行持证上岗制度；要开展短线学科和现代技能的培训，逐步改善教师专业结构和提高适应能力；要开展学历未达标的民师及代课教师的学历培训，逐步解决民师代课教师的转正问题；要重视建立、完善市、县、乡镇三级培训基地的建设，办好各县和市的教师进修学校。

建立优秀教师奖励表彰制度。每年要表彰一批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重奖有突出成就或有重大贡献的先进教师。

切实提高教师的待遇。各级政府应视本地财力许可，逐步提高教师收入，公办教师每人月可以发给岗位津贴 50 元（民师折半）。兑现民师每人月 25 元的奖励工资；在工资改革后，应相应提高民师的工资收入；要普遍建立民办教师保险福利基金，解决他们老有所养、病有所医的问题。

要加快教师住房建设。城镇教师住房建设要纳入城镇发展规划，列

入地方财政预算。各县（市、区）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认真制订教师住房建设规划，采取几个一点的办法，限期解决教师住房困难。市于今年划出 20 亩土地营建市直教师村，并从今年起市财政按每套住房补助 1 万元的办法支持市直学校兴建教师住房；农村中小学教师住房，要采取以学校自筹与个人集资为主，财政补助、乡镇筹措为辅的办法，加快建设速度，国土、城建等部门在征地、税费等方面要给予优惠。

严格教师队伍管理。中小学教师由县（市）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统一归口管理，高中、初中和中心小学校长的任免、教师的调动、师范院校毕业生的分配派遣上岗培训，均由县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办理。中小学教师因特殊原因改行，须按学校的隶属关系经县教育行政部门同意，报市教育局审批。从明年起实行教师有偿过线调动制度，即师范院校毕业生实行年限服务制度，分配不到位或在年限内流动以及改行分配的，要向教育行政部门交纳培养费，收回的款项作为教师培训专项费用。中小学教师管理规定和具体实施办法由市教育局制订后报市人民政府审批。要严格按核定编制配备教师，今后不得新增民办教师。

广大教师要热爱教育事业，安心从教，不断提高自身的政治和业务素质，切实担负起教书育人的光荣任务。

## 七、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加强党和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加强党和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是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的根本保证，也是贯彻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关键。各级党政主要领导都应亲自抓教育，要像抓经济工作那样抓好教育工作，把教育列入党和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

各级党政领导必须有紧迫感，要从本地实际出发，加强对教育工作的全面统筹，把教育发展目标纳入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并采取切实措施加以实现。要把重视教育、为教育办实事作为各级领导干部的

任期目标责任制和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真正做到“为官一任，兴教一方，造福千秋万代”。

全党全社会应当清醒地认识到，认真贯彻实施《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是90年代我国教育事业和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历史赋予我们的光荣而艰巨的使命。各级党委和政府，都要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以高度的自觉、百倍的热情、实际的行动，努力开创我市教育事业的新局面。

## 关于调整市招生委员会 和自学考试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4〕3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部分领导成员工作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会领导成员作调整，调整后由李衍平同志任市招生委员会和自学考试委员会主任，黄碧玉（市政府）、袁奕强（市教育局）、徐位英（市计委）同志任副主任；吴振声（市纪检会）、丁伟斌（市委宣传部）、卓奎（市农委）、欧汉波（市财办）、陈庄潮（市经委）、林加波（市人事局）、倪俊鹏（市财政局）、谢仁正（市交通局）、洪树尚（市侨办）、苏宗汉（市卫生局）、刘炳坚（市体委）、黄耿城（团市委）、林治英（市公安局）、曾绍圣（市教育局）、高正勤（市监察局）、吴景义（市邮电局）、吴道序（市保密局）同志为委员。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七日

七、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领导

加强党和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是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的根本保证。也是贯彻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关键。各级党政主要领导都必须亲自抓教育，要像抓经济工作那样抓好教育工作，把教育列入党和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各级党政领导必须有紧迫感，要从本地实际出发，加强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把教育发展目标任务纳入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并采取切实措施加以实现。要把重视教育、办好教育办实事作为各级领导干部的

# 转发市统计局关于加强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统计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 [1994] 40 号

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统计局《关于加强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统计工作的意见》，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一日

## 关于加强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 统计工作的意见

揭阳市人民政府：

我市原榕城区已划分为三个新的行政管理区域。按照统计管理的有关规定，参照兄弟市的管理惯例，从有利工作开展和方便当地党政领导决策需要出发，我局拟将原暂委托榕城区统计局代理的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的统计业务，从 1994 年 7 月份起收归市统计局办理。现就有关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统计管理体制。按《统计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各基层统计单位一定要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设立统计机构或配备专（兼）职统计人员。各主管部门也必须成立相应的统计机构或配备统计负责人。主管部门的统计机构或统计负责人，除完成所属单位统计报表的审核、汇总和上报等工作任务外，还应

负责本部门各职能机构（包括生产、供销、基建、劳动人事、财务会计等）统计工作的组织指导与综合协调。为保证统计队伍的稳定性，对具有统计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调动，应征求市统计局对口业务科的意见，其中具有统计师以上技术职务的，应当征得市统计局的同意。统计人员调动或离职应当有能够担当规定职责的人员接替，并需办妥交接手续，以确保工作不断，资料不乱。

二、实行“以条条为主”的统计报表审核、汇总、报送制度。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大多具有明显的“条条”，为充分发挥各主管部门参与统计管理的积极性，增加统计工作的服务层次和切实提高统计资料使用效益，从今年7月份开始，市直及中央、省驻城区单位的统计报表，由“条条”主管部门负责收集、审核、汇总后上报市统计局；对于个别没

有主管部门的，则由各基层统计调查单位直接报送市统计局。

三、认真贯彻《统计法》，坚持实事求是的统计原则。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和社会团体必须严格遵守《统计法》，认真按照国家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准确、及时、全面”提供统计资料。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虚报、瞒报和拒报。各部门、各单位应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切实维护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权、统计报告权和统计监督权。各级统计人员要坚持实事求是，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搞好统计数据质量的分析评估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努力从源头上保证统计数据质量。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有关单位贯彻执行。

揭阳市统计局

一九九四年七月八日

## 关于调整市环境保护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4〕4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鉴于我市环境保护委员会领导成员变动，市人民政府决定对该委员会部分领导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市环境保护委员会由杨如龙任主任，陈祖青（市计委）、刘映松（市建委）、陈庄潮（市经委）、郑家伟（市环保局）任副主任。李映信（市外经委）、邢鸿厚（市科委）、谢仁正（市交委）、张炎鸿（市编委）、陈世标（市财政局）、陈英俊（市农业局）、江奕深（市林业局）、许统盛（市水电局）、林洽英（市公安局）、侯乐居（市司法局）、蔡和耀（市卫生局）、吴敦实（市工商局）、袁泽龙（市城建局）任委员。市环境保护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工作，由郑家伟同志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环保局（电话：629740）。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五日

日五十四年七月十五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4〕42号

榕城区人民政府，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管理委员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适应新市建设发展的需要，及时编制我市规划控制区（181平方公里）的规划和修编我市规划建成区（30.44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由市长陈喜臣任组长，副市长杨如龙任副组长；陈泓平（榕城区政府）、柯维才（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卢文辉（东山区管委会）、徐位英（市计委）、蔡锦仕（市建委）、卓奎（市农委）、王锦春（市经委）、张文昌（市科委）、欧汉波（市财办）、杨辟及（市工商局）、方金水（市国土局）、林镇松（市城建局）、詹文明（市电力工业局）、贺松林（市邮电局）、谢仁正（市交通局）、许建鸿（市水电局）、郑家伟（市环保局）、袁奕强（市教育局）、苏宗汉（市卫生局）、袁略文（市统计局）、何祖略（市档案局）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由林镇松兼主任，袁泽龙（市城建局）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市城建局内（电话：623139）。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五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医疗药品市场 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4〕4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确保全市清理整顿无证行医、游医药贩工作顺利进行，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医疗药品市场领导小组，由黄碧玉（市政府）任组长，苏宗汉（市卫生局）任副组长；林洽英（市公安局）、谢永桂（市工商局）、蔡和耀（市卫生局）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蔡和耀兼任主任，成员由市府办文教科、市卫生局、市公安局、市工商局派员组成。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局，电话：629347。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十八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一九九四年度招考干部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4〕4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了做好今年全市招考干部工作，市人民政府成立揭阳市一九九四年度招考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由林加波同志（市人事局）任组长，张炎鸿（市人事局）、纪著强（市纪委）、黄奕昭（市直工委）、林仰平（市公安局）、林庆正（市检察院）、林子裘（市中级法院）、袁奕强（市教育局）、谢永桂（市工商局）、吴精湃（市税务局）、陈炳开（市农委）、黄潮明（市计生委）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张炎鸿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人事局（电话：628246）。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主任：张炎鸿（市人事局）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市人事局（电话：628239）。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 转发市建委、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市区 房屋契税征收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4〕45号

榕城区人民政府，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和东山区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建委、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市区房屋契税征收管理工作的意见》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与揭府〔1992〕29号文一并贯彻执行。各县（市）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参照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日

### 关于加强市区房屋契税征收管理工作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为更好贯彻落实揭阳市人民政府揭府〔1992〕29号《批转市财政局关于对个人购买商品房依法征收契税问题请示的通知》，维护国家税收法规的严肃性，保障国家利益和依法取得房屋产权人的合法权益，现就我市市区房屋

契税的征收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凡在市区规划区内进行房屋（含商品房）买卖、典当、赠与或交换，均应由当事人订立契约，经建委房地产管理部门、房地产交易所（下称房地产管理机关）核准，办理有关手续，并按规定交纳契税，才给予办理房屋所有权

证。已发生房屋买卖、典当、赠与或交换而未办理交易、监证手续和交纳契税的，应于今年八月底前到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对私自交易或以其他任何形式进行买卖走漏契税的，一经查获，除追缴应纳税款外，按有关法规予以处罚。

二、在房屋产权发生转移变更时，原产权人和产权承受人必须持有合法的文件，向房地产管理机关缴纳契税，房地产管理机关根据产权承受人已缴契税的税票，办理房屋转移变更手续，发给其房屋所有权证。

三、房地产开发企业经营的商品房，应按章计征契税。契税征收实行分级管理：即由财政机关负责征收管理，房管机关代征，各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代扣。按房屋分类，实行核定计税价格、定额计征的办法，住宅及厂房以每平方米 600 元，其他非住宅以每平方米 1000 元为计税价格，实际售价低于上述计税价格的按实计

征。由售房单位根据核定计征额，负责向购房者全额予征代扣，上缴代征单位，并由代征机关发给广东省财政厅统一印制的契税收据，交房时按核实面积结算，多退少补。房地产管理机关凭纳税收据和有关购房证件，核实后，给予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四、各房地产开发经营单位，应持营业执照和售房许可证等文件，于今年八月底前向财政、房管机关申报办理委托代扣商品房契税手续。财政机关从提取的 3% 用于宣传和印制契纸等方面的费用中，划出 1.5% 作为代扣单位人员的经费开支。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榕城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和东山区以及市直单位、房地产经营企业执行。

揭阳市建设委员会

揭阳市财政局

一九九四年六月十五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

###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1994〕4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对我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由杨如龙同志任组长，黄碧玉（市政府）、方金水（市国土局）任副组长，陈祖青（市计委）、柯维明（市农委）、刘映松（市建委）、陈庄潮（市经委）、王锦泉（市国土局）、李映信（市外经贸委）、陈世标（市财政局）、袁泽龙（市城建局）、袁略文（市统计局）、陈英俊（市农业局）、郑慈透（市林业局）、林桂标（市水电局）、林应忠（市交通局）、杨华堡（市公路局）、李纬章（市乡镇企业局）、陈作宏（市文化局）、杨兴春（市旅游局）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由王锦泉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国土局（电话：633820）。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八月八日

## 转发市物价局、教育局关于 我市中小学校收费问题补充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4〕4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物价局、教育局《关于我市中小学校收费问题的补充意见》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一日

### 关于我市中小学校收费问题的补充意见

揭阳市人民政府：学生所收取的一次性费用。

根据省政府颁布的《广东省教育收费管理规定》（粤府〔1994〕66号文）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我市中小学校收取择校费、专业教学设备维修费及加强教育集资管理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 一、收取择校费

择校费是中小学在完成国家下达的指标后，为满足部分学生和家长的要求，招收计划外择校

- (一) 择校费的收费限额
  1. 市属重点高中、重点职业高中 4200—7000 元；重点初中 3000—4000 元。
  2. 各县（市、区）重点高中、重点职业高中 4000—6000 元；重点初中 2000—3000 元。

3. 其余普通高中、职业高中 3000—5000 元；普通初中 1800—2000 元。
4. 各县（市、区）重点小学

及镇中心小学 1800—2000 元。

## (二) 择校费的收取范围

1. 中学：没有按教育主管部  
门统一招生分配的学校入学而选  
择其他学校入学的学生。

2. 小学：没有按教育主管部  
门安排的地段学校入学而选择其  
他学校入学的学生。

## (三) 择校生的招生管理

择校生数不得超过学校计划  
招生总数的 10%。如需增加的，应  
报市或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  
批准。

各校的择校生数应抄报市或  
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同级  
物价主管部门备案。

## (四) 加强对择校费的管理

择校费从 1994—1995 学年  
度开始收取。原在校学生和符合  
条件的转学生不得收取择校费。

择校费属学生培养费用，应  
纳入学校预算外经费管理。

## 二、收取专业教学设备维修 费

学校开展专业技能教学实习  
课程，如电脑、中英文打字、语言  
实验和缝纫等，学生凡有上机操

作的，从 1994—1995 学年度开  
始，可收取一定维修费，作保养和  
维修设备之用。

维修费按实际上机操作的节  
数，每节 1 元计收。重点高、职业  
高中每学期上机在 50 节以上的  
收 50 元，在 50 节以下的按实际  
上机节数计收。普通中学、小学每  
学期上机在 40 节以上的收 40  
元，在 40 节以下的按实际上机节  
数计收。

## 三、加强教育集资管理

为发展教育事业，政府鼓励  
多渠道集资办学。为加强教育集  
资的管理，今后各级各类学校为  
改善办学条件，需要集资的，要把  
集资项目和用途、集资范围、集资  
数量、集资办法和时间等报县  
(市、区)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并报  
市物价局、市教育局备案后，方能  
进行集资。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

执行。

揭阳市物价局

揭阳市教育局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一日

## 转发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

### 关于调整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

揭府办〔1994〕48号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粤府办〔1994〕20号），转发给你们，根据国务院和省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榕城区、东山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改为市直属分局，作为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派出机构，由市局实行垂直领导。其机构设置、人员编制、财物及所辖事业单位、挂靠的群众团体等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领导、统一管理。

二、市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调整后，原榕城区、东山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工商局的行政事业编制收归市，各分局行政事业人员每月工资经费由市财政局核拨。

三、现有市区权属工商的市场的税收，按属地管理的原则，由所在区税务部门征收管理。今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新建的市场的税收，按“谁投资、谁得益”的原则由市税务部门征收。

四、市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调整工作在八月底前完成，九月一日开始实行。市工商局从即日起要做好榕城区、东山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工商局人、财、物的交接工作。

市属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要切实加强“改制”工作的领导，顾全大局，稳定队伍，认真做好市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调整工作，协调理顺好各方面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区人民政府

(管委会)的积极性，确保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平稳过渡和顺利进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八月十八日

## 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大中城市 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

粤府办〔1994〕20号

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省府直属有关单位：

现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国办发〔1994〕67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省的具体情况，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各大中城市的区(含各类开发区、试验区、管理区、保税区，下同)工商行政管理局改为市属分局后，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实行垂直领导，其机构设置、人员编制、财物以及所辖事业单位、挂靠的群众团体等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管理。各区工商行政管理

局在体制调整过程中，一律不准突击进人、提干，不准转移财物。

二、全省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调整工作应在1994年9月底前基本完成。在体制调整过程中有何问题和意见，请及时向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省机构改革办公室反映。

三、市辖县的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调整问题，由省机构改革办公室和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选择有条件的地方进行试点。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四年七月六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

国办发〔1994〕6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改善和加强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市场的监督管理，建立有权威的、统一的执法机构，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并报国务院批准，对现行的全国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进行调整。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全国大中城市（设区的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一律改为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分局，作为市局的派出机构，由市局统一领导、统一管理。

二、关于大中城市所辖县的工商行政管理体制问题，各地可结合实际情况，选择少数有条件的地方，进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县一级工商行政管理局直接领

导的试点，以取得经验，逐步完善。

三、关于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市、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导体制是否改变问题，因各地情况不一，由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调查研究后，提出具体方案，报国务院审定。

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各大中城市人民政府要加强领导，稳定队伍，切实做好大中城市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的调整工作。要注意协调理顺各方面的关系，充分发挥区人民政府的积极性，确保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的平稳过渡和顺利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 关于全民民兵基层建设达标交叉 检查情况的通报

揭府办 [1994] 49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人民武装部，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检查民兵基层建设达标工作情况，做好迎接九月份全省大检查准备工作，我市于7月18日至23日组织了由军分区领导带队，各县（市、区）人武部军事科长和军分区机关有关人员参加的交叉检查，检查分为两个组，共抽查了15个基层武装部、25个民兵营（连）。经综合评定，比较好的单位为揭东县、惠来县和榕城区。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 一、主要特点

#### （一）各级比较重视，领导力量到位

开展民兵基层建设达标创优活动，是加强新时期后备力量，推动民兵基层建设的主要措施。自1992年省军区下发《关于开展基层创优达标活动的意见》后，我市各级党政、人民武装部把这项工作列入议事日程，统一规划，统一行动。一是适时召开武委会和达标工作会，把上级关于达标工作的内容、标准、要求贯彻下去，统一思想认识，增强自觉性和责任感。惠来县、榕城区的党政主要领导，分管武装工作的领导还亲临会议做指示，提要求。二是各级领导力量到位，经常深入基层检查指导。揭东、惠来、普宁、揭西在家主持工作的人武部领导身体力行，关心基层民兵工作。三是党管武装工作到位，这次受检单位均落实了基层武装部长参加同级党委，民兵营长参加支委或管委。一些经济发达的单位如普宁市流沙镇新坛管理区、榕城区新兴办事处

上义村党支部致富不忘抓武装，舍得把钱投在民兵工作上，成为经济国防齐发展的好典型。

### （二）坚持“点”“面”结合，实行分类指导

开展达标活动以后，各单位首先在统一认识，统一领导基础上，针对本单位的实际，按城镇与农村，山区与平原，沿海与内地，经济基础好与差不同特点，实行分层次定目标，分年度定标准，搞好统一规划，分类指导。首先是各县（市、区）人武部分别组织有关人员到广东省的先行点澄海、饶平等地区参观学习，对照先进，找准差距，选准目标。其次是各单位都能按照广东省民兵基层建设标准抓好1—3个基层武装部和民兵营（连）试点，召开现场会进行推广普及，然后再根据面上情况，及时总结好的做法，纠正存在的问题，使达标工作不断引向深入。揭东县利用县办《武装通讯》及时宣扬达标典型，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再次是分片包干，责任到人。惠来、揭东、榕城人武部实行达标工作目标责任制，党委成员按分工包片（点），各负其责，葵潭镇党委把达标工作列为基层工作的重点内容，要求各委员象包干抓经济那样抓达标工作，从而使达标工作取得了比较好的成绩。

### （三）严抓细管，认真检查督促

指导、督促、检查民兵基层组织按规划，按标准完成达标任务，是各级领导和业务部门的重要职责。各单位在抓达标工作的过程中，积极发挥检查评比的杠杆作用，通过检查评比，集体会诊等形式，发现、纠正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达标的档次。（1）人武部领导注重深入基层，协助基层解决难落实、有困难的项目。揭东、惠来、揭西县还注意抓好督促新建办公楼的乡（镇）、管区把武装部、民兵营（连）列入规划，统筹安排，解决好位子、牌子、房子的问题，争得主动权。（2）派出以军事科为骨干的工作组，对照标准，一项一项过关。一件一件落实，做到“硬件”过硬，“软件”不软。

### （四）民兵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较好的带头作用

检查中，我们看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民兵工作依然具有不可替代的特殊作用，特别是广大民兵在护林、护果、抢险救灾，维护社会治安等急、难、险、重的任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普宁市流沙镇，揭东县埔田镇积极发展民兵应急分队的作用，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为稳定社会，发展经济尽了力、立了功，广受好评。被省、市评为文明单位的惠来县葵潭镇长春管区把民兵做为一支强有力的骨干机动力量，在扑灭山火治安巡逻等活动中发挥重要作用。

## 二、存在问题

(一) 发展不平衡。个别民兵营(连)部没有固定的活动地点，这除了经济环境影响的因素外，也有不够重视的一方面。

(二) 少数专武干部，民兵营长业务不熟练。对达标的要求和标准不甚了解，因而出现一些缺项，漏项等现象。

(三) 达标层次不高，“软件”太软。存在应付了事，制度不健全，活动不经常，资料不规范，表格不统一等现象。

## 三、几点要求

为扎扎实实完成达标任务，以最佳成绩迎接上级的检查，要求各地认真抓好几方面的工作：

### (一) 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使命感

各级党委，政府和人武部门一定要有清醒的认识，防止和克服“民兵工作没有必要下大力抓”和“已经差不多”的模糊认识。把达标工作作为第三季度的重要工作来抓，人武部门要增强责任心和使命感，把工作做详做细。

### (二) 切实解决好牌子和位子的问题

凡基层人民武装部牌子还未与同级党政机关牌子统一悬挂的单位，必须在9月上旬挂出。武装部长未参加同级党委，民兵营长未参加支委会或管委的也应在近期内解决。

### (三) 正确处理好抓“硬件”和抓“软件”的关系

各单位要走出重“硬件”轻“软件”。只要“硬件”过硬就满足了的误区，要明确“软件”不落实，“硬件”再好也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做到“硬件”建设从实际出发，尽力创造条件上档次，“软件”建设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近期应侧重抓好汇报材料准备（打印成文）资料整理，编组配干、落实政治教育，建立基干民兵流动登记，干部例会制度，建立充实民兵活动之家，补缺项目等工作。

(四)迎接达标检查的各项准备工作于8月31日前完成,9月初市里再派出工作组抽查准备情况。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揭阳军分区司令部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 关于加强我市兽药管理工作的通知

揭府办 [1994] 50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加强兽药生产流通管理工作，有效防治畜禽疫病，促进畜牧业生产发展，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兽药管理条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特作如下通知：

一、全面清理、整顿兽药市场。各地要在今年 10 月底前集中力量，全面清理整顿辖区内兽药市场，深入开展兽药“打假”工作。对无证经营的要在清理整顿的基础上，依照程序核办《兽药经营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对那些故意销售假劣兽药的，要严肃处理。

二、各级农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兽药管理工作。兽药监督员在执行公务时，市场工商管理人员要积极配合，对于违反《兽药管理条例》等法规，须做出行政处罚（理）的，应由农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共同签发“行政处罚（理）决定书”及“行政处罚（理）通知书”，共同落实执罚措施直至移交同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对于罚款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上的应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罚没收入一律上交当地财政，执行机关所需活动经费由当地财政核拨。

三、积极开展《兽药管理条例》等法规的宣传工作。主管行政管理机关的领导和工作人员要认真学习好用好《兽药管理条例》及兽药管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理有关法规。同时大张旗鼓宣传兽药管理法规，增强干部群众法制观念和辨假识劣意识，动员全社会自觉抵制非法经营，促进我市兽药管理工作走上法制化的轨道。

##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 转发市卫生局关于榕城行政区划调整后

## 卫生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1994〕51号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市政府同意市卫生局《关于榕城区划调整后卫生管理工作的意见》，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日

## 关于榕城行政区划调整后卫生管理工作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

根据揭市发〔1994〕11号文通知精神，榕城区区域行政管理体制已经作出了调整。为使市区卫生管理工作适应新的行政管理体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关于机构设置。为避免机构重叠和充分利用卫生资源，渔湖区和东山区不设立卫生防疫、慢性病防治站、妇幼保健院和药品检验所，上述机构的业务由市相应机构承担。

### 二、有关业务管理职能。

(一) 榕城区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卫生监督机构，行使县级机构管理职能，继续执行揭府办〔1993〕77号《转发市卫生局关于揭阳市区卫生防疫工作实行分级管理请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二) 渔湖区、东山区的卫生管理工作，在区管委会领导下和市区卫生主管部门指导下进行。按规定需由县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监督机构审批的业务，如医

疗机构设置、个体开业行医、药品零售经营企业（户）、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公共场所等，由区卫生办公室（局）提出意见后，由市相应单位审批发证。需上报省审批的业务，如药品批发经营企业、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等，由区卫生办公室（局）提出意见后，逐级上报。婚前健康检查、机动车辆驾驶员健康检查等业务，由发证机关同级的卫生机构负责，即区登记发证的由区负责，市登记发证的由市负责。

(三)榕城区有关单位应将有关业务资料于今年9月底前移交

市有关单位，并抄送渔湖区和东山区有关单位（结控项目的移交时间另行商定）。

三、市区的城市卫生、爱国卫生工作，根据“政府组织，地方负责”的方针，按辖区范围由各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四、需由地方政府和地方财政承担的义务，由各区政府（管委会）及其财政部门承担。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区执行。

揭阳市卫生局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日

揭府办〔1994〕52号

## 关于成立揭阳市

###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日二十日正午时分

揭府办〔1994〕5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根据省政府领导的指示精神，为加强对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由杨俊桓副市长任总指挥，黄碧玉（市政府）、卓奎（农委）、许建鸿（水电局）任副总指挥；李楚生（农业局）、陈世标（财政局）、林忠燊、林桂标（水电局）为成员。指挥部下设办公室，由林忠燊兼任主任，张弥生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水电局。

各县（市、区）也要相应成立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机构。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二日

## 关于增补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

###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揭府办〔1994〕53号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适应市区181平方公里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的需要，市人民政

府决定增补李绪光（市文化局）、陈朝盛（市公路局）、王盛泽（市地震局）为揭阳市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二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第一届中学生运动会 筹备委员会的通知

揭府办〔1994〕5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迎接广东省第五届中学生运动会，我市定于1994年10月至12月举行揭阳市第一届中学生运动会。为加强领导，确保运动会各项筹备工作的顺利进行，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第一届中学生运动会筹备委员会。筹委会由李衍平任主任，黄碧玉（市人民政府）、袁奕强（市教育局）、倪俊鹏（市财政局）、刘炳坚（市体委）、黄耿城（团市委）、林治英（市公安局）、陈文敏（普宁市人民政府）、孙锐卿（榕城区人民政府）任副主任，唐文涛、曾绍圣（市教育局）、蔡仲林（市体委）、林木乙（市府办）、卢少通（市财政局）、陈诗豪（普宁市教育局）、黄炳盛（普宁市体委）、林锦城（榕城区教育局）、许钦河（榕城区体委）、许万明（市教育局）为委员。筹委会下设办公室，由曾绍圣兼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电话629444。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九日

## 关于成立揭阳市消费者委员会的通知

揭府办〔1994〕5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加强对商品和服务质量的社会监督，保护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消费者委员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揭阳市消费者委员会是全市消费者的组织，委员由各人民团体、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及各有关方面消费者代表组成。可由市工商局牵头，物价局、技术监督局等有关部门配合，负责做好委员会成员的协商推举产生和起草委员会章程等项工作；待委员会领导机构落实后，由其常务委员会正式行使职权并确定有关事宜。

二、市消费者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市工商局），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公文登记号：揭府办〔1994〕55号）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关于参加省政府举办《国家赔偿法》 及行政复议业务培训班有关事项的通知

揭府办〔1994〕5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将于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起施行。为帮助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深刻领会和准确贯彻《国家赔偿法》，省政府办公厅决定从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开始，组织全省行政机关有关工作人员，分期分批参加《国家赔偿法》培训班学习和行政复议业务培训，每期培训时间六天。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及行政复议业务培训班的通知》（粤府办〔1994〕38号）精神，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培训对象。各级政府法制机构和行政复议机构派二至三人参加培训；公安、工商、税务、海关等行政执法机关派一至二人参加培训。

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府直属各有关单位，应将参加培训人员按所附的报名表填好，于一九九四年十月十日前报市政府法制局（联系电话：07640—620549），以便汇总报省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三、参加培训人员凭省政府办公厅发出的参加培训通知书报到。开班具体时间、地点和费用，由省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另行通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关于成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揭府办〔1994〕5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搞好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由杨如龙（市政府）任主任，刘映松（市建委）、王锦泉（市国土局）、杨兴春（市旅游局）、陈作宏（市文化局）、郑家伟（市环保局）、袁泽龙（市城建局）、卢文辉（东山区管委会）为成员。

管理委员会下设管理处，为科级事业单位，具体负责黄岐山风景名胜区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有关编制问题由市编委会核定。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 关于解决我市企业单位离休干部生活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市办发〔1994〕17号

各县（市、区）委和人民政府、市直局以上单位：

为更好地贯彻执行党的老干部政策，确保老干部各项生活待遇落到实处，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就解决我市企业单位离休干部生活待遇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实行统筹的办法解决

为保障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国家、省和我市已作明确规定，下同）按时、全额发给。从10月份起，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由其企业主管部门统一筹措，统一管理，按标准逐月发给离休干部。统筹办法：1. 盈利的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全额上缴其主管部门；2. 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全额上缴有困难的，由企业提出申请，经有关部门核定其上缴经费，不足部分，由主管部门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3. 停产、破产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由地方财政全额拨款。

鉴于企业情况不断变化，困难企业经费补助和停产企业认定工作，由财政局和主管部门会审确定。今后，政策规定增加离休费和各项生活补贴所需经费，均按上述办法解决。

实行企业管理的事业单位（指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放离休干部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有困难的，可参照上述办法统筹解决。

### 二、适当增加生活补贴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根据我市企业离休干部生活待遇偏低的实际，适当增加生活补贴。各县（市、区）可参照市直企业单位离休干部每人每月增加生活补贴50元的标准发给。所需经费，上述统筹办法解决，执行时间由各县（市、区）自行确定。

### 三、医疗费用问题

离休干部的医疗费用，市将根据省公费医疗制度改革的精神，另作研究确定。

### 四、其他费用问题

要按有关政策规定，为老干部订阅必需的报刊，切实解决好老干部部门组织活动的经费问题等。

上述所列经费，凡应由地方财政解决的，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由财政部门核拨。

### 五、切实加强对老干部工作的领导。

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金和各项生活补贴实行统筹解决后，离休干部的隶属关系不改变。企业主管部门要进一步重视老干部工作，切实加强领导，认真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各项政策；原所在企业仍应关心老干部，切实做好各项管理和服务工作。

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1994年8月19日

## 关于严禁乱要赞助装修办公场所的通知

揭市办发 [1994] 19号

市直各局以上单位：

市委、市政府办公大楼即将搬迁。最近，发现市直有个别部门和单位，以搬迁和装修办公场所等名义，擅自向企业和基层单位索要经济赞助，这是一种严重脱离群众的行为，必须坚决禁止。市委市政府重申：

- 各单位要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精神，根据本单位的经济能力和可能办事，坚决反对豪华装修、铺张浪费行为。
- 坚决禁止向企业和基层单位索要经济赞助，已有索要赞助的单位，应立即退还，否则视为违纪行为，一经查出，要追究单位主要领导责任。
- 企业和各基层单位有权抵制乱要赞助行为，并及时向纪检、监察机关反映。
- 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对乱要赞助情况的检查监督，对违反规定的要严肃处理。

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1994年9月30日

鉴于企业情况不断变化，困难企业经由财政局和主管部门会审确定其享受补贴困难程度，由主管部门会同财政共同负担，具体补贴金额由有关部门根据企业和困难程度确定。

实行企业管理的事业单位（指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放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各项生活补贴有困难的，可参照上述办法统筹解决。

### 三、适当增加生活补贴

## 1994年第三季度市长办公会议决定事项

8月23日，陈喜臣同志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听取市府直属有关单位的工作汇报，讨论决定了如下事项，现纪要如下：

一、关于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税收征管、财政划分和企业归属等问题。根据有关政策规定，本着“理顺关系，顾大局，讲风格，求发展”和适当照顾各自既得利益的原则，会议原则同意柳锦州、林生耀同志协调提出的关于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税收征管、财政划分和企业归属等问题的处理意见，决定由市政府审定后发文执行。

二、关于榕城区建设落实侨房政策腾退房问题。根据市政府揭府〔1993〕25号文精神，参照邻近市的做法，会议同意榕城区政府在市区首期用地30亩建设落实侨房政策腾退房，用地地价款按1993年6月30日前的划拨价收取，同时，免收市政基础设施

配套费，免收耕地占用税、垦复基金市、区地方政府留成部分，免收市政建设配套费、城市建设综合配套费、绿化费、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今年从市财政增拨给榕城区30万元，用于补贴建设落实城镇侨房政策腾退房。

三、关于将榕城海关员工宿舍产权划归榕城海关所有问题。会议同意现由榕城海关员工使用的52套宿舍，即原揭阳县人民政府提供的宿舍21套，海关总署拨款建造的宿舍28套，原揭阳县人民政府干部谢汉深、原揭阳县物资局干部陈彬、原揭阳县广播电视台干部林跃生调到榕城海关工作房随人走的宿舍3套的产权划归榕城海关所有，届时按我市出台的房改方案实施房改。在榕城海关的52套员工宿舍中，包括揭府口〔1992〕第7号文决定划给揭阳商检局6套宿舍、市口岸办3套宿舍。关于这9套宿舍划归

榕城海关后的补偿问题，可按当时造价或略高当时造价给予补偿，具体由榕城海关分别与揭阳商检局、市口岸办协商解决。

揭阳商检局、揭阳动植物检疫局员工宿舍的产权问题，按照榕城海关员工宿舍产权的处理办法执行。

四、关于设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问题。1. 为更好地保护、利用黄岐山风景名胜古迹，同意设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并界定其区域范围。2. 为加强对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同意成立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由市政府一位副市长任主任，市建委、国土局、城建局、旅游局、文化局、环保局和东山区管委会等部门一位领导同志为成员。委员会下设管理处，为科级事业单位，具体负责对黄岐山风景名胜区实施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由东山区管委会一位

领导同志兼任主任，有关编制问题由市编委审定。3. 东山区要立即采取措施，对在黄岐山风景名胜区内乱采石挖土、乱葬坟、乱砍伐、乱搭建等不良现象进行整顿治理，保护原有的风貌特色。4. 市城建局要组织编制黄岐山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并请有关专家进行评审，上报市政府批准后实施。

五、关于榕城区环卫工人宿舍基建项目税费优惠问题。会议同意对其在市区的宿舍建设用地按照划拨价收取地价款，并参照教师宿舍的优惠办法，减交市政建设配套费、绿化费、城市建设综合配套费各 80%。

六、关于兴建粮食周转库、批发市场选址问题。会议同意市财办关于兴建粮食储备周转库、批发市场的意见，其选址问题，由市财办、粮食局会商市城建局提出具体方案，上报市政府审定。

## 1994 政务大事记（三）

7月

4日下午，我市在香港湾仔新光酒楼宴会厅举行以基础设施项目为主要内容的招商介绍会。这次活动是继我市参加'94广东高新技术项目暨经贸洽谈会取得丰硕成果之后举办的。泰国、港澳知名人士、实业家庄世平、黄子明、郑翼之、邱子文、唐志坚、许世元、吕高文、陈伟南、马松深等先生，新华社香港分社的领导同志，揭阳市和各县（市、区）政协的香港委员，港澳社团首领，国家、省和兄弟市驻港单位领导以及香港各新闻单位的记者共200多人莅会；香港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著名实业家李嘉诚等近100个单位和个人送花篮表示祝贺。我市出席介绍会的党政领导有：陈燕发、柳锦州、杨俊桓、杨如龙、张浦骏、张伯利、方木宏以及市直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的负责同志。

副市长杨俊桓主持了会议。受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委托，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柳锦州代表揭阳市人民政府在会上作揭阳基础设施项目招商讲话。接着召开记者招待会，接受港澳10多家新闻单位记者的采访。

4日至8日，省水稻品种鉴定会在我市召开。省农业厅的领导、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的专家教授、各兄弟市水稻专家及我市农业局领导专家30多人出席了会议。会上市农业局副局长陈英俊作了关于种子工作情况汇报。省农业厅种子总站站长廖业兴讲了话。全国著名育种专家黄耀祥出席会议并在与会代表陪同下参观了澄海市、揭阳市农科所示范田，榕城梅云镇潮下村及渔湖镇溪南村等试验田。

5日上午，我市驻香港的代表机构，香港揭阳发展有限公司在香港英皇集团中心举行揭牌仪

式。市政协副主席、统战部长方木宏主持了揭牌仪式。全国政协常委、著名侨领庄世平和广东省政协常委陈燕发为公司揭牌；旅港乡亲邱子文、林世铿等，旅居加拿大乡亲张庆民，人民日报驻港办事处领导，市政协香港委员，市领导柳锦州、杨俊桓、杨如龙、张伯利、陈桐荣和市有关部门，各县（市、区）负责同志共40多人出席了揭牌仪式。粤海企业集团公司等30个单位和个人送花篮表示祝贺。总经理王光潮介绍了该公司的筹建情况。庄世平先生、柳锦州副市长分别在仪式上讲了话。柳锦州还代表市政府向张庆民、林世铿等17位捐款赠物支持揭阳发展有限公司的侨胞颁发了荣誉证书。

同日晚，市政府在香港中环金岛燕窝潮州酒楼纽约厅举行招商联谊酒会。全国政协常委、著名侨领庄世平，旅泰乡亲、著名实业家黄子明等知名人士、社团首领、实业家40多人应邀出席酒会。陈燕发、柳锦州、杨俊桓、杨如龙、张浦骏、张伯利、方木宏、

王德坤、陈桐荣等市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联谊酒会。副市长杨俊桓主持酒会。副市长柳锦州代表陈喜臣市长致祝酒辞，并通报这次招商会所取得的成果。

8日，经市政府批准，由揭阳市铁路建设开发公司与香港富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普安实业总公司三方联合创办揭阳市铁路储运总公司有关章程、协议、合同等文件在深圳举行签字仪式。副市长张浦骏和合同三方有关领导等出席签字仪式。

11日上午，中国民航工程咨询公司经理阮超杰等及中国民航机场设计院的专家在民航中南机场设计所所长叶宏富，市政府秘书长、潮汕机场筹建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王德坤等的陪同下，现场踏勘了潮汕机场场址。专家们在揭东炮台受到市委书记、市长、潮汕机场筹建领导小组组长陈喜臣的欢迎。

12日上午，中共揭阳市东山区委员会、东山区管理委员会、东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举行挂牌仪式。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

领导陈喜臣、吴志华、卓圣泰、卢湖生、洪琦炉、刘继生、黄远平、杨昌远、杨俊桓、王瑞龙、方木宏、揭阳军分区司令员肖敏坤出席了庆典仪式。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讲了话。

同日，潮汕机场预可行性报告专家咨询工作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中国民航工程咨询公司专家阮超杰、肖晋嵘、宋景春、袁祖龄、俞大刚、洪大亮，中国民航机场设计院周继选，揭阳市委书记、市长、潮汕机场筹建领导小组组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潮州市委书记陈远睦、副市长陈浩文，汕头市常务副市长李练深，省建委副主任黄伟鸿以及潮汕三市有关部门的领导出席了会议。陈喜臣、陈远睦、李练深分别在会上讲了话。专家们对预可行性报告初步方案中的有关技术问题提出建设性的意见。

13日上午，揭阳市绿化委员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会议由市绿委副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碧玉主持。市农委副主任柯维明传达省绿委

第六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市林业局长张敬兀作工作汇报。市绿委主任、副市长杨俊桓讲了话。随后，杨俊桓、张敬兀还分别与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局负责人签订揭阳市1994—1995年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目标责任书。

同日下午，市委、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绿化达标表彰大会。市绿委副主任、市委副秘书长温庆雅主持了大会。市领导陈喜臣、卓圣泰、杨俊桓及温庆雅、黄碧玉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颁奖。陈喜臣、卓圣泰先后讲了话。

15日至16日，我市在市府三楼会议厅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传达江泽民总书记视察广东时的重要指示和省委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我市下半年工作。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主持了会议。

18日晚，94年广东省公安系统“前卫杯”男子篮球东片比赛在市区灯光球场举行开幕式。省边防局政委孙克强，省公安厅政治部副主任张永强，省前卫体协

副主席杨宗民，我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吴志华、卢湖生、刘继生、黄远平、杨俊桓、杨如龙、李衍平、戎铁文、方木宏、吴振声以及市公安、武警、消防、边防、体委和榕城区领导同志出席了开幕式。市公安局副局长林治英主持了开幕式。陈喜臣、张永强先后讲了话。这次比赛是揭阳建市以来承办的第一次省级大型赛事，来自深圳、珠海、汕头、梅州、东莞、中山和东道主揭阳的7支代表队参加比赛。

21日，为期三天的市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市府大楼四楼会议厅结束。会议听取和审议副市长柳锦州关于市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至三次会议5项议案的办理情况汇报，市外经委主任张珂伟关于引进外资发展我市经济的情况汇报，市环保局副局长肖扬良关于实施《环境保护法》的情况汇报；听取市人大法工委主任刘楚顺所作的关于我市各县（市、区）人大代表评议公安、司法机关工作情况汇报。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市人大主

任卓圣泰、副主任黄远平、杨昌远、谢昭思、和委员共23人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柳锦州、杨俊桓、杨如龙，市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各县（市、区）人大主任，原提议案的部分市人大代表和熟悉会议审议内容的部分人大代表列席了会议。

22日上午，我国著名书画篆刻大师、君匋艺术院院长、西泠印社副社长钱君匋书画篆刻展在华侨大厦内岭东画廊开幕。市党政领导卓圣泰、林生耀、卢湖生、杨昌远、李衍平，市委宣传部长丁伟斌，榕城区委书记陈木汗及中国上海舞台美术学会会长苏石风出席了开幕式并剪彩，钱君匋先生致答谢辞，丁伟斌在开幕式上讲了话。

同日，广梅汕铁路揭阳路段建设进度及揭阳至葵潭铁路初步勘测工作情况介绍会在揭阳宾馆召开。副市长张浦骏主持了介绍会。市领导陈喜臣、王瑞龙及各县（市、区）分管的领导和有关部门出席了会议。会议分别听取了铁道部第四勘测设计院线路总

体负责人陈世彬高级工程师和市铁路办主任邱胜喜对揭阳至葵潭铁路初勘工作及广梅汕铁路揭阳路段建设进度的专题介绍。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晚，以张树人为团长，林经圻、杨𬶍生为副团长的'94港澳潮属青少年回乡参观访问团一行87人到我市进行为期两天的参观访问活动。受到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和我市党政领导林生耀、李衍平、王瑞龙、张伯利、方木宏的欢迎。

24日，1994年广东省公安系统粤东“前卫杯”男子篮球赛在市区华侨中学篮球馆举行闭幕式。省公安厅副厅长舒伟侯，省前卫体协副主席杨宗民，我市领导卓圣泰、吴志华、卢湖生、杨俊桓和市体委主任刘炳坚以及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出席了闭幕式，并为获奖运动队和裁判员、运动员颁奖。卢湖生致闭幕词。比赛结果：中山、东莞、揭阳分获一、二、三名。

26日上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六十七周年来临之际，市

委、市政府组织了以市委副书记、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市委常委卢湖生率领的第一慰问团；副市长李衍平、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率领的第二慰问团；市人大副主任杨昌远率领的第三慰问团；分别慰问揭阳驻军、武警部队官兵和市军休所离退休干部、市复退军人医院病员，并分别赠送了慰问金。

27日上午，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领导陈喜臣、林生耀、杨俊桓和市委宣传部长丁伟斌以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某师领导机关与解放军官兵共庆“八·一”建军节，并向部队赠送慰问金。受到师长辛荣国大校、政委覃佐堂大校的欢迎。

28日，为期3天的全市首次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在市建委培训中心结束。会议传达贯彻了全省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会议精神，提出把我市建设成现代化水陆空交通枢纽城市的任务和措施，并给1993年度我市在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24个单位（项目）颁奖。

出席会议的有市党政领导陈喜臣、杨昌远、杨如龙、张伯利及《广东建设报》总编辑李名杰，各县（市、区）、各乡镇的主要领导，市直、各县（市、区）有关部门负责人。陈喜臣、杨如龙先后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市区规划控制区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在市府三楼会议厅召开全体成员会议。讨论研究上海同济大学规划系起草的揭阳市区181平方公里的城市总体规划纲要（草案）。副市长杨如龙主持了会议。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出席会议并讲了话。参加会议的还有榕城区、市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市计委、市地震局、市城建局等单位负责同志。

28日至29日，全市五十个乡镇企业“亿元冲线”工作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会议总结了我市上半年乡镇企业“亿元冲线”工作情况，研究部署了下半年的工作。市委副书记、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副市长杨俊桓、戎铁文，市委副秘书长温庆雅及五十个镇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市农委主

任卓奎主持了会议。戎铁文、卓圣泰先后在会上讲话。同时向揭阳市天阳橡胶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蔡木藩等七位荣获一九九三年“广东省优秀乡镇企业家”称号的同志颁发了荣誉证书。

29日上午，揭阳市党政领导和市武委会成员“军事日”活动在驻军某部举行。市党政领导陈喜臣、陈德辉、卢湖生、洪琦炉、刘继生、杨俊桓、杨如龙、李衍平和市武委会的其他成员参加了这次“军事日”活动。参加这次活动的人员除进行轻武器实弹射击外，还观看了大型军教录像片《海湾战争》，听取了揭阳军分区司令员、市武委会副主任肖敏坤所作的关于我市武装工作情况和任务的报告。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还在射击场接受记者采访。

29日至30日，全市文化工作会议在市区召开。各县（市、区）文化局、文化馆等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和市委宣传部长丁伟斌出席会议并讲了话。市文化局长李绪光作会议总结。

30日上午，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五周年，市府在揭阳宾馆举行座谈会。市五套班子部分领导、市有关部门和企业负责人出席了座谈会。揭阳商检局副局长杨俊贤主持了会议。商检局长郭兰典介绍了商检局组建以来的主要工作及学习和贯彻执行《商检法》的主要情况。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市委副书记、副市长柳锦州分别讲了话。

### 8月

3日至4日，市政府全体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中心议题是回顾总结上半年工作，研究部署下半年工作。市政府市长、副市长、秘书长、政府系统各委办局的主任（局长）出席了会议。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中央、省驻揭单位和市府二级局领导同志，各县（市、区）长及市委办领导列席了会议，市委、市人大、市政协、市纪委、市检察院、市中级法院和揭阳军分区的领导同志应邀参加了会议。各副市长和各县（市、区）长以及市

府部分委办局共22位领导同志发了言。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作了重要讲话。

4日至5日，揭阳市有线电视管理工作会议在揭阳宾馆召开。市有线电视工程设计安装队、普宁市广播电视台，揭西县广播电视台，渔湖镇和炮台镇广播电视台等单位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市委常委、秘书长林生耀，副市长李衍平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6日上午，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柳锦州率市财办、市商业局等部门领导前往我市规模最大的油库建设项目——金溪油库综合工程工地视察，柳锦州对油库工程建设表示满意并提出要求。

8日，市邮电工作座谈会在市区召开。市邮电局长林升华作工作报告。参加会议的有各县（市、区）邮电局书记、局长、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及市邮电局科级以上干部。市委副书记、人大主任卓圣泰，副市长张浦俊，市府副秘书长卢奇发出席座谈会并分别讲了话。

9日至10日，市政协一届常

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在市委会议厅召开。会议的议题是：（1）市政府领导通报上半年全市经济发展情况；（2）审议通过市政协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3）讨论下半年政协工作要点。市政协主席陈德辉、副主席王瑞龙先后主持了会议。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柳锦州到会并作了情况通报。市政协副主席张伯利、方木宏、秘书长林锦辉等21位常委出席了会议。

11日至13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汉青视察揭阳。张副主任一行在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的陪同下先后到新建的市政府办公楼、榕泰集团公司、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吉荣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和揭西县、揭东县参观视察，并在揭阳宾馆与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副主任黄远平、代秘书长李绪珠等座谈。

14日，在省九届运动会跳水比赛中，我市跳水队获得团体总分第六名。其中林小聪独得少年乙组一米板、三米板、跳台三枚银牌。

16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俊在市铁路办主任邱胜喜、公路局长陈朝盛等的陪同下，冒雨踏勘广梅汕铁路揭阳路段及国道206线曲溪路段、省道1930线曲深路段改造工程及龟石山电视塔施工现场。途中，陈市长、张副市长还接受南方日报采访广梅汕铁路记者团的采访。随后在市铁路办公室听取广梅汕铁路揭阳路段全线建设情况汇报，陈市长作了重要指示。

17日，市在揭阳宾馆召开第一次防火责任人会议。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防火责任人，各县（市、区）公安局主管消防工作的领导及消防大队（股）长，市区部分外商投资企业法人代表等参加了会议。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卢湖生，副市长杨俊桓到会并讲了话。

18日上午，市老区建设研究促进会在揭阳宾馆举行成立大会。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吴才义，副市长杨俊桓，以及省老促会副秘书长邱辉和汕头、潮州等老促会负责

同志参加了会议。会议通过了《揭阳市老区建设研究促进会章程》，并产生第一届理事会，黄远平为理事长，吴才义、刘家新为副理事长，李铎为秘书长，郑和道为副秘书长，理事会还聘请陈燕发、吴志华、伍时耀、刘声等4位同志为顾问。吴志华、黄远平先后在会上讲了话。

18日至19日，汕头星河奖基金会组织全国各高等院校的35名历届汕头星河奖获得者，在汕头举行夏令活动。基金会会长、省政协副主席林兴胜和教育界老前辈王义炽、杨方笙，基金会副会长、汕头市副市长李练深、揭阳市委常委林生耀、潮州市副市长陈浩文等与同学们亲切座谈。林生耀代表揭阳市委、市政府向大学生们通报了揭阳建市2年多来的情况。

19日，市政府、市公路改建工程指挥部在揭阳宾馆召开国道206线、省道1930线揭阳路段改造工程征地、拆迁工作会议。各县（市、区）主要负责人，公路改建办主任、公路局长及沿途有

关乡镇长等参加了会议。市公路改建工程指挥部与各县（市、区）主要负责人签订了征地、拆迁责任书。市五套班子领导卓圣泰、陈德辉、张浦骏、吴振声和市政府副秘书长卢奇发，市直有关单位负责人、武警支队负责同志出席了会议。市委副书记、人大主任卓圣泰，副市长张浦骏分别在会上讲话。

21日，市宏通股份有限公司与香港惠记集团有限公司附属公司祥锐投资有限公司，在揭阳宾馆签订了国道206线、省道1930线揭阳路段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合同。副市长张浦骏主持了合同签字仪式。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惠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祥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单伟豹及市有关部门负责人出席了仪式。双方代表赖志坚、单伟豹在合同书上签了字，陈喜臣在仪式上讲了话。

23日，中纪委常委傅杰在市纪委书记郑开隆的陪同下视察我市揭东县。

24日，揭阳市区城市管理工

作会议在市区召开。城管监察队员 100 多人参加了会议。市城管委办公室主任卢文辉作上半年工作总结，并部署下半年工作。市人大副主任杨昌远、市建委主任蔡锦仕、榕城区委书记陈木汗出席会议并讲了话。会后还驱车察看了整个市区的市容市貌。

25 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市府三楼会议厅接见了由新加坡作家蓉子（祖籍揭阳）带队的新加坡广播局工作人员一行，该局准备拍摄 30 集电视连续剧《潮州家族》，并将部分在揭阳取景拍摄。

26 日上午，渔湖溪南学校举行落成庆典。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和市党政领导吴志华、卓圣泰、陈德辉、杨昌远、李衍平及市直有关部门、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榕城区的领导前往祝贺。香港慈云阁有限公司董事局永远主席林世铿发来贺电，林世铿先生为建校捐款 150 万元。

同日，为期 11 天的我市首期高级知识分子学习班在市委党校举行结业座谈会。来自全市各条

战线的 40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知识分子参加了这次学习班。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田映生到会并讲了话。

30 日，市在市委四楼会议厅召开 1994 年秋季计划生育工作电话会议。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碧玉主持了会议。各县（市、区）书记、县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员以及各镇的书记、镇长、计生办主任参加会议。会议首先收听了省计生工作电话会议，接着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和副市长李衍平在会上分别讲了话。

30 日至 31 日，由省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刘世静、省环保局局长王荫焜率领的 1994 年省环保执法检查团一行 12 人，对我市的环境保护执法管理情况进行检查。30 日，检查团在市人大副主任杨昌远、副市长杨如龙的陪同下，到市自来水公司等 8 个点进行了检查。31 日上午检查团在揭阳宾馆举行了评议会，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副主任杨昌远、副市长杨如龙出席会议并分别发言，市环保局负责人作了工作汇报。

刘世静副主任肯定我市的环保工作，并提出实质性建议。

31日，以广东省副省长张高丽为组长，由省政府办公厅、省建委、计委、经委、国土厅、建行，广铁集团总公司、广梅汕铁路总公司、省铁路办等单位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工作小组到广梅汕铁路揭阳段现场办公。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出席会议并作工作汇报。工作小组还在副市长张浦骏、市铁路办主任邱胜喜等的陪同下到铁路现场踏勘并参加了广梅汕铁路揭东站站房综合大楼协议书的签字仪式。

9月

1日上午，我市在榕泰集团公司召开传达贯彻省工会九大精神大会。出席会议的市领导有：陈喜臣、吴志华、谢昭思、杨俊桓、方木宏和市纪委常委谢惠松等，我市出席省工会九大代表，市部、委、办、行、局和试验区、东山区有关部门领导，市总工会一届委员会委员、经审会委员，市直机关工（委）会主席和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工会主席共200多人

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杨俊桓主持会议，市工会主席李益武传达了省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精神。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分别在会上讲了话。

2日至3日，我市在市区侨联宾馆召开冬种生产工作会议。市农委、计委、粮食局、农业局以及各县（市、区）分管农业副县长（市、区）长、农委、农业局和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等单位有关领导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市农委主任卓奎主持。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杨俊桓先后在会上讲了话。

3日，由市物资供销集团公司与香港南阳制衣厂有限公司、香港金宝龙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伊丽沙广场”在东山新区站前大道中段举行开工仪式。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卓圣泰、杨昌远、杨如龙、戎铁文、王瑞龙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和香港嘉宾出席了开工仪式。市委副书记、人大主任卓圣泰和香港南阳制衣厂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昌耀为大楼基石揭幕。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仪式上

讲了话并启动桩机。

6日，市在揭阳宾馆召开财税工作会议。各县（市、区）财政局长、税务局长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市财办主任欧汉波主持，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到会讲了话。

同日，市直机关秋季计生高潮动员会在揭阳宾馆召开。市计生委副主任黄潮明主持会议。市计生委主任陈怀婵作了市直机关单位已婚育龄妇女查环查孕的情况通报。副市长李衍平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7日至9日，全市农村土地股份合作制改革座谈会在揭阳宾馆召开。市委副书记、人大主任卓圣泰，副市长杨俊桓先后主持了座谈会。市人大副主任杨昌远，各县（市、区）委书记和分管农业的副县长（市、区）长、体改办、农委、调研室主任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座谈会。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到会讲了话。

7日，市在市委会议厅召开市首批优秀专家和专业技术拔尖人才颁证会。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吴志华、卓圣泰、林生耀等出席

会了会议，并为陈少雄等12位优秀专家和专业技术拔尖人才颁发了荣誉证书。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和优秀人才所在单位主管部门的有关领导参加了会议。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在市府4楼会议厅召开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市党政领导吴志华、郑开隆、田映生、杨如龙等到会。会议首先收听省党风廉政领导小组召开的电话会议，接着市委副书记、市党风和廉政领导小组组长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

同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揭阳宾馆会见莅揭参观访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泰国特命全权大使金桂华，副市长张浦骏、市外事办主任洪树尚等参加了会见。金大使偕夫人还在张浦骏、洪树尚的陪同下先后浏览了揭东县城，参观访问了普宁市。

同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率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及

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到 206 国道曲溪路段现场办公，解决公路拆迁中碰到的具体问题。陈喜臣、张浦骏先后讲了话。

同日，在第十届教师节来临之际，市委、市政府组织了由副市长李衍平、市委副秘书长温庆雅、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碧玉带领的三个慰问组分别慰问了榕城、东山、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和市直属学校的教师代表。

8 日，市委、市政府在市府三楼会议厅举行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中共揭阳市委、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揭阳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决定》。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主持会议并讲了话。

9 日至 10 日，全市农村基层建设工作会议在揭阳宾馆 8 楼会议厅召开。会议由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田映生，副市长杨俊桓主持。市委副书记、市委农村基层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卓圣泰总结了前段农村基层工作，并对第二批农村基层工作作了部署。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到会并讲了话。大

会还表彰了彭世国等 8 名先进工作队员。

9 日，广东省武警总队总队长张炳生莅揭视察工作。在揭期间，张总队长走访了市委、市政法委、市公安局，了解部队与当地的警政警民关系情况，并与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进行了亲切交谈。

9 日至 10 日，市召开“九五”规划工作会议。各县（市、区）计委主任和业务骨干，市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副市长戎铁文到会并讲话。

10 日，广东佳科集团公司在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举行挂牌暨佳科集团大厦落成、金沙湾大酒店开业庆典活动。出席庆典活动的有全国人大常委、外事委员会主任朱良，全国人大常委兼副秘书长、全国侨联副主席王宋大，国家外经贸部赖启胜，揭阳市副市长杨如龙、张浦骏以及海内外嘉宾和普宁市党政领导共 480 人。全国人大副委员长王光英，原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彭冲，全国人大常委朱良、王宋大、蔡诚，国家

税务总局副局长卢仁法，国家工商局局副局长甘国屏分别为庆典题词表示祝贺。朱良、王宋大为广东佳科集团公司挂牌揭幕。

10日至11日，市在揭阳宾馆召开全市学校德育工作会议。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碧玉主持。副市长李衍平，市直有关部门及各县（市、区）分管教育的同志和部分获奖教师代表参加了会议。李衍平在会上讲了话。

12日，省工商银行行长刘德谷到揭阳工行检查工作，副市长张浦骏接待了刘行长一行。

13日，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全市金融工作会议。副市长张浦骏到会并讲了话。

13日至15日，1995年度全省水利水电计划、基建工作会议在普宁召开。省水电厅副厅长孙道华、揭阳市副市长杨俊桓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13日下午，市委、市政府及有关单位领导在市府三楼会议室，欢迎参加第六届远东及南太平洋地区残疾人运动会载誉归来的我市运动员郭伟忠。郭伟忠在

比赛中，获得了跳远A<sub>2</sub>银牌，跳高A<sub>2</sub>铜牌。市委常委林生耀，副市长李衍平分别讲了话。会上，林生耀和林楚怀分别代表市委、市政府和揭东县政府向郭伟忠颁发了奖金。

14日，香港国际宣明会副总裁倪贡明代表宣明会捐助十万元为我市因地震受伤的学生作医疗费用。

15日，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市委常委，揭西县委书记洪琦炉的陪同下，观察揭西上砂镇并与该镇管理区支部书记们座谈，探讨山区工作新思路。

16日，揭西县北山林场举行伟华学校奠基仪式。香港杰出的企业家、陈伟企业公司董事长陈伟伉俪，原省人大主任罗天，广州潮人海外联谊会常务副会长、原省人大常委、华侨委员副主任李雪光偕夫人，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常委、揭西县委书记洪琦炉，副市长李衍平，香港振兴公司总经理、天津金艺工艺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市政协委员孙振文伉俪，

市府副秘书长黄碧玉等出席了奠基仪式。陈喜臣、洪琦炉分别讲了话。伟华学校是由陈伟先生伉俪捐资50多万元兴建的。

同日下午，揭西县天马高级墙体砖有限公司举行试产仪式。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常委洪琦炉等领导出席了仪式。

17日，市政协在揭阳宾馆举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45周年座谈会。省政协常委陈燕发，市党政领导吴志华、陈德辉、杨昌远、谢昭思、杨俊桓、王瑞龙、方木宏等出席会议，市政协常委，市政协各专委会正副主任，市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民主同盟揭阳市总支部委员会，中国民主促进会揭阳市支部委员会，中国农工民主党支部委员会的代表及榕城区政协领导和市政协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王瑞龙主持。市政协主席陈德辉致辞。陈燕发、吴志华先后在会上讲了话。

19日，揭西北山科技馆等六

项工程举行落成庆典。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市委常委、揭西县委书记洪琦炉，市人大副主任黄远平，副市长李衍平及省老干部曾冰、曾牧野和海内外嘉宾二千多人参加了庆典活动。陈喜臣在庆典大会上讲了话。

21日，由广东省民政厅李纯昆厅长、省地震局肖安于副局长以及有关单位组成的慰问团，在副市长杨俊桓及市有关单位负责人陪同下，到我市受9月16日下午地震影响的灾区慰问。

22日，国道206、省道1930线揭阳路段拆迁、征地现场会议在市侨联宾馆召开。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张浦骏，市政府副秘书长卢奇发，市公路改建工程指挥部全体成员，武警揭阳支队负责人，沿线县（市、区）有关方面负责人出席了会议。陈喜臣在会上讲了话。会议期间，与会同志参观了榕城区拆迁现场和揭东县曲溪标准路段，检查了普宁市、揭东县的路段。

同日，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建委培训中心举行纪念全国人民代

表大会成立 40 周年和广东省人大常委会设立 15 周年座谈会。市人大常委副主任黄远平主持了座谈会。市委副书记、市人大主任卓圣泰致词，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在会上讲了话，副市长杨俊桓、市政协副主席王瑞龙，市纪委副书记熊梅华，市法院院长陈石波，市检察院检察长江奕元，市宣传部长丁伟斌，省人大代表陈作宏等分别在会上发言。参加会议的还有揭阳军分区司令员肖敏坤，市人大副主任谢昭思、杨昌远、吴才义和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委党校校长陈德铮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以及各县（市、区）人大负责人，部分驻揭全国、省和市人大代表共 60 多人。

同日，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召开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大会，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陈桐荣主持，市人大常委谢柱葵在会上宣读《审计法》，副市长张浦骏在动员大会上讲了话。

同日，市政府在惠来县召开全市秋季计生高潮工作汇报会。

参加会议的有各县（市、区）分管计生工作的领导和计生委主任、市有关部门的负责人。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黄碧玉主持，副市长李衍平到会并讲了话。

22 日至 23 日，市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市委会议厅举行。市人大常委主任、副主任和委员共 20 人出席了会议。黄远平、杨昌远、谢昭思副主任，受卓圣泰主任的委托分别主持了会议。市政协主席陈德辉、副市长李衍平、张浦骏以及市法院，市检察院，市计委、财政局、文化局等主要领导列席了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199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汇报；(2)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199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汇报；(3)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社会文化市场及其管理工作情况汇报；(4) 根据市政府的提请，讨论修改《揭阳市禁止在市区内生产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的规定》的有关条文。

24 日，市党风和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在揭阳宾馆召开全市反腐

败斗争内部通报大会。会议由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郑开隆主持，市委副书记吴志华通报情况，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讲了话。出席会议的市领导还有林生耀、田映生、黄远平、杨昌远、谢昭思、吴才义、杨俊桓、李衍平、张伯利、郑慈察、吴振声，以及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和干部职工代表，各民主党派代表共250多人。

24日至26日，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区验收试点现场会及揭阳市基本农田保护区省级验收会在市区举行。省国土厅副厅长沈彭，揭阳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副市长杨俊桓等领导出席了会议并讲了话。全省21个地级市有关单位领导参加了这次会议。

27日，市公安局办公楼举行奠基典礼。吴志华、卓圣泰、卢湖生、刘继生、杨俊桓、肖敏坤等领导出席了典礼。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在典礼讲了话。市人大主任卓圣泰、市委常委卢湖生为基石揭幕。

28日，广东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揭西县城举行挂牌仪式。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揭西县县长林兴旺参加揭牌仪式并分别讲了话。

29日，揭阳市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及属下金溪油库举行开业庆典。市党政领导陈喜臣、卓圣泰、林生耀、郑开隆、杨俊桓、张浦骏、张伯利和省石油企业集团公司、福建炼油厂、汕头市、潮州市、梅州市有关方面负责人，市直有关部门和揭东县的领导出席了开业庆典。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和省石油企业集团公司，福建炼油厂的代表分别在仪式上讲了话。

同日，市委、市政府在市公安局对奋不顾身勇擒歹徒的林仰平、林雄进行表彰。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卢湖生主持了会议。市委副书记吴志华、副市长杨俊桓到会讲了话。

30日晚，市委、市政府在揭阳宾馆、华侨大厦、侨联宾馆举行揭阳市庆祝建国45周年暨一批重点建设项目庆典活动的迎宾

酒会。出席酒会的海内外嘉宾共200多人。我市五套班子的领导

出席了酒会。市委书记、市长陈喜臣在酒会上致辞。

# 人 事 任 免

7月28日

揭市人任〔1994〕7号，任命：  
王盛泽同志为揭阳市地震局局长；  
免去邢鸿厚同志的揭阳市地震局局长职务。

8月11日

揭市人任〔1994〕8号，任命：  
蔡仲林同志为揭阳市体育运动委员会副主任。

8月30日

揭市人任〔1994〕9号，任命：  
王陈明同志为揭阳市民政局副局长。

9月23日

揭市人任〔1994〕10号，任命：  
刘金川同志为揭阳市监察局副局长。

**揭阳政报** 1994年10月25日出版

编辑出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 话:07640—768095

邮 编:522010

印 刷:揭阳市新华印刷厂

发 行: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本期印数:1—1200 册